

公司代码：600515

公司简称：*ST 基础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杨小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喜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项修金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63,289,691.71元，公司2021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7,129,012,836.79元。母公司2021年年初未分配利润300,339,163.05元，本年实现净利润-24,327,148.80元，母公司本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276,012,014.25元。

鉴于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但2021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不满足《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六条第（三）点中“利润分配依据公司当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盈利且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前提条件。结合公司资金现状及实际经营需要，并基于公司目前经营环境和长期发展资金需求，为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经董事会审慎研究讨论，公司202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以保障公司的长远发展，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稳定、长效的回报。

本预案已经过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须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年度报告中涉及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持续生产经营产生影响的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了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详情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1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4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6
第八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

第一节 释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海南机场	指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515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民航局	指	中国民用航空局
海南省国资委	指	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海南控股	指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自查报告》	指	《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情况的公告》、《关于针对自查报告的整改计划的补充公告》
《重整计划》	指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二十家子公司重整计划》
《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指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基础产业集团	指	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机场集团	指	海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三亚凤凰机场	指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安庆天柱山机场	指	安庆天柱山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唐山三女河机场	指	唐山三女河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潍坊南苑机场	指	潍坊南苑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营口兰旗机场	指	营口机场有限公司
满洲里西郊机场	指	满洲里西郊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宜昌三峡机场	指	宜昌三峡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东营胜利机场	指	东营胜利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琼海博鳌机场	指	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松原查干湖机场	指	松原查干湖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三沙永兴机场	指	三沙永兴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海岛商业	指	海南海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海口美兰机场免税店	指	海免海口美兰机场免税店有限公司
中免凤凰机场免税店	指	中免凤凰机场免税品有限公司
海南海航中免	指	海南海航中免免税品有限公司
海岛临空	指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海口日月广场	指	海岛临空持有的位于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南侧的大型商业综合体，其运营主体为海岛商业
海南物管	指	海南物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海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天羽飞训	指	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
海南迎宾馆	指	包括海南迎宾馆一期二期，分别为：海南海航迎宾馆有限公司，海口海航迎宾馆投资有限公司
三亚凤凰机场酒店	指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候机楼服务有限公司机场分公司
海口希尔顿酒店	指	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希尔顿酒店分公司
儋州福朋喜来登酒店	指	儋州迎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福朋喜来登酒店分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	指	2016 年海航基础向基础控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交易

武汉临空产业园	指	武汉海航蓝海临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宜昌临空产业园	指	湖北海航通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临空产业园	指	天津市东丽临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海建工程	指	海南海建工程管理总承包有限公司
基础控股	指	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原控股股东
海航实业	指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二号信管	指	海南海航二号信管服务有限公司
海航资管	指	海航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海航集团	指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博鳌管理	指	海南博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海口美兰机场	指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本期	指	2021 年度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ST基础
公司的外文名称	Hainan Airport Infrastructure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ainan Airport Infrastructur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小滨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尔威	农娟娟
联系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5号海南大厦46层	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5号海南大厦46层
电话	0898-69960275	0898-69961600
电子信箱	ew_huang@hnair.com	jj_nong@hnair.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5号海南大厦1#主楼42层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大英山西四路9号
公司办公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5号海南大厦46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70203
公司网址	http://www.hnainfrastructure.com/
电子信箱	jcgfdshbgs@hnair.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基础	600515	海航基础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慧、张正峰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摩根士丹利证券（中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75 楼 75T30 室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封嘉玮、江伟、陈正然

	持续督导的期间	法定持续督导期间为 2016 年 7 月 18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摩根士丹利证券(中国)有限公司就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履行持续督导职责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4,524,553,773.90	6,319,139,499.54	6,314,792,845.84	-28.40	11,529,506,164.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3,289,691.71	-7,765,064,383.38	-7,736,830,872.54	105.97	-1,515,160,208.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0,867,986.34	-8,664,994,936.83	-8,636,761,425.99	100.70	-1,043,232,517.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539,993.92	667,155,343.59	871,142,762.70	-36.67	2,314,075,881.15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9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306,033,745.76	7,430,950,941.26	7,257,646,700.19	159.81	24,089,915,743.28
总资产	61,168,928,318.44	58,051,847,723.71	57,434,499,259.75	5.37	82,736,420,299.2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05	-0.6796	-1.9799	105.96	-0.38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05	-0.6796	-1.9799	105.96	-0.38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53	-0.7612	-2.2103	100.70	-0.34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5	-38.05	-49.36	44.10	-5.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9	-42.61	-55.10	43.40	-4.8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1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341,628,251.31	1,218,738,129.51	1,110,560,238.20	853,627,154.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10,251.27	38,578,514.91	319,976,331.93	100,624,593.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743,044.68	311,956,808.91	-272,856,178.67	15,024,311.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896,846.02	355,364,556.79	101,058,000.69	-377,779,409.5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6,553,686.61		2,199,957,350.42	43,150,373.8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39,345.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5,449,400.02		182,627,991.28	25,416,921.9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1,114,264,082.31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240,000,000.0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4,502,606.66	-241,559,314.46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056,326.9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0,169.93		62,503.10	-64,112,729.7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	24,728,304.34		1,528,664.26	

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61,963,046.05		-321,719,467.39	-49,932,603.13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5,539,933.07		-956,625,086.18	-174,953,971.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441,636.00		8,660,601.0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3,650,627.49			1,743,150.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3,784,594.01		218,008,282.72	8,532,563.37
合计	402,421,705.37		899,930,553.45	-471,927,690.71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5,806.21	465,976.14	30,169.93	30,169.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54,999,748.74	51,200,000.00	-903,799,748.74	
投资性房地产	14,902,100,718.90	13,321,842,270.00	-1,580,258,448.90	-161,963,046.05
合计	15,857,536,273.85	13,373,508,246.14	-2,484,028,027.71	-161,932,876.12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1 年是海南机场的“启航”之年，也是不平凡的一年。公司上下一心、攻坚克难，打赢了风险化解的攻坚战，解决了历史问题，摆脱了超负荷债务，实现了轻装上阵；报告期内，公司克服破产重整、疫情干扰等不利因素影响，全力推进复工复产，保持了安全稳定运营；海南控股成为了公司新的控股股东，公司实现了与海南控股的快速融合，实现了平稳过渡与较快发展，回归稳健发展的轨道。

1、机场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控股 7 家机场，包括：三亚凤凰机场、琼海博鳌机场、安庆天柱山机场、唐山三女河机场、潍坊南苑机场、营口兰旗机场、满洲里西郊机场，其中琼海博鳌机场委托关联方博鳌管理进行管理。公司管理输出 2 家机场，包括：松原查干湖机场、三沙永兴机场。公司通过子公司参股 2 家机场，包括：宜昌三峡机场、东营胜利机场。公司原参股的海口美兰机场被纳入海航集团 321 家实质合并重整程序，经法院裁定，公司目前不再持有海口美兰机场股权。公司坚持“安全隐患零容忍”，通过不间断严抓工作落实、精准过程管控，全年保持零安全责任事故记录。在面临企业重整、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等多重压力下，海南机场坚持践行“真情服务”理念，持续保持高标准的服务品质，荣获多项国内外重量级荣誉，旗下三亚凤凰机场荣获国际机场协会“旅客之声”表彰。

2、免税及商业业务：报告期内，海南机场自持商业项目 16 个，总可租面积约 44.94 万 m²。其中机场商业项目 9 个，主要为旗下机场候机楼内商业及站前综合楼商业，有税业务可租面积约 2.34 万 m²、免税业务可租面积约 0.83 万 m²，合计可租面积约 3.17 万 m²；地产商业项目 7 个，有税业务可租面积约 35.92 万 m²、免税业务可租面积约 5.84 万 m²，合计可租面积约 41.77 万 m²。

报告期内，海南机场通过参股投资、自持物业提供场地租赁形式参与免税商业业务，采用参股投资形式的免税业务包括：海口美兰机场免税店 49% 股权（离岛免税）、中免凤凰机场免税店 49% 股权（离岛免税）、海南海航中免 50% 股权（口岸免税）；采用自持物业提供场地租赁形式的免税业务包括：中免凤凰机场免税店、中免海口日月广场免税店、海控全球精品（海口）免税城。此外，三亚凤凰机场、琼海博鳌机场、海口日月广场还为免税运营商提供免税提货点场地租赁。

(1) 海口美兰机场免税店是海口美兰机场 T1、T2 航站楼免税店经营主体，其中 T1 航站楼免税店经营面积 8631 m²、T2 航站楼免税店经营面积 9313 m²，二者合计经营面积为 17944 m²。采取线上、线下两种经营模式，经营国家批准的 45 类免税商品，涵盖 300 余个国际知名高端品牌。

(2) 中免凤凰机场免税店是三亚凤凰机场航站楼免税店经营主体，规划免税店经营面积约 6800 m²，其中一期已开业经营面积约 800 m²，未来拟新增开业二期法式花园免税综合体约 5000 m²、三期免税店约 1000 m²。采取线上、线下两种经营模式，运营离岛免税品实体零售业务，经营品类以香水化妆品、酒水、手表配饰、电子产品及食品为主，涵盖 100 余个国际知名品牌。

(3) 海南海航中免拥有海口美兰国际机场、三亚凤凰国际机场 2 家机场口岸免税店和 7 家机上免税店，覆盖国际航线 67 条。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自 2020 年 2 月闭店至今，目前转型开展 cdf 会员购等线上业务，后续视疫情情况继续推进口岸免税业务。

(4) 中免海口日月广场免税店由海口日月广场提供场地租赁，免税店经营面积 19505 m²，采取线上、线下两种经营模式，经营国家批准的 45 类免税商品，涵盖 400 余个国际知名高端品牌。

(5) 海控全球精品（海口）免税城由海口日月广场提供场地租赁，规划免税店经营面积 38920 m²，目前已开业 27350 m²，采取线上、线下两种经营模式，经营国家批准的 45 类免税商品，涵盖近 300 个国际知名高端品牌。

3、地产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及土地储备项目 22 个，面积逾 6000 亩。在疫情风险及公司破产重整双重影响下，公司地产业务积极理清家底、全面梳理，全力确保重整工作有序推进，打造全新的、健康发展的、有竞争力的市场主体。同时严格做好疫情防控，树牢安全底线，夯实地产安全作风之基，全力确保重整工作有序推进，以高效的执行力不折不扣落实各项工作，为未来实现健康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4、物业业务：报告期内，海南物管顺利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监督审核，继续保持证书有效性，并将三标体系作为项目运营的科学手段，运用系统的管理思维，结合总部-分公司-项目三级品质管控模式，有效规避运营风险，提高经营效益。全年客户满意度达 80.28%，有效投诉关闭率 100%，设备安全责任事故 0 次。餐饮业务按照 ISO9001 体系文件要求开展项目运营工作，通过开展餐饮服务品质提升，严格进行食品安全、人员、设备、消防安全管控，严禁触碰食品安全八条红线，实现了品牌效益的稳步提升。

5、其他业务：报告期内，公司自有自管酒店 2 家，分别为：海南迎宾馆、三亚凤凰机场酒店；委托管理酒店 2 家，分别为：海口希尔顿酒店、儋州福朋喜来登酒店；在建拟筹开酒店 1 家：琼中福朋喜来登酒店，运营及筹开客房近 2000 间。通过对市场横向深挖，纵向不断拓展线上新渠道，加强新媒体合作，不断提升酒店运营服务品质，以及酒店业态知名度及美誉度。旗下各酒店荣获多项行业机构奖项，其中海南迎宾馆荣获 2021 年度海南省旅游饭店行业最佳口碑酒店、行业最具社会责任酒店、2021 年度海南省旅游饭店行业 TOP10，三亚凤凰机场酒店荣获 2021 年度三亚旅游酒店行业最佳诚信经营酒店，海口希尔顿酒店荣获 2021 年度海南省旅游饭店行业最佳口碑酒店、行业最具社会责任酒店、行业最佳口碑餐厅等荣誉。

报告期内，天羽飞训合作客户 40 余家，模拟机训练总计约 14 万小时，牵头西安飞宇等单位筹建的北京乘务训练基地已投入运营。同时公司积极推动校企合作工作，与烟台汽车工程职业学院合作设立二级学院“天羽航空学院”；拓展研学产品、航空体验旅游、社会职业培训市场，自 2020 年 1 月被海南省授予“省级研学旅行基地”资质后，一直为社会群体提供研学服务；与电台栏目等开展合作，宣传航空体验产品；面向企业提供礼仪类、职业形象类等专业化课程，输出社会职业培训产品。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机场行业

2021 年，全行业优化常态化疫情防控状态下的运输生产组织，完成运输总周转量、旅客运输量和货邮运输量 857 亿吨公里、4.4 亿人次、732 万吨，同比分别提升 7.3%、5.5%和 8.2%；全年完成投资 1150 亿元，同比增长 6.4%，超额完成年度投资目标。

“十四五”时期，民航强国建设进入新阶段，民航面临着新发展形势，肩负着新的历史使命。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下，民航发展外部环境的复杂性和不确定性增加，人民出行新需求要求民航全方位优化提升服务水平，民航强国建设新阶段要求民航加快向高质量发展转型。

疫情之下，我国民航表现出了坚强韧性和巨大潜能，一旦外部环境好转，行业供给能力将迅速释放，运输生产有望强劲恢复。按照民航局提出的“守底线、稳预期、强基础、挖潜力、提质增效、创新业绩”二十字工作指导方针，在国内疫情得到全面有效控制前提下，我国民航整体运输生产将呈现复苏向好态势。一是国内客运市场有望加快复苏。我国疫情防控形势总体保持向好趋势，但疫情散发潜在风险依然较大，全年航空客运市场预计呈现“前低后高”走势。二是国际客运市场有限反弹。随着疫苗接种率的不断提升以及部分地区/国家入境政策的逐渐放宽，国际航空市场将出现一定好转，然而我国民航业仍将继续实施严格的防控策略，预计短期内国际航空客运市场很难出现根本性好转。三是航空货运市场保持稳健增长。随着全球经济和贸易逐渐恢复趋势性增长，以及全球供应链拥堵尚未得到有效缓解，国际航空货运市场需求仍在增长，预计 2022 年航空货运量有望全面超越疫情前水平。

2、免税及商业行业

2021 年，疫情常态化防控更加精准有效，国民经济整体向好，加之促消费扩内需政策密集出台并逐步落地显效，国内消费市场保持恢复态势，线下实体业态持续复苏。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1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440,823 亿元，比上年增长 12.5%，比 2019 年增长 8%，两年平均增速为 3.9%。同时，国家致力于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释放内需潜力，持续出台一系列政策积极引导消费回流，免税行业整体受益。

离岛免税新政一周年，海关监管离岛免税购物金额 468 亿元、同比增长 226%，件数 6072 万件、同比增长 211%，购物旅客 628 万人次、同比增长 102%。据海南省商务厅数据，2021 年海南离岛免税店的总销售额为 601.7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84%，其中免税销售额为 504.9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83%。根据海南省政府工作报告，2022 年海南将力争离岛免税店销售额达到 1000 亿元。

截止 2021 年底，海南离岛免税经营主体共 5 家，离岛免税店已增至 10 家，免税店经营面积达 22 万平方米。随着海口美兰机场二期投入使用，各免税门店品牌数量超过 720 个，品种上由香化产品占主导，增加了更多的首饰、手表、箱包、服装、电子产品等。未来离岛免税客流、转化率和客单价仍有进一步提升空间。

3、地产行业

2021 年，国内房地产市场经历了从上半年高热到下半年深度调整的转变。前三季度市场政策整体偏紧，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不断完善升级，监管政策从融资、贷款、土地出让等多方发力限制房地产行业过度扩张，引导市场回归理性竞争，政策效果亦较为明显。三季度以来，监管层释放维稳信号，房地

产行业迎来监管政策缓和期，信贷环境边际改善，房企融资环境逐步转好，但信贷环境边际改善传导至市场端仍需过程。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1年，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147,602亿元，比上年增长4.4%，比2019年增长11.7%，两年平均增长5.7%。其中，住宅投资111,173亿元，比上年增长6.4%。2021年，商品房销售面积179,433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1.9%，比2019年增长4.6%，两年平均增长2.3%。其中，住宅销售面积增长1.1%，办公楼销售面积增长1.2%，商业营业用房销售面积下降2.6%。商品房销售额181,930亿元，增长4.8%，比2019年增长13.9%，两年平均增长6.7%。其中，住宅销售额比上年增长5.3%，办公楼销售额下降6.9%，商业营业用房销售额下降2.0%。

2021年，海南省房产政策不断升级，从贷款、销售价格备案、规划等多角度出台监管政策，同时全面清理整治房地产企业和中介机构违法违规行为。根据海南省统计局、国家统计局海南调查总队发布的《海南统计月报2021.12》分析，全年全省房地产开发投资1,379.62亿元，比上年增长2.8%。其中，住宅投资897.13亿元，比上年下降5.2%；办公楼投资89.10亿元，比上年增长25.9%；商业营业用房投资166.27亿元，比上年增长0.4%。房屋施工面积8,938.51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3.9%，其中本年新开工面积1,341.14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25.9%。房屋销售面积888.92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18.3%；销售额1,559.24亿元，比上年增长26.6%。

4、物业行业

2021年是物业管理行业机遇伴随着挑战的一年，作为“十四五”的开局之年，上半年国家发布系列政策文件明确物业管理行业未来的发展方向，“十四五”规划中也提到加快发展物业等服务业，加强物业服务监督，提高物业服务覆盖率、服务质量和标准化水平。物企作为社区服务的先锋力量，正逐渐由传统物业服务领域向养老、托幼、家政、快递收发、房屋经纪等领域延伸，物业行业的边界得到极大的拓宽和延伸，实现行业的快速增长和规范发展。

5、其他行业

2021年，受益于疫情防控向好以及离岛免税等政策红利释放，海南旅游业呈现“逆势上扬”态势，2021年海南接待国内外游客8100.43万人次，同比增长25.5%，恢复至2019年的97.5%；旅游总收入1,384.34亿元，同比增长58.6%，较2019年增长30.9%，助力海南酒店业实现快速复苏。

飞行模拟机训练行业是航空业支持性产业，对地理位置、配套服务等都有要求。大型航空公司培训资源一般按照飞机引进计划配备，飞行训练市场产能增长与航空业发展息息相关。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1、机场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的机场经营业务主要分为航空性业务和非航空性业务，航空性业务指与飞机、旅客及货物服务直接关联的基础性业务，如为国内外航空运输企业、过港和转港旅客提供过港及地面运输服务等；其余类似延伸的免税商业、有税商业、广告、货运、办公室租赁、值机柜台出租等都属于非航空性业务。

2、免税及商业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免税经营面积3.67万m²，参股的免税业务中，海口美兰机场免税店新增T2航站楼免税店，新增面积约0.93万m²；提供场地租赁形式的免税业务中，海控全球精品（海口）免税城已开业面积2.74万m²（规划经营面积3.89万m²）。报告期内，公司自持商业面积整体已出租面积27.01万m²，整体出租率为60.12%，剔除筹开项目外整体出租率为76.87%。

3、地产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克服破产重整导致现金流不足影响，全力以赴组织项目复工复产，经不懈努力实现了在建项目全面复工。公司参股的美兰空港一站式飞机维修基地（一期）项目克服了工期紧、任务重、新冠疫情等不利因素，在2021年9月提前竣工，11月顺利通过工程竣工验收，并于2022年1月开始分批投入运营，实现项目建设与产业运营无缝衔接。

4、物业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物业业务专注于航空机场、住宅、写字楼、餐饮、公共服务、学校等业态；餐饮业务专注于大型临空临港、政企单位、高档写字楼、学校、高档住宅等业态，提供专业、便捷、高效的物业基础服务和增值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在管项目共计172个，管理面积近1725万m²。报告期内，公司全面贯彻落实年度生产经营计划，通过加强安全管控、着力提升服务品质，搭建人才培养体系、积极拓展外部业务等系列重要举措，实现了经营业绩的稳步发展。

5、其他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酒店以商务公司、政务接待为主，致力于会议会展开拓、渠道建设开发，线上线下多维度融合，提高酒店收益与品牌宣传。

报告期内，天羽飞训业务受疫情及航空业增速放缓影响有所拖累，但飞行训练业务正常运营，经营情况良好。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海南自由贸易港独特优势

自《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印发以来，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按下“快进键”，按照“2023 年底前具备硬件条件、2024 年底前完成封关各项准备工作、2025 年前全岛封关运作”的目标任务推进工作。当前，海南省正加快搭建“四梁八柱”政策框架体系，出台政策累计达 150 多项，离岛免税新政、加工增值免关税、“两个 15%”所得税、三张“零关税”清单、试点第七航权等优惠政策有序实施并成效初显，吸引更多人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汇聚海南，为公司未来“做优做大做强”提供政策支持。此外，海南自由贸易港是进入超大规模国内市场和腹地经济的通道，也是“一带一路”的重要支点，独特的区位优势将为公司提供发展机遇。

公司主要资产位于海南省，旗下机场管理、免税商业、物业管理等多项业务均可享受自由贸易港政策红利。2022 年，公司将按照海南省提出的封关运作节点加快推进各项软硬件建设，提升机场口岸整体水平，积极把握封关运作带来的新机遇。

2、专业化管理能力优势

公司具备较强的专业化管理能力。旗下机场管理品质获得国际化认证，服务能力得到旅客高度认可。三亚凤凰机场、满洲里西郊机场获评 SKYTRAX 四星机场，三亚凤凰机场荣获国际机场协会“旅客之声”表彰，服务品质获国际认可。在民航局 2021 年度“平安民航”考核中，唐山三女河机场、营口兰旗机场在各自辖区同量级机场中位列第一。

旗下海口日月广场营业规模位列全国单体店前十，2021 年，日月广场实施引进更多品牌、提升服务品质、优化购物环境等多项措施，全年实现客流逾 2,258 万人次，营业规模达到 105 亿元。

旗下海南物管是海南本土规模最大的物业服务企业，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ISO14001 环境管理等标准体系审核，具备高档写字楼、机场、企事业单位、大型会议等多类型物业服务经验。海南物管在 2022 中国物业服务百强企业发布会发布的排名中位列第 30 名，获得“2022 中国物业服务百强企业”称号；2021 年，海南物管蝉联海南省服务业企业 50 强，并荣获“2020 年中国团餐百强企业”称号。

3、多业态协同优势

公司以机场运营服务为主业，依托机场和核心物业等优势资源，紧抓离岛免税新政积极布局免税商业，2021 年新增免税经营面积 3.67 万^m。围绕核心商圈，公司成功开发建设 5A 写字楼、商业综合体、高端酒店等各类项目数十个，建立了集项目开发、工程建设、招商运营等于一体的全链条服务能力，全面提供基础设施建设支持。物业业态为旗下机场、持有型物业、酒店等业态提供高质量的物业管理服务。酒店业态充分发挥政商结合的品牌定位，分布于交通中心、核心商务区和旅游景区，不断提升管控能力和服务品质，与其他业态形成良性互动。同时，基于机场运营和资源优势，公司积极布局美兰临空产业园和天津临空产业园等临空经济，打造未来新增长点。

4、体制机制变革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破产重整程序顺利执行完毕，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海南省属最大的国资平台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正式融入海南国资体系。伴随企业风险化解工作顺利收官，海南机场加速与国资体系相互融合，逐步建立起党建引领下的专业化、市场化、现代化的企业规范治理体系。未来，海南机场将依托控股股东资源优势，进一步发挥机场管理、免税商业等业务的协同优势，助力公司未来实现跨越式发展。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机场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机场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5.81 亿元。公司努力克服疫情影响，全力推进复工复产，公司旗下控股及管理输出 9 家机场生产运营各项指标实现较好提升，总体实现飞机起降架次 14.66 万架次，旅客吞吐量 1949.30 万人次，货邮吞吐量 14.14 万吨，同比 2020 年分别增长 8.32%、9.72%、21.00%，恢复至 2019 年疫情前同期 94.38%、83.64%、119.46%。其中，三亚凤凰机场为公司的

核心机场，2021 年实现飞机起降架次 11.38 万架次、旅客吞吐量 1,663 万人次、货邮吞吐量 10.39 万吨，同比 2020 年分别增长 6.94%、7.90%、29.97%，恢复至 2019 年疫情前同期 92.33%、82.48%、104.08%，三亚凤凰机场 2021 年全国机场旅客吞吐量排全国第 19 位，三亚保税物流中心(B 型)顺利通过验收。

2、免税及商业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免税及商业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4.90 亿元。公司参股投资免税业务取得投资收益 3.05 亿元；通过自持物业提供免税店地租取得租金收入约 1.69 亿元，收取免税提货点租金收入 0.57 亿元。

报告期内，海南自贸港共有 10 家离岛免税店，全岛免税面积约 22 万 m²，海南机场通过参股投资、自持物业提供场地租赁的方式间接参与了 5 家离岛免税店，参与的 5 家免税店经营面积合计约 8 万 m²，占比约 36%。海南省 10 家离岛免税店免税销售额约 505 亿元，公司参与的 5 家免税店销售额约 146 亿元，占比约 29%。

3、房地产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房地产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1.23 亿元。受破产重整等因素影响，2021 年度公司项目投资完成 5.31 亿元，无新增开工面积，完工面积 1.37 万 m²；签约销售面积 7.38 万 m²，签约销售额约 11.12 亿元。

4、物业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物业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7.27 亿元，在管项目 172 个，管理面积近 1725 万平方米，业务涵盖航空机场、住宅、写字楼、餐饮、公共服务、学校等业态，收入来源主要为物业费、餐饮服务费等。

5、其他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6.03 亿元，主要系酒店及天羽飞训业务。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524,553,773.90	6,319,139,499.54	-28.40
营业成本	2,943,578,325.01	4,373,270,721.15	-32.69
销售费用	137,777,284.55	173,326,690.82	-20.51
管理费用	1,127,272,733.10	597,492,795.37	88.67
财务费用	273,491,895.74	2,712,262,699.82	-89.92
研发费用	0.00	6,473,988.49	-1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539,993.92	667,155,343.59	-36.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3,526,633.89	920,337,668.69	287.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9,146,612.72	-3,449,496,489.77	240.00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1 年破产重整房地产业务因资产受限房地产收入较上年减少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1 年破产重整房地产业务因资产受限房地产收入较上年减少，相应成本也减少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1 年收入减少相应销售费用也减少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1 年支付职工债权以及破产重整费用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破产重整期间，从 2021 年 2 月 10 日起暂停重整企业计提、支付有息负债利息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子公司天羽飞行训练无研发费用的支出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1 年房地产业务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收到南海明珠项目剩余股权款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收到战略投资者的投资款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机场业务	1,580,538,279.70	1,020,391,006.10	35.44	17.99	25.06	减少 3.65 个百分点
房地产业务	1,122,869,953.48	855,921,043.84	23.77	-70.88	-70.46	减少 1.08 个百分点
物业管理业务	727,307,758.40	624,233,181.56	14.17	26.82	28.52	减少 1.14 个百分点
免税及商业	490,363,680.45	51,438,006.64	89.51	100.16	162.83	减少 2.50 个百分点
其他业务	603,474,101.87	391,595,086.88	35.11	98.15	153.96	减少 14.26 个百分点
合计	4,524,553,773.90	2,943,578,325.02	34.94	-28.40	-32.69	增加 4.15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机场业务	机场业务成本	1,020,391,006.10	34.66	815,894,218.50	18.66	25.06	
房地产业务	房地产业务成本	855,921,043.84	29.08	2,897,904,738.34	66.26	-70.46	
物业管理业务	物业管理业务成本	624,233,181.56	21.21	485,705,310.49	11.11	28.52	
免税及商业业务	免税及商业业务成本	51,438,006.64	1.75	19,570,793.39	0.45	162.83	
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成本	391,595,086.88	13.30	154,195,660.43	3.53	153.96	
合计		2,943,578,325.02		4,373,270,721.15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
销售费用	137,777,284.55	173,326,690.82	-20.51
管理费用	1,127,272,733.10	597,492,795.37	88.67
研发费用	-	6,473,988.49	-100.00
财务费用	273,491,895.74	2,712,262,699.82	-89.92

4. 研发投入**(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	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539,993.92	667,155,343.59	-36.67	主要系地产业务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3,526,633.89	920,337,668.69	287.20	主要系收到南海明珠项目剩余股权款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9,146,612.72	-3,449,496,489.77	240.00	主要系收到战略投资者的投资款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 上期期末变动比 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0,997,914,927.31	17.98	1,861,249,011.60	3.21	490.89	主要系收到战略投资者的投资款以及收到南海明珠项目剩余股权款
应收账款	1,194,391,873.71	1.95	2,312,420,676.29	3.98	-48.35	主要系本期重整计划执行将应收海航控股 600221、供销大集 000564、海航集团 321 家等破产重整企业的债权转为股票、信托份额，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应收资金占用款项通过大股东回填股票形式收回
预付款项	37,752,029.61	0.06	240,209,572.57	0.41	-84.28	主要系预付天津空港商贸股权款 1.86 亿属于关注资产已通过大股东回填股票形式收回
其他应收款	3,982,732,135.21	6.51	9,649,851,183.37	16.62	-58.73	主要系本期重整计划执行将应收海航控股 600221、供销大集 000564、海航集团 321 家等破产重整企业的债权转为股票、信托份额，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应收资金占用款项通过大股东回填股票形式收回；收回南海明珠项目剩余股权款
应收股利	6,207,307.75	0.01	28,632,392.51	0.05	-78.32	主要系本期收回美兰机场免税店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125,150,292.69	0.20	2,867,700.00	0.00	4,264.13	主要系本期科目重分类，根据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将本公司的联营单位海南第一物流配送有限公司从长期股权投资转持有待售资产科目
其他流动资产	840,856,219.76	1.37	580,642,632.00	1.00	44.81	主要系本期增加待抵扣进项税额
长期应收款	46,065,734.30	0.08	475,420,383.45	0.82	-90.31	主要系本期科目重分类将福州琅岐 PPP 项目应收款转到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200,000.00	0.08	954,999,748.74	1.65	-94.64	主要系根据法院判决处置海航创新 600555 股票，以及根据供销大集 000564 的《盈利补偿协议》对供销大集进行股票补偿
使用权资产	697,362,440.28	1.14		0.00	100.00	根据新租赁准则将承租的资产记账科目调整到使用权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	2,644,140.29	0.00	47,170,152.62	0.08	-94.39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海岛临空与供销大集签署资产交易事项，处置望海国际广场-3 至-1 层车库使用权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6,602,409.52	1.43	1,289,460,761.54	2.22	-32.02	主要系本期调整资产减值准备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46,526,770.30	3.84	238,745,853.26	0.41	882.86	主要系本期重整计划执行对应收海航控股 600221、供销大集 000564、海航集团 321 家等破产重整企业的债权转为股票、信托份额，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
短期借款	20,036,666.67	0.03	2,762,535,480.97	4.76	-99.27	主要系本期重整计划执行股票清偿部分重整单位的借款以及金融债留债部

						分调整为 10 年期的长期借款
应付账款	4,126,053,540.73	6.75	6,880,344,359.76	11.85	-40.03	主要系 本期重整计划执行根据法院裁定以股票清偿应付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351,221,065.54	0.57	160,679,399.56	0.28	118.59	主要系计提子公司凤凰机场因历史遗留欠缴的员工社保
其中：应付利息	130,215,724.24	0.21	3,281,876,679.33	5.65	-96.03	主要系本期重整计划执行根据法院裁定以股票清偿重整单位的应付利息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3,161,266.30	0.54	14,336,254,162.33	24.70	-97.68	本期重整计划执行股票清偿部分重整单位的借款以及金融债留债部分调整为 10 年期的长期借款
其他流动负债	404,256,269.88	0.66	4,149,169,996.10	7.15	-90.26	本期重整计划执行根据法院裁定以股票清偿重整单位逾期的本金及利息、金融债留债部分调整为 10 年期的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	19,975,699,470.35	32.66	1,714,625,020.55	2.95	1,065.02	本期重整计划执行重整单位的金融债留债调整为 10 年期的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0.00	2,244,328,411.36	3.87	-100.00	本期重整计划执行股票清偿部分重整单位的债券以及留债部分调整为 10 年期的长期借款
租赁负债	566,336,352.23	0.93		0.00	100.00	根据新租赁准则将租赁业务记账科目调整到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50,091,501.46	0.25	473,288,119.10	0.82	-68.29	主要系子公司天羽飞训的融资租赁业务根据新租赁准则调整到租赁负债科目
预计负债	7,988,120.18	0.01	3,127,527.08	0.01	155.41	主要系计提未决诉讼的相关费用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89,743,014.57	质押、监管等
应收账款	105,854,229.12	质押
存货	7,192,419,999.50	抵押、查封
长期股权投资	306,423,030.04	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12,378,827,576.00	抵押、查封
固定资产	5,424,891,981.23	抵押、查封
无形资产	1,048,626,981.69	抵押、查封
使用权资产	658,266,878.24	抵押
合计	28,005,053,690.39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房地产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内房地产储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持有待开发土地的区域	持有待开发土地的面积(平方米)	一级土地整理面积(平方米)	规划计容建筑面积(平方米)	是/否涉及合作开发项目	合作开发项目涉及的面积(平方米)	合作开发项目的权益占比(%)
1	海口美兰区	49,690.33	-	-	否	-	-
2	海口琼山区	22,871.17	-	17,079.77	否	-	-
3	三亚天涯区	67,776.36	-	-	否	-	-
4	营口西市区	246,821.92	-	420,926.05	否	-	-
5	成都都江堰市	431,245.21	-	451,945.88	否	-	-
6	浙江平湖市	124,435.70	-	212,706	否	-	-
7	湖北武汉市	389,333.35	-	439,946.69	否	-	-
8	黑龙江哈尔滨市	160,000.8	-	1,000,000	否	-	-
合计		1,492,174.84		2,542,604.39			

2. 报告期内房地产开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地区	项目	经营业态	在建项目/新开工项目/竣工项目	项目用地面积(平方米)	项目规划计容建筑面积(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在建建筑面积(平方米)	已竣工面积(平方米)	总投资额	报告期实际投资额
1	海口市美兰区	海口双子塔·北塔	综合体	在建项目(实际停工状态)	35,167.37	244,935.69	375,760.39	375,760.39	-	965,267.11	5,804.43
2	海口市琼山区	海口双子塔·南塔	综合体	在建项目(实际停工状态)	34,296.01	272,901.35	386,306.23	386,306.23	-	861,503.93	11,157.82
3	海口市琼山区	海南慈航国际医院	医院	在建项目(实际停工状态)	9,150.05	45,741.81	70,855.17	70,855.17	-	78,963.11	-9,210.49
4	海口市琼山区	海航中心 D10	综合体	在建项目	25,492.86	189,326.00	280,290.00	280,290.00	-	434,306.18	3,129.87
5	海口市琼山区	海航豪庭南苑三区	住宅	在建项目	26,357.79	144,805.17	226,662.00	226,662.00	-	195,588.75	13,339.82
6	海口市琼山区	海航豪庭南苑五区	住宅	在建项目	15,524.81	71,095.52	100,469.04	100,469.04	-	85,671.42	9,502.20
7	海南省琼中	琼中海航庭院	酒店、	在建项目	188,290.00	55,067.78	56,194.63	56,194.63	-	71,931.18	-6,659.29

2021 年年度报告

			住宅								
8	儋州市那大镇	儋州望海国际广场 (商业)	商业	在建项目	29,600.70	60,089.48	74,552.00	74,552.00	-	53,643.90	4,977.10
9	营口市沿海产业基地	营口海航华府 (A 地块 A-1#商业)	商业	在建项目 (实际 停工状态)	62,916.00	126,513.00	146,672.00	146,672.00	-	107,222.64	0.00
10	营口市沿海产业基地	营口海航华府 (C 地块幼儿园)	商业	在建项目 (实际 停工状态)	64,652.40	69,358.00	78,650.00	78,650.00	-	100,383.64	15.97
11	营口市沿海产业基地	营口海航华府 (D 地块 D-19#1 楼)	住宅	在建项目 (实际 停工状态)	77,151.30	96,381.00	111,806.00	111,806.00	-		107.72
12	长春市朝阳区 工农大路 1035 号	长春海航国际广场 (含一、二期)	商业/ 写字楼	在建项目 (实际 停工状态)	20,534.00	162,581.87	241,998.87	124,252.08	117,665.32	242,245.00	3,755.99
13	武汉市黄陂区	武汉海航蓝海临空 产业园	仓储配 套	在建项目 (实际 停工状态)	656,067.24	738,769.29	794,686.47	74,760.87	140,041.97	429,400.00	7,317.68
14	四川省成都市	锦润青城项目一二期	住宅、 商业	在建项目	331,895.00	169,826.04	191,660.36	42,133.98	192,484.98	291898.32	1,617.59
15	湖北省宜昌市	海航通航生态城 (宜昌) 海航城一期	住宅、 商业	在建项目	78,594.13	101,889.15	132,733.91	132,733.91	-	49,740.00	10,212.82
16	湖北省宜昌市	海航通航产业园 (宜昌) 项目 (一期)	产业园	在建项目 (实际 停工状态)	163,314	81,657	9,096	50,000	-	61,800.00	0.00
17	海口市美兰区	海航豪庭北苑三区 (A08)	住宅	竣工项目	25,305.09	96,424.99	149,294.91	-	149,294.91	121,271.43	-2,392.67
18	海口市美兰区	海航豪庭 A08 商业 街	商业	竣工项目		13,709.77	13,709.77	-	13,709.77		
19	海口市美兰区	海航豪庭北苑 A12	住宅	竣工项目	32,083.80	90,866.21	125,731.33	-	125,731.33	99,534.01	436.16
20	海口市美兰区	海航豪庭 A12 商业 街	商业	在建项目		13,372.64	13,372.64	13,372.64	-		
21	海口市美兰区	海航豪庭 A13 商业 街	商业	在建项目		5,532.76	5,532.76	5,532.76	-		
22	海南万宁兴隆	子爵二期	住宅	停工项目	75,175	14,830.98	14,830.98	14,830.98	-	23,443.13	0.00
23	洋浦保税港区	洋浦海航游艇制造 项目一期	工业	竣工项目	120,000	45,671	45,671	-	45,671	31,636	0.00
24	洋浦保税港区	洋浦海航游艇制造 项目二期	工业	拟建项目		74,400	74,400	-	-	42,421.89	0.00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投资额 53,112.72 万元。

3. 报告期内房地产销售和结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地区	项目	经营业态	可供出售面积 (平方米)	已售(含已预 售)面积 (平方米)	结转面积 (平方米)	结转收入金 额	报告期末待 结转面积 (平方米)
1	海口	海航豪庭北苑一区	综合体	32,312.09	3,543.56	837.11	1,196.32	6,457.64
2	海口	海航豪庭北苑二区	综合体	31,195.47	0.24	512.50	296.30	20,818.68
3	海口	海航豪庭北苑三区	综合体	48,413.38	1,357.09	3,895.56	10,025.70	17,005.22
4	海口	海航豪庭北苑五区	综合体	36,398.77	284.55	807.42	2,357.62	8,557.34
5	海口	海口海南大厦	写字楼	139,134.69	-	0.00	0.00	58,935.24
6	海口	互联网金融大厦	写字楼	175,324.13	197.37	1,556.21	3,344.58	171,098.33
7	海口	海口国兴城	住宅	66,406.68	308.91	-5,274.95	-12,373.17	12,059.44
8	海口	国瑞大厦	写字楼	14,676.16	596.16	598.28	1,420.05	20,258.08
9	琼中	琼中海航庭院	商业	30,786.00	-	0.00	0.00	0.00
10	海口市	海口淘金大厦	住宅	1,578.26	-	0.00	0.00	345.00
11	海口市	法苑里	住宅	2,911.04	-	0.00	-63.94	1,584.00
12	海口市	海口海航城一期	住宅	7,176.00	12.00	12.00	12.00	7,188.00
13	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 109-9 号	海航国际广场	商业	13,905.83	277.62	3,483.34	6,540.28	12,946.51
14	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	海航豪庭南苑一区	住宅、商业、办公、车位	22,327.49	588.12	433.74	818.59	1,399.63
15	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	海航豪庭南苑二区	住宅、商业、公寓、车位	157,125.22	11,415.83	16,673.89	29,412.30	104,820.63
16	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	海航豪庭南苑五区	住宅、商业	29,617.73	44,546.66	0.00	0.00	82,833.00
17	万宁兴隆	海航·康乐悦居	住宅	45.15	-	875.03	1,272.77	0.00
18	万宁兴隆	海阔天空·子爵公馆一期	住宅	2,495.56	-	0.00	0.00	168.12
19	万宁兴隆	海阔天空·子爵公馆三期 (万宁橡树林山居)	住宅	905.76	-	1,997.26	2,873.28	381.62
20	琼海市博鳌镇	海阔天空·男爵公馆	住宅	17,496.40	2,927.25	1,797.13	3,179.44	9,255.68
21	儋州	儋州望海国际花园	住宅	10,728.88	-	1,143.16	484.35	963.96
22	儋州	儋州望海商业广场	商业	31,126.91	219.60	6,783.90	4,663.04	7,847.12
23	陵水	陵水城市候机楼综合体	综合体	-	-	72.00	38.86	0.00
24	三亚	铂爵公馆(三亚海阔天空二期)	住宅	982.22	195.73	36.00	79.22	6,575.49
25	三亚	三亚海航花园	住宅	188.85	-	0.00	0.00	0.00
26	三亚	三亚海航城(一期+二期)	住宅\商业	8,400.82	-	0.00	2.58	8,878.13
27	三亚	海阔天空·学苑一期	住宅\商业	5,612.76	-	126.90	147.32	3,241.55
28	三亚	海阔天空·学苑二期	住宅	-	-	0.00	0.00	4,453.55

29	辽宁省营口市沿海产业基地	营口海航城	住宅\商业	6,031.04	1,503.36	6,260.27	2,521.50	0.00
30	湖北省宜昌市猇亭区	湖北通航空港城园	住宅	61,831.73	2,534.79	0.00	0.00	30,412.64
31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	唐山叠山院	住宅\商业	12,280.17	1,008.69	2,386.35	3,359.62	20,839.09
32	成都都江堰市青城山镇翠月湖段	成都锦润青城	住宅	14,179.18	2,320.58	22,350.13	25,902.40	3,434.88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实现销售金额 111,181.58 万元，销售面积 73,838.11 平方米，实现结转收入金额 87,511.01 万元，结转面积 67,363.23 平方米，报告期末待结转面积 622,758.57 平方米。

4. 报告期内房地产出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地区	项目	经营业态	出租房地产的建筑面积(平方米)	出租房地产的租金收入	权益比例(%)	是否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	租金收入/房地产公允价值(%)
1	海口市	海南大厦 33 层	办公	2,226.08	390.60	100.00%	否	/
2	海口市美兰区	望海国际精品楼	商业	4,944.63	559.77	100.00%	是	3.05%
3	海口市美兰区	耘所项目	酒店	19,776.74	840.02	100.00%	是	2.31%
4	沈阳	泰和龙庭	写字楼	10,339.08	615.44	100.00%	是	2.88%
5	吉林省长春市朝阳区	长春海航国际广场一期	商业	26,021.95	463.95	100.00%	是	1.27%
6	海口市美兰区	海南迎宾馆	酒店	20,090.85	1,399.64	100.00%	是	6.84%
7	天津	大通大厦	写字楼	7,017.56	266.90	100.00%	是	3.18%
8	海口市美兰区	海尚丝寓耘所公寓	长租公寓	1,170.72	273.89	94.18%	否	/
9	三亚	海阔天空学苑一期	商铺	1,620.02	207.09	71.65%	否	/
10	儋州市那大镇	儋州福朋喜来登酒店	酒店	40,855.95	1,200.00	94.18%	是	2.44%
11	海口市龙华区	海航国际广场	A 座酒店及公寓	116,511.00	1,993.63	94.18%	是	1.54%
12	海口市龙华区	海航国际广场项目	C 座商业	11,783.40	433.19	94.18%	是	1.02%
13	海口市美兰区	互联网金融大厦	商业	5,647.33	68.04	94.18%	否	/
14	海南海口	海南大厦	商业	17,952.51	2,538.81	94.18%	否	/
15	海南海口	北苑	商业	717.38	9.63	94.18%	否	/
16	海南海口	物业大楼	商业	4,543.23	295.96	94.18%	否	/
17	海口市美兰区	新海航大厦	办公	42,152.73	5,458.89	94.18%	是	4.59%
18	海口市美兰区	新海航大厦	办公	3,688.36	429.76	94.18%	是	0.53%
19	海口市美兰区	海南大厦	办公	23,529.53	5,318.77	94.18%	是	4.40%
20	海南澄迈	澄迈东软 6 栋别墅	办公	11,923.25	377.67	71.89%	是	4.90%
21	三亚	凤凰机场站前综合体商业租赁	综合体	21,480.32	2,562.29	74.53%	是	5.12%
22	三亚	候机楼场地租赁	商业	6,030.00	17,277.90	74.53%	否	/
23	辽宁营口	场地租赁	商业	253.00	25.80	51.89%	否	/

24	山东省潍坊市	潍坊飞阳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房屋租赁	办公	32.00	1.53	86.48%	否	/
25	山东省潍坊市	青岛大凯房租租赁	办公	32.00	0.30	86.48%	否	/
26	山东省潍坊市	顺路物流房屋租赁	办公	17.00	1.32	86.48%	否	/
27	山东省潍坊市	顺丰航空房屋租赁	办公	30.00	5.48	86.48%	否	/
28	山东省潍坊市	天津航韵商贸场地租赁	商业	196.17	79.27	86.48%	否	/
29	河北省唐山市高新区	唐山市天地和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候机楼一楼大厅移动充电宝	0	0.50	44.60%	否	/
30	河北省唐山市高新区	候机楼贵宾厅	候机楼贵宾厅	48.00	15.92	44.60%	否	/
31	河北省唐山市高新区	唐山市气象局	办公	20.00	0.83	44.60%	否	/
32	河北省唐山市高新区	候机楼场地租赁	候机楼场地租赁	44.50	18.04	44.60%	否	/
33	河北省唐山市高新区	安捷通柜台办公室、贵宾休息室、宿舍租赁	办公	175.00	63.06	44.60%	否	/
34	内蒙古满洲里市	呼伦贝尔铁塔公司基站机房租赁	基站机房	20.00	1.83	57.94%	否	/
35	海南省海口市	万国商厦 ADE 单元	商业	402.43	17.16	100.00%	是	8.86%
36	四川省成都市	锦润青城项目	商业	4,700.00	16.20	94.18%	否	/
37	山东省潍坊市	海航技术房屋租赁	办公	105.00	7.45	86.48%	否	/
38	湖北省武汉市黄陂区	海航武汉临空产业园	研发中心 2#楼二楼	1,066.00	15.36	63.52%	否	/
39	湖北省武汉市黄陂区	海航武汉临空产业园	2、3、4 号仓库	50,000.00	1,087.25	94.18%	是	2.52%
40	海南省陵水县	陵水 YOHO 湾	候机楼及返租商铺	12,070.43	394.18	94.18%	否	/
41	海口市	除免税业务其他租赁收入（餐饮等）	商业	125,169.67	7,472.94	94.18%	否	/
42	河北省唐山市高新区	康泰按摩椅	投放按摩椅	0.50	0.31	44.60%	否	/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实现出租房地产的租金收入 52,206.57 万元。

5.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融资总额	整体平均融资成本 (%)	利息资本化金额
2,145,608.22	3.05%	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股权投资，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284,721.36 万元（联营企业股权投资 282,749.01 万元，合营企业投资 1,972.35 万元），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20.00 万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投资比例	会计核算科目
海南海航中免免税品有限公司	19,723,511.66	50.00%	长期股权投资
海南太平洋石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06,423,030.04	35.29%	长期股权投资
海免海口美兰机场免税店有限公司	349,420,832.31	49.00%	长期股权投资
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1,428,597,542.01	31.93%	长期股权投资
宜昌三峡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621,579,575.91	49.00%	长期股权投资
天津市新航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4,676,950.31	44.00%	长期股权投资
中免凤凰机场免税品有限公司	66,792,189.63	49.00%	长期股权投资
三亚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1,200,000.00	6.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海口空港飞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54,999,748.74	51,200,000.00	-903,799,748.74	0.00
合计	954,999,748.74	51,200,000.00	-903,799,748.74	0.00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总资产	负债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6,316,095.39	5,970,320.76	3,880,799.37	345,774.63	358,790.22	70,415.19
海南海岛一卡通汇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113,871.23	62,975.21	62,975.21	50,896.02	82,722.08	4,598.39
海南海航迎宾馆有限公司	228,144.40	211,995.41	110,090.14	16,148.99	13,957.29	-3,280.56
长春市宏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9,424.15	31,780.87	31,780.87	67,643.28	1,234.96	-3,044.27
泰昇房地产(沈阳)有限公司	105,745.69	53,710.18	27,941.96	52,035.51	5,812.66	190.70
海南望海商务酒店有限公司	62,995.41	79,732.03	60,032.03	-16,736.61	1,637.85	-18,731.84
天津创信投资有限公司	9,030.83	9,639.52	9,162.53	-608.70	468.31	-1,076.07
海口国兴基础设施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4,149.15	16,577.05	16,577.05	7,572.10	0.00	-1.11
天津市东丽临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1,238.23	1,614.94	1,614.94	9,623.29	-209.49	-1,774.81
哈尔滨科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786.28	31,749.74	31,749.74	4,036.54	0.00	-129.18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机场行业

我国发展仍然处于重要的战略机遇期，制度集成优势明显，发展韧性强劲。国内经济稳步发展将进一步释放国内航空运输需求，为民航发展提供基本支撑。

2022 年民航工作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坚持高质量发展主题，坚持以深化改革为动力，按照“十四五”时期“一二三四”民航总体工作思路，扎实推进民航“十四五”发展规划实施，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坚持安全隐患零容忍，统筹常态化疫情防控和行业高质量发展，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具体到实际工作中，就是要“守底线、稳预期、强基础、挖潜力、提质增效、创新业绩”。

受新冠疫情影响，民航“十四五”发展将呈现明显的阶段性特点。在综合研判我国航空市场恢复趋势的基础上，《“十四五”民用航空发展规划》提出将民航“十四五”发展分为两个阶段。2021-2022 年是恢复期和积蓄期，要进一步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民航发展成果，重点要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这一时期民航发展要着眼于制约民航发展的长周期变量，利用好市场恢复阶段民航运行总量低负载期，加快重大项目实施，抓紧推进重大改革，合理调控运力投放，稳定扶持政策，积蓄发展动能，促进行业恢复增长。2023-2025 年则是增长期和释放期，重点要扩大国内市场、恢复国际市场，释放改革成效，提高对外开放水平，着力增强创新发展动能，加快提升容量规模和质量效率，全方位推进民航高质量发展。

2、免税及商业行业

根据海南省政府工作报告，2022 年海南将力争离岛免税店销售额达到 1000 亿元，打造全球消费品展示交易平台和国内替代出境消费第一目的地，推进全球消费精品博览园建设。海南离岛免税行业需要着重在优化品牌布局、丰富商品品类、满足消费者不同的购买需求、数字化建设等方面发力，增强客户粘性和转化率，大幅度提升经营效率。

3、地产行业

2021 年 12 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要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加强预期引导，探索新的发展模式，坚持租购并举，加快发展长租房市场，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支持商品房市场更好满足购房者的合理住房需求，因城施策促进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

全国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会议要求，2022 年要加强房地产市场调控，毫不动摇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不把房地产作为短期刺激经济的工具和手段，保持调控政策连续性稳定性，增强调控政策协调性精准性，继续稳妥实施房地产长效机制，坚决有力处置个别头部房地产企业房地产项目逾期交付风险，持续整治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同时，推进住房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坚持租购并举，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优化住房供应结构。完善城镇住房保障体系，指导各地合理确定本地区住房保障制度安排。加快发展长租房市场。健全住房公积金缴存、使用、管理和运行机制。

2022 年两会政府工作报告要求，继续保障好群众住房需求。支持商品房市场更好满足购房者的合理住房需求，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因城施策促进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3 月 16 日，国务院副总理、金融委主任刘鹤主持国务院金融稳定发展委员会专题会议，会议指出，“关于宏观经济运行，一定要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切实振作一季度经济，货币政策要主动应对，新增贷款要保持适度增长。关于房地产企业，要及时研究和提出有力有效的防范化解风险应对方案，提出向新发展模式转型的配套措施。”同时，多部委表示，积极推动房地产行业转变发展方式，鼓励机构稳妥有序开展并购贷款，重点支持优质房企兼并收购困难房企优质项目。

2022 年，海南加快构建与自贸港发展相适应的“租购并举”住房制度，进一步完善自贸港住房保障政策制度体系，大力推动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规范租赁住房运营管理，引导房地产企业转型发展，推动存量闲置房转型利用。

4、物业行业

物业管理行业正逐渐从服务于房地产开发业务走向独立化、市场化进程，物企上市、房地产企业遭遇政策压力都成为物企独立发展的推手，随着物企大力拓展第三方项目、加大收并购力度，由此带来的市场竞争将更加激烈，行业的整合将进一步加剧。

未来每年房地产开发新竣工建筑面积仍有超 9 亿平方米的增量供应，老旧小区改造也持续提供巨大的存量挖掘，在这两大渠道支撑下，行业仍将延续快速增长趋势。

5、其他行业

当前，国内疫情多点爆发，短期内对酒店业造成较大冲击，但在“动态清零”政策下，海南疫情形势已基本稳定，且海南自由贸易港正步入加快建设期，有利于吸引更多人流，为海南酒店业发展提供坚实基础。根据海南“十四五”规划，到 2025 年，海南接待游客总人数将突破 1.1 亿人次，旅游总收入突破 1800 亿元。同时，客户消费需求日益多元化、个性化，推动酒店运营加快向品牌化、智能化、品质化转型。

2020 年以来，新冠疫情对航空业造成较大打击，对飞行模拟机训练行业产生了较大影响，未来随着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公司飞行训练业务有望得到持续改善。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是海南机场重整成功后踏入新征程、融入国资体系的关键之年，公司将以“深耕海南、服务自贸港”为宗旨，积极履行国有企业责任担当，全力投身于海南自贸港建设，充分发挥自身资源及核心能力，打造以机场为主业、免税商业地产和物业酒店等业态协同发展的新格局，实现向高质量发展转型升级。

机场业务将致力于成为行业内领先的机场运营管理服务商，对标全球机场行业发展的管理模式和标准，专注于机场建设咨询、安全运行能力提升、服务质量管理、航空市场开发以及商业资源经营等领域，持续提升非航收入占比，打造 SKYTRAX 星级机场群。

免税商业将依托自贸港核心物业资源，充分发挥海口美兰机场、三亚凤凰机场、海口日月广场“三个码头”优势，积极探索离岛免税和高端商业互补发展的产业模式，助力打造自贸港国际消费中心；地产业态将结合“因地施策”加快业务转型发展，聚焦机场等核心资源和临空生态圈，着力拓展商业地产和园区开发业务。

物业管理将聚焦航空机场产业园、政企事业单位、住宅商业写字楼三大业态以及餐饮服务、资产管理服务两大体系业务布局，倾力打造标杆项目和团膳行业的知名服务品牌，致力成为优秀的城市综合服务运营商；酒店将以品牌化、智能化、国际化为方向，持续提升员工服务水平，完善酒店配套设施，全面提升管理服务品质，加强服务接待保障能力。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机场业务

积极参与服务海南自贸港建设，增强三亚凤凰机场、琼海博鳌机场保障功能，建设面向太平洋、印度洋的国际区域航空枢纽。

落实民航高质量发展要求，以“平安、绿色、智慧、人文”为核心，推进机场实现精细化管理，从强调发展速度向提升质量效益转变，从经营型向管理型转变，坚持强化政企协同发展和机场服务当地经济建设的总基调，实现机场精益化发展。

依托机场丰富的管理经验，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全面参与机场上下游产业合作和运营管理，非航业务收入显著提升。

(1)公司将加快推进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凤凰机场 T3 航站楼建设、琼海博鳌机场三期建设，满足海南自贸港建设发展需求。

(2)加强客运航线网络建设，补齐发展短板，推动差异化国际网络建设，加快国际客运网络建设。

(3)持续推动四型机场建设，助力海南民航高质量发展。

(4)提升海南封关后机场运行保障能力，重新规划“境内关外”业务保障流程，提升国际口岸通关效率。

2、免税及商业业务

未来以海南打造国际旅游消费中心为契机，充分发挥好海口美兰机场、三亚凤凰机场、海口日月广场“三个码头”优势，探索“免税+有税”双体系互补发展的产业链新模式，争取封关前持续做大市场份额，提升规模竞争优势。锚定离岛免税、高端商业和临空商业三大产业链，统筹运用现有资源实现“码头+产业”的全面协同，打造专业化、市场化的自贸港免税商业龙头。

公司将围绕国际旅游消费中心，坚持免税引领，依托码头资源，重点推进机场免税扩容、国兴高端商圈打造，布局商业免税产业链；依托专业化人才队伍，通过搭建信息系统实现专业化、数字化、精细化管理，确保资源全面协同发展，助力自贸港建设。

3、地产业务

公司将逐步聚焦临空产业项目拓展力度，在运营机场所在地优先进行布局选择，以当地政府合作开发为导向，积极战略转型临空产业园的开发建设，通过二级开发的合作实现土地溢价以及投资产业获取回报；另一方面深入打造和挖掘临空商业、临空产业招商及租赁等核心产品，以需定产充分发挥产业协同作用，实现收入规模跨越式增长。

公司将持续把握海南自由贸易港政策、空港经济发展等市场机遇，增大临空产业资产比重、提升临空产业收入，做大临空产业经济，逐步降低地产比重，持续提升并巩固临空产业资产，向临空产业方向迈进，同时进行地产资产优化，将地产资源逐步向临空产业聚拢。

4、物业业务

持续加强全员拓展思路，并结合公司三大业务领域发展战略，重点以机场临空产业园、政府企事业单位、住宅商业写字楼为核心拓展目标。通过两条主线同步开展业务拓展工作，岛外以“SKYTRAX 五星机场”服务经验作为核心竞争力，大力拓展临空临港类项目；岛内以深耕海南，共建自贸港为主要拓展方针，全力推进产业园区类、政府企事业单位类（政府办公楼、中高等院校、医院）、住宅商业写字楼类、餐饮类等重点项目的拓展工作。同时，聚焦拓展思路新方向，深度挖掘潜在用户需求，以高起点、高标准、严要求的服务品质，切实增长各重点业态项目的市场占有率。

5、其他业务

公司酒店业务将以独特的视角和超前的思维，持续优化“运营服务品质管理”理念，精准定位，以市场为导向，顺应消费需求，坚持专业的人做专业的事，坚持效益至上。公司将持续丰富酒店产品，提升酒店竞争力，始终保持海南酒店业领先水平。

天羽飞训将不断拓展国内外客户，针对疫情影响等实际情况，推出模拟机训练产品优惠组合，从传统销售方式转变为精品产品销售方式，进一步提高天羽飞训在国内外的知名度，努力提升模拟机利用率。同时，努力开拓航空体验产品、研学旅行等新市场，面，继续加强校企合作工作，与现有合作校方一同开展招生、教学、实习、实践等工作，同时继续加大社会职业教育服务的宣传力度，承接各公司、机构的礼仪、职业形象等培训业务。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在全球仍在持续蔓延，外部环境存在诸多不确定性。2022 年世界经济形势仍然复杂严峻，复苏呈现不稳定不平衡，疫情冲击导致的各类衍生风险不容忽视。同时，我国经济发展也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这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进一步的不利影响。

2、政策调控风险

民用航空运输业涉及到国防安全和国家领空资源开发利用的总体战略，因此国家制定了行业的总体发展战略与规划，对行业的准入、运行和发展导向实施了较为严格的政策监管。国家若对民航业的监管与发展政策进行调整，比如收费政策、航权政策、机场管理模式的导向政策、机场布局与产业规划政策、航线审批政策等，都可能对公司机场投资运营管理业务的经营与发展带来影响。

中央及地方政府调控政策的变化，直接影响着市场对行业走势的预期。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继续坚持“房住不炒”的定位，强调要加强预期引导，探索新的发展模式，坚持租购并举，加快发展长租房市场，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因城施策促进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房地产开发在短期将面临转型和阵痛。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地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加强内幕信息管理，强化信息披露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了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海南控股作出如下承诺：

一、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以下简称‘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领取薪酬。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兼职。

二、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仍对其全部资产拥有完整、独立的所有权，与本公司的资产严格分开，完全独立经营，不存在混合经营、资产不明晰、资金或资产被本公司占用的情形。

三、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

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

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

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共用一个银行账户；

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兼职；

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

四、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能够独立自主地运作；

上市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依照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行使职权；

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盖章时生效，自本公司不再是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上市公司终止上市之日时终止。

上述相关信息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25日披露的《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相近业务情况

(1) 机场业务

海南控股通过战略投资海航集团机场板块取得海南机场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原名“三亚翊航实业有限公司”）56%股权，其持有博鳌管理100%股权，博鳌管理运营位于海南省琼海市的琼海博鳌机场，与本公司的机场业务存在一定的重叠情形。

(2) 免税业务

海南控股下属子公司的主营业务中包括免税相关业务，但与上市公司不存在业务重叠情形。全球消费精品（海南）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球精品”）拥有离岛免税品经营资质，主要从事免税品销售业务，为本公司旗下唯一的免税牌照持有方和免税业务运营方。而上市公司免税业务主要为持有海口日月广场及空港口岸等免税经营场地产权，通过向免税运营商出租获取租金收益。虽然全球精品的免税业务与上市公司免税业务可发挥协同作用，但两者业务处于产业链上下游的不同环节，可以做出清晰划分，存在明显差别，不存在竞争关系。

(3) 地产业务

海南控股下属海南省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海南发展控股置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子公司的主营业务涉及地产业务，包括土地开发整理、房地产开发经营等，与本公司地产业务存在一定的重叠情形。

(4) 物业业务

海南控股下属海南海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主营物业管理业务，与上市公司物业业务存在一定的重叠情形。

(5) 酒店业务

海南控股下属海南鹿回头旅业投资有限公司、海南海控美丽乡村建设有限公司等子公司经营三亚鹿颐海景酒店、海口市演丰镇瑶城村美丽乡村文旅民宿项目等部分酒店、民宿类项目，与上市公司酒店业务存在一定的重叠情形。

(6) 飞行训练业务

海南控股下属子公司不涉及飞行训练相关业务，与上市公司不存在业务重叠及竞争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的其他子公司在机场业务、地产业务、物业业务、酒店业务等领域与上市公司存在一定的重合。

2、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保障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海南控股就避免与上市公司产生同业竞争事宜承诺如下：

1. 对于因本次交易而产生的海南控股及其子公司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同业竞争，海南控股将按照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本着有利于上市公司发展和维护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在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5年的过渡期（以下简称“过渡期”）内，采取以下措施：

(1) 海南控股将在过渡期内通过将本次重整取得的海南博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股权注入上市公司，解决海南控股与上市公司在机场板块业务的同业竞争问题；

(2) 将上市公司及海南控股下属存在包括但不限于地产、物业管理等业务重合的企业的资产、业务全部整合至同一主体，通过资产、业务、股权等整合方式，使上市公司与海南控股下属企业经营互不竞争的业务；

(3) 其他有助于解决上述问题的可行措施。

2. 海南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保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海航基础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利用控股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海航基础和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3. 上述承诺于海南控股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海南控股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海南控股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上述相关信息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25日披露的《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2 月 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21 年 2 月 9 日	详见临 2021-023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21 年 4 月 29 日	详见临 2021-045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5 月 2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21 年 5 月 21 日	详见临 2021-060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9 月 1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21 年 9 月 16 日	详见临 2021-077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11 月 2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21 年 11 月 26 日	详见临 2021-099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12 月 1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21 年 12 月 14 日	详见临 2021-104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杨小滨	董事长	男	53	2021/12/13	2023/2/25	0	0	0	/	0	是
鲁晓明	总裁	男	54	2018/9/13	2023/2/25	636,300	1,113,727	477,427	因公司执行《重整计划》获得转增股票	99.42	否
冯勇	董事	男	46	2020/2/26	2023/2/25	0	0	0	/	65.21	否
王敏	董事、总裁助理	男	39	2020/2/26	2023/2/25	0	0	0	/	59.52	否
胡东山	独立董事	男	50	2017/1/18	2023/2/25	0	0	0	/	14.83	否
李勇	独立董事	男	49	2017/1/18	2023/2/25	0	0	0	/	15.36	否
耿文秀	独立董事	男	57	2017/1/18	2023/2/25	0	0	0	/	15.36	否
黄翔	监事会监事长	男	40	2020/2/26	2023/2/25	0	0	0	/	53.65	否
杨明华	监事	男	47	2022/4/18	2023/2/25	0	0	0	/	0	否
郑知求	职工监事	女	52	2018/9/13	2023/2/25	0	0	0	/	67.61	否
黄尔威	董事会秘书	男	45	2020/2/26	2023/2/25	0	0	0	/	59.27	否
邢喜红	财务总监	女	53	2019/10/29	2023/2/25	0	0	0	/	76.52	否
杨晓强	总裁助理	男	40	2020/2/26	2023/2/25	0	0	0	/	59.27	否
陈德辉	离任董事、总裁	男	46	2019/4/4 2018/9/13	2021/12/13 2021/11/26	837,700	1,466,241	628,541	因公司执行《重整计划》获得转增股票	82.51	否
姚太民	离任董事、副总裁	男	52	2019/4/29 2019/4/4	2021/6/29 2021/5/29	0	0	0	/	24.20	是
杨惟尧	离任董事、副总裁	男	47	2019/4/29 2019/4/4	2021/11/9	0	0	0	/	64.56	否

詹光耀	监事	男	40	2020/2/26	2023/2/25	0	0	0	/	61.97	否
合计	/	/	/	/	/	1,474,000	2,579,968	1,105,968	/	819.2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杨小滨	男，53岁，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宜昌三峡机场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海南美兰国际空港股份有限公司总裁、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总裁、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等职务。现担任本公司董事长。
鲁晓明	男，54岁，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曾担任海南海航恒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宝源创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海南海航地产控股有限公司总裁兼副董事长、海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以及中国集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现担任本公司董事、总裁。
冯勇	男，46岁，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担任海口海航基础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海航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业务拓展部总经理。现担任本公司董事。
王敏	男，39岁，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担任金海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基建管理部副总经理、海南海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总裁、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管理部总经理。现担任本公司董事、总裁助理。
胡东山	男，50岁，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历任主要职务有：陕西红旗水泥制品厂会计、陕西通达会计师事务所业务部经理、山西航空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五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西安民生（000564）、凯撒旅游（000796）独立董事。现任陕西三秦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陕西三秦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陕西璐江桥隧设备有限公司、西安璐江桥隧设备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为公司独立董事。
李勇	男，49岁，中共党员，经济师。历任主要职务有：中国宝安集团海南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公司党支部书记、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海南儋州宝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海南万隆房屋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总经理、海蓝控股有限公司（02278.HK）独立董事。现为公司独立董事。
耿文秀	男，57岁，会计学副教授。历任主要职务有：1988-1992年在东北林业大学财务处工作，期间担任科长，兼任部分校办企业会计主管。1989年晋升助理会计师，1992年获得会计师资格。1993-2002年在东北林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系任教 2000年获经济学硕士学位，2002年晋升为副教授。现任在海南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任教。现为公司独立董事。
黄翔	男，40岁，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曾担任金海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品质保证部总经理、海航基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海航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业务总监。现担任监事会监事长。
杨明华	男，47岁，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担任海航旅业集团有限公司风险控制部总经理、海航航空旅游集团有限公司风险控制部总经理、海航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合规法务部副总经理、海航集团非航资管事业部法务总监，现任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法务总监兼审计法务部总经理。
郑知求	女，52岁，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曾担任湖南家润多超市有限公司董事长、陕西民生家乐商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海南供销大集酷铺商贸有限公司董事长。现担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邢喜红	女，53岁，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曾担任海南美兰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三亚凤凰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海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海航物流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现担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黄尔威	男，45岁，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曾担任海南海航航空进出口有限公司进出口部经理、海航酒店（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海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海航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海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现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杨晓强	男，40岁，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曾担任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管理部总经理、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海南海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园区拓展部总经理、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拓展策划部总经理。现担任本公司总裁助理。
-----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税前报酬总额高于 2020 年标准，主要原因是根据重整工作整体计划，此群体人员 2021 年起不再执行薪酬缓发政策导致。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杨小滨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21/11/17	
杨小滨	三亚新机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	2019/5/9	
鲁晓明	海航航空食品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04/4/5	
鲁晓明	海航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9/6/12	
冯勇	海口空港飞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19/9/30	
冯勇	海南海航首府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4/17	
冯勇	海南航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6/11/25	
冯勇	澄迈海航金龙高效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5/9/16	
冯勇	定西文旅体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9/4/17	
冯勇	定西宾馆有限公司	监事	2018/12/21	
冯勇	铁岭梦家园集团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1/3/16	
冯勇	海航（贵州）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	
冯勇	四川海航培训教育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4/9	
王敏	洋浦国兴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6/8	
王敏	海南海航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5/23	
王敏	海南国兴南海佛学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3/9	

胡东山	西安璐江桥隧设备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7/6/19	
胡东山	陕西璐江桥隧设备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7/5/18	
李勇	椰岛(集团)洋浦物流有限公司	监事	2003/2/11	
李勇	海南椰岛酒精工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02/6/20	
李勇	海南嘉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9/2/19	
李勇	海南源新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5/10/12	
李勇	海南万隆房屋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监事	2018/9/21	
李勇	海南新隆晟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21/8/4	
李勇	开封清明上河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11/22	
李勇	海南儋州宝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7/12	
詹光耀	海南福悦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20/8/12	
詹光耀	海南福缘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20/8/12	
詹光耀	海南福隆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20/8/12	
詹光耀	海南福瑞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20/8/12	
郑知求	海南海航免税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9/4	
郑知求	海免海口美兰机场免税店有限公司	董事	2018/9/4	
郑知求	北京民生家乐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经理	2012/8/20	
邢喜红	宜昌三峡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2020/11/24	
黄尔威	重庆渝海盛航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17/6//29	
杨晓强	海南福悦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0/8/12	
杨晓强	海南福缘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0/8/12	
杨晓强	海南福隆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0/8/12	
杨晓强	海南福瑞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0/8/1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高管的薪酬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独立董事津贴依据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通过的《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确定；公司根据经营状况，并依据公司制定的薪酬管理制度以及相关岗位职责和工作业绩等因素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详见“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杨小滨	董事长	选举	工作调动
鲁晓明	董事、总裁	选举	工作调动
杨明华	监事	选举	工作调动
詹光耀	监事	离任	个人原因
陈德辉	董事、总裁	离任	个人原因
姚太民	董事、副总裁	离任	工作调动
杨惟尧	董事、副总裁	离任	个人原因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7 月 15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海南监管局对公司及公司时任董事长鲁晓明先生、时任总裁陈德辉、财务总监邢喜红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

2021 年 12 月 17 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立案通知书》（证监立案字 0372021091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1 年 1 月 20 日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1 年 12 月 13 日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1 年 11 月 26 日	《关于增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1 年 11 月 9 日	《关于终止武汉临空产业园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9 日	《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1 年 8 月 30 日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海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1 年半年度）》、《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29 日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额度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关于〈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2020 年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关于海航集团财务公司风险评估的专项审核报告》、《关于〈2021 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董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董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12 日	《关于结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1 年 1 月 22 日	《关于与关联方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资产交易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1 年 1 月 21 日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1 年 1 月 20 日	《关于子公司海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收购德国海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子公司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收购洋浦国兴游艇制造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杨小滨	否	2	2	2	0	0	否	0
鲁晓明	否	11	11	9	0	0	否	6
王敏	否	11	11	9	0	0	否	4
冯勇	否	11	11	9	0	0	否	2
陈德辉	否	9	9	8	0	0	否	4
姚太民	否	5	5	4	0	0	否	1
杨惟尧	否	7	7	6	0	0	否	2
胡东山	是	11	11	9	0	0	否	2
李勇	是	11	11	9	0	0	否	3
耿文秀	是	11	11	9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1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胡东山、耿文秀、冯勇
提名委员会	耿文秀、胡东山、鲁晓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勇、胡东山、鲁晓明
战略委员会	杨小滨、胡东山、李勇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四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10 月 29 日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三季度报告及摘要》	同意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	全体委员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
2021 年 8 月 30 日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提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同意将半年度报告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提议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全体委员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
2021 年 4 月 29 日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额度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关于 2020 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董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董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同意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	全体委员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
2021 年 4 月 28 日	2020 年年报审计机构第二次沟通会，重点关注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具体事项情况、内部控制缺陷相关情况等相关事项进行讨论沟通。	向公司提出进一步完成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相关建议，要求公司全力以赴推进重整相关工作，通过重整方案解决自查报告发现的问题。	全体委员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二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11 月 26 日	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	全体委员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
2021 年 12 月 13 日	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同意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	全体委员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

(4).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1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66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8,77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07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5,782
销售人员	199
技术人员	1,592
财务人员	311
行政人员	892
合计	8,77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3,047
本科以下学历	5,729
合计	8,776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对外具有竞争力，能吸引优秀人才加入；对内具有公平性、激励性，能得到员工的认可，员工归属感强，公司风气良好，团队氛围融洽。

2、对标行业标杆企业，实现与行业薪酬水平接轨，保证企业薪酬水平在控制成本的同时保证对外具有竞争力。以岗位基本工资为基数，以岗位责任及贡献确定薪酬区间，实行宽带薪酬制度，增强薪酬体系弹性，保证薪酬制度长期稳定性及适用性。以个人绩效和能力为导向，制定科学、透明、高效的考核体系，激励员工自我提升及业绩改进；营造良好的企业绩效文化范围，增强员工的主观能动性。

3、在按照国家规定完全保证法定福利的同时，充分体现对员工的关爱，保障员工福利，制定了独具公司特色的福利政策。除了基本的五险一金外还增加了：补充医疗保险、雇主责任险等，让所有员工都能感受到企业的关怀。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海南机场 2021 年为全方位提升培训管理工作质量，不断优化培训管理制度、加强师资课程建设、提高培训效率、创新培训手段，建立了标准化的培训实施流程。主要围绕内训体系构建，业务能力提升、人才建设等方面，开展了形式多样企业文化培训、通用技能类培训、后备人才选拔、职业资质认证培训等工作。旨在提升人员综合素质，专项提高各项业务技能，注重人才培养，加速人才成长，为公司的发展储备后备力量，并主动贴合政策，积极推进培训类补贴申报工作。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8,321,254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40,517.67 万元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海南机场 2021 年度充分考虑企业年度内整体处于破产重整阶段，以“重点工作完成情况”为主要考核内容。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等各项规章，从财务管理、重大事项决策、信息报送等方面对子公司进行严格的管理控制，增强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力和内部控制管理的有效性，建立健全风险防控体系，形成管理闭环，进一步提升全面风险管理能力。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经自查，公司《自查报告》涉及的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 44.59 亿元、未披露担保约 146.77 亿元、需关注的资产 22.80 亿元，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30 日、2021 年 2 月 10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情况的公告》（编号：临 2021-019）、《关于针对自查报告的整改计划的补充公告》（编号：临 2021-024）。

就《自查报告》所涉事项，通过在公司《重整计划》中让渡转增股票的方式进行解决。经测算，公司原控股股东及其支配的股东合计需向公司让渡约 126,372.70 万股转增股票，未超出《重整计划》规定公司原控股股东及其支配的股东向公司让渡转增股票的总数量 149,229.52 万股；且前述 149,229.52 万股转增股票已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登记至管理人账户。2021 年 12 月 31 日，海南高院裁定《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综上所述，《自查报告》所涉事项已整改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报告所涉事项已整改完毕的公告》（编号：临 2022-003）。

就整改完毕的情况，中审众环出具了《关于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需关注的资产清偿情况及解决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众环专字[2022]1710000 号）；国浩律所出具了《关于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披露担保相关事项之法律意见书》；独立董事出具了《独立董事关于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未披露担保、需关注资产情形的影响已消除的独立意见》。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环境保护作为企业生存发展的关键工作，严格对照国家环保法律法规、行业标准查找不足，坚持做好治理设施升级改造，减少污染物排放量，并积极开展保护生态的相关公益活动。

1. 宜昌三峡机场将责任范围内的民强水库管理外包，通过合同的方式约束承包方对水库及水库周边的环境清洁卫生进行治理，解决水库边垂钓、乱扔乱丢等不文明行为，防止水体产生污染；此外，宜昌三峡机场累计组织 110 名青年志愿者开展了“助力长江大保护，我为猗亭种棵树”植树护绿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

2. 潍坊南苑机场定期开展“白浪河垃圾捡拾”、“绿色骑行”、“环境提升”、“垃圾分类”等系列绿色公益活动，得到潍坊市委市政府高度认可，连续 12 年获评“市级文明单位”荣誉称号。

3. 海南物管开展了以徒步健身、清洁海岸线为主题等公益活动，共计 80 名干部员工参与其中，通过实际行动号召广大群众增强健身意识，推动公益环保，共创文明城市。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履行保护环境的社会责任，加大环保投入，降低能耗，大力推进“绿色机场”等项目，致力于走出一条绿色清洁的能源之路。

1. 三亚凤凰机场根据节能减排要求，逐步规划在控制区内安装新能源电动车充电桩，覆盖控制区内各充电点位，保障场区新能源车辆充电需求。同时对机场 T1 二期中央空调系统进行节电改造，优化更换 8 台冷冻冷却水泵、加装一套中央空调智能控制系统，管控中央调系统节能运行。

2. 宜昌三峡机场通过油改电，将电动摆渡车替换原柴油摆渡车，全年车辆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76.88 吨；通过机坪 LED 高杆灯投入使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122 吨；通过廊桥岸电系统投入使用，整体减少 1280 余吨二氧化碳及其它有害气体排放；通过能源合作模式建成了机场第一处“光伏发电项目”，进一步推进双碳政策的落实，降低机场碳排放量；完成候机楼供暖改造，每年减少生物系燃料使用 600 吨，直接减少二氧化碳、二氧化硫等污染气体排放，降低碳排放。

3. 松原查干湖机场冬季供暖使用天然气替代煤炭作为能源，减少二氧化硫和粉尘排放量近 100%，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 60%和氮氧化物排放量 50%。

4. 潍坊南苑机场将绿色发展理念与公司业务相结合，根据自身运行特点，突破电力消耗，于 2021 年 5 月份完成变电站变压器更新改造。2 台 160KVA 变压器和 1 台 1600kva 变压器，能耗可降低 40%，以 160KVA 变压器为例，年节约理论最大值为 6341.76KWh，平均每 KVA 年节约 40KWh，本次更换变压器总容量为 1920KVA，预计年用电减少 7.68 万度，收获显著的节能减排效果。

5. 海口日月广场结合自身商业实际情况引入光伏发电项目战略合作伙伴，在商场楼顶安装太阳能光伏板，光伏项目设计发电容量 3.8MWp（兆瓦），光伏发电总面积 3.9 万平方米。该光伏项目 2020 年投入使用，2021 年度累计发电量约 450 万度，占海口日月广场总用电量约 10%，转化碳排放约 180 万千克标准煤，减少污染排放 122.4 千克碳粉尘，448.65 万千克二氧化碳，13.5 万千克二氧化硫，6.75 万千克氮氧化物。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海南机场始终将企业社会责任作为企业发展目标之一，坚定不移地履行股东责任、员工责任、客户责任、伙伴责任、国家责任等基础责任，并不断向环境责任、社区及公益责任等外延责任扩展。

1、股东责任方面：公司持续建立健全规章制度体系，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设、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和公司利益；公司贯彻落实《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证监公司字[2022]29号）相关工作要求，制定《2022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计划》，以合规性原则、平等性原则、主动性原则、诚实守信原则为基本原则，积极做好各项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2、员工责任方面：公司始终秉承“稳字当头”的工作总基调，着力于实现公司业务和人员结构稳定，保障员工权益。始终将员工视为最宝贵的财富，保证了员工工资按期足额发放、完成职工债权清偿。实现“稳就业、稳收入、稳人心”的目标，切实提升员工的认同感和归属感。

3、客户责任方面：海南机场始终将客户放在首要位置，通过改进各类服务细节，为旅客提供“有温度”的真情服务。2021年疫情防控期间，各子公司严格落实属地防疫工作要求，动态实时调整防疫政策，为旅客、业主等提供安全放心的环境。三亚凤凰机场推出民航行李可视化项目、“易安检”通道等服务创新项目，推进机场服务标准建设，着力打造行业服务标杆，并荣获2021年国际机场协会(ACI)“旅客之声”“全国用户满意企业”等国内外奖项荣誉。海南迎宾馆荣获海南省旅游饭店业协会“2021年度海南省旅游饭店行业最佳口碑酒店”、“2021年度海南省旅游饭店行业TOP10”等多项行业大奖。日月广场获《环球时报》评选“中国经济十大影响企业”。海南物管项目荣获海口市物业管理行业协会“2021年度海口市物业服务优秀项目”称号。营口机场在2021年“平安民航”建设辖区四类机场中考核排第一。琼海博鳌机场获评民航局安全保障能力综合评估D类机场并列第一。

4、伙伴责任方面：公司致力于与合作伙伴互利共赢、持续发展、共同进步，通过建立起高标准及严要求的战略合作机制，开展公平竞争，共同打造互利共赢的生态圈。此外，海南机场建立公司内部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的同时，也向供应商及合作伙伴宣传安全生产理念，真正实现公司与合作伙伴共同成长。

5、国家责任方面：作为海南本土上市公司，公司始终秉承“扎根海南，服务海南”的理念，紧抓自贸港建设机遇，做强做优做大“一主两翼”产业布局，以机场主业为驱动引擎，发展好免税商业地产、物业酒店服务侧翼辅助，打造专业化、市场化的省属新型机场管理集团。积极推动海南自贸港各项政策落实实施，离岛免税新政方面，持续扩容免税业务，通过参股及提供场地租赁形式，参与了海南离岛免税店10家中的5家。

6、环境责任方面，公司将绿色发展理念与公司业务相结合，围绕“绿色机场、绿色能源、绿色办公、绿色公益”开展系列工作，具体内容参见本章节“环境信息情况”相关内容。

7、社区及公益责任方面，三亚凤凰机场连续17年开展“助学·筑梦·铸人”资助助学活动，资助乐东县佛罗镇品学兼优的学生，捐款总额约为3万元。各单位还积极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志愿服务活动涵盖“无偿献血”“冬奥会保障”“服务社区”“福利院慰问”等类型。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党中央“打赢脱贫攻坚战”工作号召，持续将扶贫工作与公司业务相结合，重点围绕“消费扶贫”领域，多措并举助力和落实国家精准扶贫政策。其中，公司旗下海南物管持续开展助农产品采购工作，助农产品涉及鸡蛋、食用油等，2021年累计完成助农产品采购金额186.07万元；2018年以来累计完成扶贫采购金额544.42万元。公司旗下海南迎宾馆与多家定向扶贫采购及政府定点扶贫采购供应商合作，2021年累计完成扶贫采购203.73万元，2019年以来累计完成扶贫采购金额518.18万元。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p>1. 对于因本次交易而产生的海南控股及其子公司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同业竞争，海南控股将按照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本着有利于上市公司发展和维护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在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 5 年的过渡期（以下简称“过渡期”）内，采取以下措施：</p> <p>（1）海南控股将在过渡期内通过将本次重整取得的海南博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股权注入上市公司，解决海南控股与上市公司在机场板块业务的同业竞争问题；</p> <p>（2）将上市公司及海南控股下属存在包括但不限于地产、物业管理等业务重合的企业的资产、业务全部整合至同一主体，通过资产、业务、股权等整合方式，使上市公司与海南控股下属企业经营互不竞争的业务；</p> <p>（3）其他有助于解决上述问题的可行措施。</p> <p>2. 海南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保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海南机场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利用控股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海南机场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 上述承诺于海南控股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海南控股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海南控股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特此承诺。</p>	承诺时间：2021 年 12 月 24 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p>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继续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内控制度的规定规范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关联交易。若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保证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p> <p>2、本公司保证下属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内控制度的规定行使相关股东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恶意损害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本承诺函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直接/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本公司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各项承诺，如因违反该等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承诺时间：2021 年 12 月 24 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股份限售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转增股票自登记至承诺人名下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通过任何形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集合竞价、大宗交易以及协议转让等各种形式。但前述转增股票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前述三十六个月的限制。本次投资后，承诺人因本次交易直接或间接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因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增加的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	承诺时间：2021 年 12 月 24 日；承诺期限：2021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4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p>一、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p> <p>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以下简称“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领取薪酬。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兼职。</p> <p>二、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p> <p>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仍对其全部资产拥有完整、独立的所有权，与本公司的资产严格分开，完全独立经营，不存在混合经营、资产不清晰、资金或资产被本公司占用的情形。</p> <p>三、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p> <p>本公司保证： 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共用一个银行账户；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兼职；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p> <p>四、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p> <p>本公司保证： 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能够独立自主地运作；上市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依照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行使职权；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p> <p>五、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p> <p>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p> <p>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盖章时生效，自本公司不再是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上市公司终止上市之日时终止。</p>	承诺时间：2021 年 12 月 24 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海南海航二号信管服务有限公司、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p>一、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将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要求尽可能避免、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章程等规定，依法履行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交易条件公平，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亦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p> <p>二、上述承诺于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承诺人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p>	承诺时间：2022 年 4 月 24 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中各项承诺，如因违反该等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其他	海南海航二号信管服务有限公司、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p>一、人员独立</p> <p>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上市公司专职工作，不在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p> <p>2、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取报酬。</p> <p>3、保证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该等体系和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p> <p>二、资产独立</p> <p>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上市公司的资产全部处于上市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上市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保证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p> <p>2、保证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p> <p>三、财务独立</p> <p>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p> <p>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其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p> <p>3、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p> <p>4、保证上市公司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p> <p>5、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p> <p>四、业务独立</p> <p>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p> <p>2、保证尽量减少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的关联交易则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进行。</p> <p>五、机构独立</p> <p>1、保证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p> <p>2、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p> <p>3、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p>	<p>承诺时间：2022年4月24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p>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p>一、承诺内容</p> <p>基础控股承诺交易标的基础产业集团 2016 年至 2018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79,508.85 万元、153,424.29 万元和 290,975.62 万元。标的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任一年内，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际实现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的，交易对手方应向公司进行补偿。</p> <p>二、承诺完成情况</p>	<p>承诺时间：2016年2月3日；承诺期限：2016年至2018年</p>	是	否	<p>因基础控股股票被质押，且数量较大，其应补偿股份解押事宜未获得质权人的同</p>	<p>基础控股及其支配的股东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完成业绩承诺补偿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0</p>

		基础控股及其支配的股东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完成业绩承诺补偿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原控股股东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04）。				意，故无法办理股份回购手续。	日披露的《关于原控股股东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04）。
解决同业竞争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p>一、海航集团承诺并保证以海南机场作为海航集团旗下基础产业投资建设运营板块的核心运作平台，并成为海航集团下属开展机场投资运营管理业务、房地产开发业务的唯一主体。</p> <p>二、海航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海南机场存在部分同业竞争的情况，海航集团承诺，将采取如下各项措施解决同业竞争：</p> <p>（一）针对机场投资运营管理业务</p> <p>海航集团下属的三亚新机场、博鳌机场目前未实际开展机场投资建设运营相关业务，若该等公司未来从事机场的投资建设或运营，则在符合海南机场全体股东利益且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允许的前提下，海航集团将启动将三亚新机场、博鳌机场注入海南机场的相关工作。</p> <p>（二）针对房地产开发业务</p> <p>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海航集团所控制的部分公司将与海南机场在房地产开发业务上存在一定程度的同业竞争。</p> <p>1、海航集团控制的其他上市公司与海南机场之间的同业竞争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海航集团承诺利用影响力，促使其旗下的供销大集（000564.SZ）、海航投资（000616.SZ）、海航创新（600555.SH）严格履行其已公开的承诺，确保其与海南机场在房地产开发业务方面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p> <p>2、海航集团控制的其他非上市公司与海南机场之间的同业竞争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海航集团所控制的杭州置业、大连港连、天津空港商贸、成都基础、北京亿城、江苏亿城等 6 家公司涉及部分存量房地产开发项目，在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将与海南机场存在一定程度的同业竞争。</p> <p>（1）对于杭州置业、大连港连、天津空港商贸等 3 家公司现有的存量房地产开发项目，海航集团承诺将通过销售或处置的方式逐步消化，且不再新增任何房地产开发项目。截至目前，该等下属公司所涉及的房地产开发项目均已进入销售环节，预计未来 3 年内可全部完成销售。若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的 36 个月内该等项目仍未能销售或处置完毕，海航集团承诺将该等下属公司的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p> <p>（2）对于成都基础、北京亿城、江苏亿城及其下属企业现有的存量房地产开发项目，由于该公司目前暂不符合注入海南机场的条件，海航集团已促使下属企业海航资管与基础产业集团签署《股权托管协议》，由海航资管将所持有的成都基础 60%股权、北京亿城 100%股权、江苏亿城 100%股权托管给基础产业集团，以避免与海南机场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在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在符合海南机场全体股东利益且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允许的前提下，海航集团承诺，将择机启动成都基础 60%股权、北京亿城 100%股权、江苏亿城 100%股权注入海南机场的相关工作；若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 36 个月内成都基础、北京亿城、江苏亿城仍不符合注入海南机场的条件，则海航集团承诺</p>	承诺时间：2016 年 2 月 23 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将其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p> <p>(3) 海航集团所控制的天津大通拥有房地产企业开发一级资质，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该公司并无在建房地产开发项目。海航集团承诺，在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 36 个月内，海航集团将采取以下措施之一，以解决天津大通与海南机场的潜在同业竞争：①在符合海南机场全体股东利益且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允许的前提下，将天津大通 60%股权注入海南机场；②将天津大通 60%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③促使天津大通注销其房地产企业开发资质。同时，对于天津大通及海航集团下属其他非上市且营业范围中包括“房地产开发”等字样的公司，海航集团承诺，在采取上述措施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前，海航集团将利用海航集团的影响力，确保其不从事任何房地产开发业务。</p> <p>(三) 针对酒店经营业务 海航集团承诺，海航集团将利用对海南机场的影响力，促使海南机场在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的 36 个月内对外转让其持有的海南迎宾馆的股权或资产。同时，海航集团将赋予海南机场一项不可撤销的出售权，即在适用法律及有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允许的前提下，海南机场及其控制的企业有权随时一次性或多次向海航集团或海航集团的关联方出售其持有的海南迎宾馆相关股权或资产。</p> <p>(四) 针对商业零售业务 海航集团承诺，海航集团将利用影响力，在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 36 个月内，采取以下两种措施之一： 1、推动供销大集完成其对海南机场持有的望海国际广场相关股权或资产的整合； 2、促使海南机场对外转让其持有的望海国际广场股权或资产。</p> <p>(五) 除上述情况之外，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海航集团及海航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海南机场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会以任何形式支持第三方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海南机场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六) 若海航集团及海航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可能获得任何与海南机场主营业务产生同业竞争的商业机会，海航集团将立即通知海南机场，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海南机场，并按照海南机场能够接受的合理条款和条件尽力促成该等商业机会。</p> <p>三、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海南机场如因海航集团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的损失，海航集团将予以全额赔偿。</p> <p>四、因后续市场形势变化，若继续按照前次《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中部分条款履行承诺，将可能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因此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证监会公告[2013]55 号）等相关规定和要求，为了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海航集团向公司出具了《关于申请变更部分承诺事项的函》，本次申请变更对部分承诺事项如下： (一) 针对房地产开发业务 综合考虑项目实际情况，海航集团拟将天津空港商贸、苏州万城、苏州亿城山水、苏州亿</p>					
--	--	--	--	--	--	--	--

		<p>城翠城的相关避免同业竞争承诺期限延长三年，即最终解决时限延长至 2022 年 7 月 19 日，并将解决方式统一变更为“完成项目的清盘及项目公司的注销；或在符合上市公司发展方向，有助于维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条件下，以合理的方式和公允的价值注入上市公司；或将相关股权及资产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p> <p>变更后的承诺为：“对于天津空港商贸、苏州万城、苏州亿城山水、苏州亿城翠城 4 家公司现有的存量房地产开发项目，海航集团承诺将在 2022 年 7 月 19 日之前完成项目的清盘及项目公司的注销；或在符合上市公司发展方向，有助于维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条件下，以合理的方式和公允的价值注入上市公司；或将相关股权或资产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p> <p>（二）针对酒店经营业务</p> <p>综合考虑项目实际情况，海航集团拟将海南迎宾馆的相关避免同业竞争承诺期限延长三年，即最终解决时限延长至 2022 年 7 月 19 日，原解决方式保持不变。</p> <p>变更后的承诺为“海航集团将利用对海南机场的影响力，促使海南机场在 2022 年 7 月 19 日之前对外转让其持有的海南迎宾馆的股权或资产。同时，海航集团将赋予海南机场一项不可撤销的出售权，在适用法律及有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允许的前提下，海南机场及其控制的企业有权随时一次性或多次向海航集团或海航集团的关联方出售其持有的海南迎宾馆相关股权或资产”。</p> <p>除上述调整之外，原《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其他内容维持不变。</p> <p>五、根据海航集团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因海航集团不再控制海南机场，本承诺相应终止。</p>					
解决同业竞争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p>一、海南机场作为海航集团旗下基础产业投资建设运营板块的核心运作平台，将成为海航集团下属开展机场投资运营管理业务、房地产开发业务的唯一主体。</p> <p>二、海航实业、基础控股作为海航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将依据《海航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积极采取各项措施解决与海南机场的同业竞争。</p> <p>三、海航实业与基础控股及上述两者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海南机场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会以任何形式支持第三方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海南机场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四、若海航实业与基础控股及上述两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可能获得任何与海南机场主营业务产生同业竞争的商业机会，海航实业、基础控股将立即通知海南机场，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海南机场，并按照海南机场能够接受的合理条款和条件尽力促成该等商业机会。</p> <p>五、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海南机场如因海航实业、基础控股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的损失，海航实业、基础控股将予以全额赔偿。</p> <p>六、根据海航实业、基础控股分别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因海航实业、基础控股不再控制海南机场，本承诺相应终止。</p>	承诺时间：2016 年 2 月 23 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p>一、海航集团、海航实业及基础控股将尽量避免或减少其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与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海南机场（包括海南机场现在及将来所控制的企业）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p>	承诺时间：2016 年 2 月 23 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司、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p>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海南机场《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二、海航集团、海航实业及基础控股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海南机场利益，不会通过影响海南机场的经营决策来损害海南机场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p> <p>三、海航集团、海航实业、基础控股及上述三者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海南机场的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海南机场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p> <p>四、如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海南机场造成任何损失的，海航集团、海航实业、基础控股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p> <p>五、因执行《海航集团有限公司等三百二十一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海航集团、海航实业、基础控股持有海南机场的股权结构发生变更，二号信管、海航实业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本承诺不再适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重要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2）《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p>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p>一、海航实业、基础控股将全力协助、促使并推动基础产业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完善土地、房产等资产方面的产权权属证书。</p> <p>二、如基础产业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前存在的土地使用权、房产资产有：正在办理权属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房产未能及时办理（因不可抗力及法律、政策、政府管理行为、土地规划用途变更等非基础产业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自身因素导致的结果除外）；或无法办理相关土地使用权、房产权属证书（因不可抗力及法律、政策、政府管理行为、土地规划用途变更等非基础产业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自身因素导致的结果除外）；或其他土地使用权、房产不规范（因不可抗力及法律、政策、政府管理行为、土地规划用途变更等非基础产业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自身因素导致的结果除外）等情形，并遭受包括但不限于赔偿、罚款、支出、利益受损等实际损失的，海航实业、基础控股将给予基础产业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及时、足额补偿。</p>	承诺时间：2016 年 2 月 23 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p>一、基础控股在重大资产重组中取得的海南机场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p> <p>二、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 6 个月内如海南机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基础控股在重大资产重组中取得的海南机场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p> <p>三、如前述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取得的海南机场股份的锁定期的承诺与中国证监会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的，基础控股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上述锁定期内，由于海南机场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海南机场股份，亦应遵守上述承诺。</p> <p>四、根据《海航基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第九节第一、6 项“利润承诺期内相应年度承诺的净利润已经实现或虽未实现但基础控股已经根据《购买资产协议》和《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约定履行了补偿义务，基础控股认购的股份将根据以下约定解除限售”，基础控股在完成业绩承诺补偿后方可按约定解除所认购股份的限售，目前暂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p> <p>为提振市场信心，维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权益，基础控股承诺本次限售股延期 6 个月解除</p>	承诺时间：2016 年 2 月 23 日；承诺期限：2016 年 7 月 25 日至后续基础控股完成业绩承诺补偿后，将根据相关制度办理限售股解除限售申请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限售，即解除限售日期延长至 2020 年 1 月 26 日。后续公司回购注销股份，则相应股份按程序履行回购注销，不受本次延期解禁承诺影响。</p> <p>五、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第 8.1 条“利润承诺期内相应年度承诺的净利润已经实现或虽未实现但基础控股已经根据《购买资产协议》和《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约定履行了补偿义务，基础控股认购的股份将根据以下约定解除限售”协议条款，基础控股在完成业绩承诺补偿后方可按约定解除所认购股份的限售，目前暂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p> <p>为提振市场信心，维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权益，基础控股承诺本次限售股再次延期 12 个月解除限售，即解除限售日期延长至 2021 年 1 月 26 日。若基础控股提前完成业绩承诺补偿，则限售股解除限售事宜相应提前办理。后续公司回购注销股份，则相应股份按程序履行回购注销，不受本次延期解禁承诺影响。</p> <p>六、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第 8.1 条“利润承诺期内相应年度承诺的净利润已经实现或虽未实现但基础控股已经根据《购买资产协议》和《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约定履行了补偿义务，基础控股认购的股份将根据以下约定解除限售”协议条款，基础控股在完成业绩承诺补偿后方可按约定解除所认购股份的限售，目前暂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p> <p>为提振市场信心，维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权益，基础控股承诺本次限售股再次延期解除限售。待后续基础控股完成业绩承诺补偿后，将根据相关制度办理限售股解除限售申请。后续公司回购注销股份，则相应股份按程序履行回购注销，不受本次延期解禁承诺影响。</p> <p>七、承诺完成情况 基础控股及其支配的股东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完成业绩承诺补偿义务，基础控股在重大资产重组中取得的海南机场股份限售承诺履行完毕。</p>					
股份限售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市大通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p>一、在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 12 个月内，海航实业、天津大通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其在重大资产重组前持有的海航基础股份，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该等股份，也不由海航基础回购该等股份。</p> <p>二、在上述锁定期内，基于该等股份并因海航基础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亦遵照前述锁定期进行锁定。</p> <p>三、如违反上述承诺，海航实业、天津大通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四、该承诺已于 2017 年 10 月 24 日完成。</p>	承诺时间：2016 年 5 月 11 日；承诺期限：2016 年 10 月 24 日至 2017 年 10 月 24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p>一、人员独立 (一) 采取有效措施保证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更换、聘任或解聘，不得超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违法干预上市公司上述人事任免； (二) 采取有效措施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及其关联方兼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 (三) 保证上市公司在劳动、人事管理体系方面独立于本公司。</p> <p>二、资产独立</p>	承诺时间：2016 年 2 月 23 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一) 保证上市公司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及住所，并独立于本公司；</p> <p>(二) 保证本公司及所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不得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p> <p>三、机构独立</p> <p>(一) 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以及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规范运作；</p> <p>(二) 保证上市公司与本公司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以及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p> <p>四、业务独立</p> <p>(一)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经营业务方面能够独立运作；</p> <p>(二) 保证除合法行使实际控制人的权利外，不干预上市公司的经营业务活动；</p> <p>(三) 尽量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确有必要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公平合理及市场化原则确定，确保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不受到损害，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五、财务独立</p> <p>(一)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p> <p>(二) 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同一个银行账户；</p> <p>(三) 保证上市公司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得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p> <p>(四) 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p> <p>(五) 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得在本公司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及领取报酬。</p> <p>如违反上述承诺，海航集团、海航实业、基础控股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六、因执行《海航集团有限公司等三百二十一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海航集团、海航实业、基础控股持有海南机场的股权结构发生变更，二号信管、海航实业出具《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本承诺不再适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重要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2）《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p>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况。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原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已通过《自查报告》披露。根据经海南高院裁定批准的《重整计划》，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由公司原控股股东及其支配的股东通过向公司让渡股票予以解决。2021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完成股票转增，其中需分配给原控股股东及其支配的股东的股票已直接登记至公司管理人账户，完成股票让渡。因此，自查报告中涉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通过差异化转增安排予以解决。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原控股股东相关未披露担保，已通过《自查报告》披露，其中部分未披露担保尚未清偿，主要是因剩余部分的未披露担保，多数正处于诉讼过程中或尚需债权人向管理人补充提供证据材料确认相关债权。针对该部分债权，《重整计划》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按照最大合理口径预留了相应数量的股票至指定账户，后续根据该等未披露担保的诉讼结果以及债权人补充提供的证据情况，由管理人对债权进行审查或经法院裁定确认后，公司将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进行清偿。故因未披露担保产生的相关债务已得到依法处理和安排，相关未披露担保事项对上市公司的正常经营不存在重大实质影响，违规担保对公司的不良影响已消除。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3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无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0
财务顾问	摩根士丹利证券（中国）有限责任公司	0
保荐人	无	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1年9月15日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4月30日，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主要采取破产重整引进战略投资者等措施消除其对2021年度财务报告的影响。经过《重整计划》的执行，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中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批准，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撤销相应的退市风险警示申请。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2月10日，海南高院裁定受理债权人对公司及二十家子公司的重整申请，并指定海航集团清算组担任公司及二十家子公司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10日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暨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编号：临2021-025）、《关于公司相关子公司被法院裁定受理司法重整的公告》（编号：临2021-027）。

2021年3月19日，管理人发布了《海航集团机场板块战略投资者招募公告》，公开招募机场板块战略投资者。2021年9月12日，公司发布《关于海航集团机场板块战略投资者招募进展的公告》（编号：临2021-076），管理人确定海航集团机场板块战略投资者为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控股”）。

2021年9月28日，公司及二十家子公司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及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召开。会议表决通过了《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二十家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以及相应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29日披露的《关于出资人组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编号：临2021-079）以及于2021年10月23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二十家子公司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召开及表决结果的公告》（编号：临2021-082）。

2021年10月31日，公司及二十家子公司分别收到了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31日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批准公司及二十家子公司重整计划的公告》（编号：临2021-090）。

2021年12月31日，公司及二十家子公司收到海南高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确认《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二十家子公司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二十家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公告》（编号：临2021-116）。

2021年12月30日，管理人出具了《关于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二十一家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2022年1月7日，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出具了《关于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专项法律意见书》，以上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8日披露的相关内容。公司及二十家子公司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成都海航基础投资有限公司、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6年北京建工四建与成都海航基础签订《海航香颂湖国际社区(C、F、G、H区)项目二期后续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及补充协议。结算后,北京建工四建、成都海航基础、海岛临空签订《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以成都海航基础、海岛临空名下的房产冲抵应付北京建工四建工程款14,802,793.29元,相关房产未过户。重整期间,北京建工四建要求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管理人未予确认,北京建工四建起诉至法院,请求判令: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办理房产更名手续及过户手续。	1,480.279329	否	一审未开庭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长春市宏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成都海航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7年北京建工四建与天津海航设计签订关于海航西安草堂科技产业配套园二期的总承包合同。结算后,北京建工四建与天津海航设计、海南海岛临空、长春宏图、成都海航基础签订《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以成都海航基础、海南海岛临空、长春宏图名下的房产冲抵应付北京建工四建工程款58,567,579.1元,相关房产未过户。重整期间,北京建工四建要求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管理人未予确认,北京建工四建起诉至法院,请求判令:(1)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办理房产更名手续及过户手续;(2)确认对未支付工程款7,565,373.42元享有建设工程优先受偿权,支付工程款延期付款利息322,820.79元。	6,645.577331	否	一审未开庭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成都海航基础投资有限公司、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6年北京建工四建与成都海航基础签订《海航香颂湖国际社区(C、F、G、H区)项目二期后续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及补充协议。结算后,北京建工四建、成都海航基础、海岛临空签订《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约定以成都海航基础、海岛临空名下的房产冲抵应付北京建工四建工程款1,327,085.29元,房产未过户。重整期间,北京建工四建要求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管理人未予确认,北	565.495029	否	一审未开庭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京建工四建诉至法院，请求判令：（1）继续履行《工程冲抵房款协议》，办理房产更名手续及过户手续；（2）确认对质保金 4,327,865 元享有建设工程优先受偿权。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琼海男爵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4 年北京建工四建与海岛临空签订《海阔天空·国兴城二期（A14）地块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及补充协议。结算后，北京建工四建、海岛临空、琼海男爵签订《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以海岛临空、琼海男爵名下的房产冲抵应付北京建工四建工程款 7,776,728 元，相关房产未过户。重整期间，北京建工四建要求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管理人未予确认，北京建工四建起诉至法院，请求判令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办理房产更名手续及过户手续。	777.6728	否	一审未开庭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2017 年北京建工与天津海航设计签订海航首府项目 B18 地块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结算后，北京建工、北京建工四建与天津海航设计、海岛临空签订《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以海岛临空名下房产冲抵应付北京建工工程款 109,900,078.3 元，相关房屋未过户。重整期间，北京建工要求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管理人未予确认，北京建工四建起诉至法院，请求判令：（1）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办理房产更名手续及过户手续；（2）对已确认债权 7,172,917.8 元依法确认为建设工程优先受偿权，并确认工程款延期付款利息 600,642.2 元。	777.356	否	一审未开庭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9 年北京建工四建与海岛临空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合同金额 20,767,057 元，北京建工四建以购房券形式交付了全部购房款，房产未过户。公司进入破产重整程序后，北京建工四建要求继续履行商品房买卖合同，管理人未予确认，北京建工四建起诉至法院，请求判令海岛临空继续履行 15 套商品房买卖合同，办理房产更名手续及过户手续。	2,076.7057	否	一审未开庭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琼海男爵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4 年北京建工与海岛临空签订《海南大厦工程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及补充协议，结算定案后，北京建工与海岛临空、琼海男爵签订《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以海岛临空及琼海男爵名下房产冲抵应付北京建工工程款 52,318,148 元，相关房产未过户。海岛临空进入破产重整后，北京建工要求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管理人未予确认，北京建工四建起诉至法院，请求判令海岛临空、琼海男爵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	5,231.8	否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营口空港置业发展有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北京建工四建与万宁康乐签订《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双方结算后，北京建工四建、万宁康乐及海岛临空签订多份《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使用海岛临空名下房产冲抵应付北京	8,374.77	否	原告已撤诉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

	限公司、万宁海航康乐悦居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建工四建工程款 83,747,702 元, 相关房产未过户。海岛临空重整期间, 北京建工四建要求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 管理人未予确认, 北京建工四建诉至法院, 请求判令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并办理房产更名手续及过户手续。						段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5 年, 博鳌机场与北京建工四建签订《海南琼海博鳌民用机场航站楼综合楼工程项目施工承包合同》。结算后, 尚欠部分工程款。重整期间, 管理人确认其债权 31,982,570.97 元为普通债权, 北京建工四建起诉至法院, 请求判令: 1、确认对申报债权享有建设工程优先受偿权; 2、确认欠付工程款利息 1,610,587.95 元为合法债权。	3,359.315892	否	一审未开庭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5 年, 博鳌机场与北京建工四建签订《海南琼海博鳌民用机场配套工程施工承包合同》, 结算后, 尚欠部分工程款。重整期间, 管理人确认其债权 56,801,109.54 元为普通债权, 北京建工四建起诉至法院, 请求确认对申报债权享有建设工程优先受偿权。	5,680.110954	否	一审未开庭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6 年, 博鳌机场与北京建工四建签订《海南博鳌机场二期扩建工程国际楼工程项目施工承包合同》。结算后, 尚欠部分工程款。重整期间, 管理人确认其债权 19,295,274.67 元为普通债权, 北京建工四建起诉至法院, 请求确认对申报债权享有建设工程优先受偿权。	1,929.527467	否	一审未开庭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琼海男爵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4 年, 北京建工四建与海岛临空签订《海阔天空·国兴城二期(A14、C21 地块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及补充协议》。结算后, 北京建工四建、琼海男爵、海岛临空于 2020 年签订《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 以海岛临空及琼海男爵名下的房产冲抵应付北京建工四建工程款 95,298,293.38 元, 相关房产未过户。重整期间, 北京建工四建要求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 管理人未予确认, 北京建工四建起诉至法院, 请求判令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并办理房产更名手续及过户手续。	9,529.82	否	一审未开庭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琼海男爵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015 年, 北京建工四建与海岛临空签订《海航豪庭项目 A12 地块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海航豪庭 A12 商业街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及补充协议。结算后, 北京建工四建、海岛临空、琼海男爵 2020 年签订《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 以海岛临空及琼海男爵名下的房产冲抵应付北京建工四建工程款 138,342,579.71 元, 相关房产未过户。重整期间, 北京建工四建要求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 管理人未予确认, 北京建工四建起诉至法院, 请求判令继续履行	13,834.25	否	一审未开庭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并办理房产更名手续及过户手续。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海岛凌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5年北京四建与海岛凌空签订《工程款抵房款协议》，以海岛凌空名下房产冲抵应付北京建工四建工程款14,007,928元，相关房产未过户。重整期间，北京建工四建要求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管理人未予确认，北京建工四建起诉至法院，请求判令：1、海岛凌空支付延迟办证违约金2,465,589.88元；2、海岛凌空为北京建工四建办理房屋产权证书。	246.558988	否	一审未开庭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海南港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海岛凌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8年海南港航与海航地产控股签订《购房权利券抵减工程款协议》，以海岛凌空房产冲抵应付海南港航工程款18,516,412元，房产未过户。重整期间，海南港航主张继续履行工程款抵房款协议，管理人未予确认，海南港航起诉至法院，请求判令：（1）确认海南港航对海口市国兴大道5号海南大厦主楼座3805、3806、3807号房产享有物权并要求海岛凌空办理不动产转移登记手续；2.确认违约金债权387,689.2元。	1,851.6412	否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深圳市融信弘贸易有限公司	海岛凌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7年深圳融信弘与海岛凌空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部分房款以购房券形式支付，剩余8,898,003元一直未支付，进入重整程序前，海岛凌空发函解除前述合同。重整期间，深圳融信弘要求继续履行商品房买卖合同，管理人未予确认，深圳融信弘起诉至法院，请求判令继续履行《商品房买卖合同》，将房产所有权登记到深圳融信弘名下。	889.8003	否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栾欣然	万宁海航大康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8年10月10日，栾欣然与万宁大康乐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房产已交付并办理产证。栾欣然认为万宁大康乐存在逾期办证，申报债权45,472.05元，管理人确认6,892.80元，栾欣然起诉至法院，请求确认破产债权45,472.05元。	4.55	否	一审未开庭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奥美德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海岛凌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海南慈航国际医院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6年11月30日，慈航医院与海岛凌空签订《海口优联国际医院楼宇租赁合同》，合同约定交付日期为2017年9月30日。重整期间，慈航医院以海岛凌空未按期交房租赁房产为由申报债权，因对债审结果不服，奥美德作为慈航医院的股东方之一提起代位诉讼，请求确认27,122,228.13元为破产债权。	2,712.22	否	一审未开庭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海控置业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深圳瑞和与海控置业签订《海航国际广场项目B座7-17层写字楼公共部分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工程竣工后，双方对结算金额未达成一致。重整期间，深圳瑞和申报债权金额16,201,452.8元，管理人确认债权金额807,020.63元。深圳瑞和起诉至法院，请求确认债权16,201,452.8元。	1,620.15	否	一审未开庭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海控置业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	海控置业与深圳瑞和签订《海航国际广场5层酒店2套样板	280.26	否	二审已	未知	未进	

	公司		权确认 纠纷	房项目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工程结算定案金额 1,895,596.77 元。重整期间，深圳瑞和主张海控置业未支付完毕款项并申报债权，管理人不予确认。深圳瑞和诉至法院，请求确认债权 2,802,614.81 元。本案一审判决驳回深圳瑞和全部诉讼请求，深圳瑞和上诉。			开庭， 待判决		入执 行阶 段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海控置业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 权确认 纠纷	海控置业与深圳瑞和签订《海航国际广场 5 层酒店 2 套样板房项目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工程结算定案金额 1,895,596.77 元。重整期间，深圳瑞和主张海控置业未支付完毕款项并申报债权，管理人不予确认。深圳瑞和诉至法院，请求确认债权 2,802,614.81 元。本案一审判决驳回深圳瑞和全部诉讼请求，深圳瑞和上诉，二审已开庭，待判决。	189.56	否	二审已 开庭， 待判决	未知	未进 入执 行阶 段
中建八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海南海建工程管理总承包有限公司、海南英平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 权确认 纠纷	2016 年，海建工程与中建八局签订《海南大厦 44 层室内装修工程施工合同》，工程已完成结算定案。重整期间，中建八局申报建设工程款优先债权 16,873,155.66 元，管理人认定为普通债权。中建八局起诉至法院，请求确认中建八局对工程款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	1,687.32	否	二审未 开庭	未知	未进 入执 行阶 段
芜湖长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破产债 权确认 纠纷	2017 年 4 月，芜湖长展与海航物流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海航物流）、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基础控股）签订《增资协议》，芜湖长展向基础控股增资 1,500,000,000 元，取得基础控股 113,636.36 万元股权（该股权未登记至芜湖长展名下）。芜湖长展与海航实业签订《差额补足协议》和《股权转让协议》，海航实业同意承担基础控股股东分红的差额补足义务和收购芜湖长展持有的基础控股 113,636.36 万元股权的义务。芜湖长展与海南机场签订《连带保证合同》，海南机场为海航实业在《差额补足协议》和《股权转让协议》项下对芜湖长展的义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重整期间，芜湖长展向海南机场申报债权 1,934,940,448.34 元，管理人确认债权 386,988,089.67 元。芜湖长展申请仲裁，请求确认其对海南机场享有 1,934,940,448.34 元债权。	193,494.04	否	一审已 开庭， 待判决	未知	未进 入执 行阶 段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	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 权确认 纠纷	2016 年，长城资产与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简称海航商业）签订《债权转让协议》，长城资产受让海航商业对海航实业享有的 12 亿元债权，并与海航实业签订了《债务重组协议》就还款期限、利率等进行了约定。基础产业与长城资产签订《连带责任保证合同》，对海航实业在《债务重组协议》项下对长城资产的义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重整期间，长城资产向基础产业申报债权 2,341,155,030.84 元，管理人确认	110,776.98	否	一审已 开庭， 待判决	未知	未进 入执 行阶 段

				债权 738,513,175.80 元。长城资管起诉至法院, 请求确认管理人未予确认的 1,107,769,763.64 元为对海南机场的破产债权。					
四川华西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成都海航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2 年, 四川华西与成都海航基础签订《海航香颂湖国际社区 H 区文化艺术中心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合同》, 合同金额为 5,276,615 元, 结算方式为固定综合单价。工程完工后, 双方就工程量无法达成一致意见。重整期间, 管理人仅确认了部分债权。四川华西诉至法院, 请求判令确认四川华西对成都海航基础享有建设工程优先债权 906,785.82 元。	90.68	否	一审已开庭, 待判决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四川拉蒂斯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海航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9 年, 成都海航基础与四川拉蒂斯签订《租赁合同书》, 约定将温泉会所酒店及湖区土地出租给四川拉蒂斯, 后合同解除。重整期间, 管理人仅确认部分债权, 四川拉蒂斯起诉至法院, 请求确认债权 4,179,016.9 元。本案一审判决确认债权 447,373.67 元。四川拉蒂斯提起上诉, 二审已开庭, 待判决。	417.90169	否	二审已开庭, 待判决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7 年 9 月 6 日, 天津海航设计与上海建筑装饰签订《施工合同》, 尚欠 1,802,961.57 元工程款未付。重整期间, 因管理人确认该笔债权为普通债权, 上海建筑装饰起诉至法院, 请求确认其对 1,802,961.57 元债权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本案一审判决驳回上海建筑装饰的诉讼请求, 目前已过上诉期对方未上诉。	193.687404	否	已结案	胜诉	一审已生效
深圳市国艺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9 年深圳国艺园林承包日月广场园林景观工程, 双方签订《工程款抵房款协议》, 以海岛临空名下 2 套房冲抵应付深圳国艺园林工程款 11,641,749 元, 房产未过户。重整期间, 深圳国艺园林主张继续履行抵房合同, 管理人未予确认, 深圳国艺园林起诉至法院, 请求确认其对房产的所有权并要求办理过户手续。	1,164.1749	否	一审未开庭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郑洪财	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8 年, 郑洪财购买海岛临空名下海航豪庭北苑五区 13 栋 1302 房, 其认为海岛临空逾期交房, 申报违约金 162,718.37 元, 管理人未予确认, 郑洪财起诉至法院, 请求确认破产债权 162,718.37 元债权。	16.2718	否	一审已开庭, 待判决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刘凯臻	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7 年, 刘凯臻购买海岛临空名下海航豪庭北苑五区 5 号楼 18 层 17A03 房, 其认为海岛临空逾期交房, 申报违约金 96,444.24 元, 管理人未予确认, 刘凯臻起诉至法院, 请求确认破产债权 96,444.24 元。	9.6444	否	一审已开庭, 待判决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邵耀旦	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8 年, 邵耀旦购买海岛临空名下海航豪庭北苑五区 4 号楼 2305 房, 其认为海岛临空逾期交房, 申报逾期交房违约金 76,915.16 元及交房不符合要求的违约金 10,456.97 元, 管	8.7372	否	一审已开庭, 待判决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理人未予确认，邵耀旦诉至法院：1 请求判令确认被告逾期交房，原告对被告享有 76,915.16 元债权；2、确认因被告交房不符合条件，被告构成违约，原告对被告享有债权。						段
徐琼翠	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7 年 11 月，徐琼翠购买海岛临空名下海航豪庭北苑五区 5 号楼 181702 房，其认为海岛临空逾期交房，申报逾期交房违约金 99,671.16 元，管理人未予确认，徐琼翠诉至法院：1、请求判令确认破产债权 99,671.16 元。2、请求被告支付诉讼费。	9.9671	否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刘凯武	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7 年 11 月，刘凯武购买海岛临空名下海航豪庭北苑五区 5 号楼 2005 房，其认为海岛临空逾期交房，申报违约金 94,942.64 元，管理人未予确认，刘凯武诉至法院，请求确认破产债权 94,942.64 元。	9.4943	否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蒙锦春	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7 年 12 月，蒙锦春购买海岛临空名下海航豪庭北苑五区 3 号楼 3301 房，其认为海岛临空逾期交房，申报违约金 81,826.14 元，管理人未予确认，蒙锦春起诉至法院，请求确认破产债权 81,826.41 元。	8.1826	否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刘轩非	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2018 年，刘轩非购买海岛临空名下海航豪庭北苑五区 2 号楼 S103 房，其认为海岛临空逾期交房，申报违约金 1,676,662 元，管理人未予确认，刘轩非起诉至法院，请求确认破产债权 1,676,662 元。	167.6662	否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三亚临空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前海天玑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荣海达实业有限公司、李慧、成都荣海盛达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宝源创建有限公司、唐皓	深圳市荣海达实业有限公司、李慧、成都荣海盛达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宝源创建有限公司、唐皓	股权转让合同纠纷	2018 年 10 月，三亚临空与天玑财富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深圳宝源创建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至天玑财富或其指定受让方。三亚临空已完成全部股权转让工作，但天玑财富未能按期支付交易尾款，三亚临空诉至法院，请求判令：1. 天玑财富偿还 1.93 亿元股权款及违约金；2. 其余各被告承担连带责任。公司已于 2022 年 3 月 8 日收到二审判决，判令天玑财富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三亚临空支付 1.93 亿元股权款及违约金，其余被告承担连带责任，当前暂未收到相关款项。	28,548.88	否	判决已生效，已申请强制执行。	胜诉		正在申请强制执行
海南融创基业房地产有限公司	海南融创基业房地产有限公司、海南海岛航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无	股权转让协议纠纷	海岛临空与融创基业于 2018 年 8 月 2 日签订《股转协议书》，海岛临空将其持有的海岛航翔 100%股权转让给融创基业，因融创基业未能按约支付尾款 16,822,696.5 元，海岛临空诉至法院，请求判令融创基业支付 16,822,696.5 元及违约金 2,583,966.18 元。	1,940.666268	是，预计形成我方债权 1940.666268 万元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海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泰昇房地产（沈阳）有限公司	无	抵押合同纠纷	2015 年 6 月，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海航基础产业）发行公司债券，海口农商行认购 2.4 亿元。2020 年 6 月，海口农商行与沈阳泰昇签署抵押合同，沈阳泰昇以其持有房产提供抵押担保。因海航基础产业未能兑付债券本息，且进	25,178.6	是，预计形成我方债务 25178.6 万元	一审未开庭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入破产重整程序，海口农商行诉至法院，请求判令其对沈阳泰昇抵押房产及对应土地使用权在 251,786,301.37 元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					
海南文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琼海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海南澄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农商行、陵水黎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海口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昌江黎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儋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乐东黎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洋浦国兴游艇制造有限公司	无	抵押合同纠纷	2017 年，农商联社与海航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海航资产）签订贷款合同，贷款金额 6.5 亿元。同年，农商联社与儋州海航投资、洋浦游艇签订抵押合同，以儋州海航投资、洋浦游艇名下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提供抵押担保。因海航资产逾期偿还贷款，且进入破产重整程序，2021 年 12 月，农商联社诉至法院，请求判令就抵押物折价或对其拍卖、变卖所得价款在 6.59 亿元贷款本息范围内优先受偿。	65,000	是，预计形成我方债务 65000 万元	一审未开庭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三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无	抵押合同纠纷	2018 年，三亚农商行与海航基础产业签订贷款合同，贷款金额 4 亿元。同年，儋州海航投资与三亚农商行签订保证合同，就上述贷款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19 年，儋州海航投资与三亚农商行签订抵押合同，以名下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提供抵押担保。因海航基础产业逾期偿还贷款，且进入破产重整程序，三亚农商行诉至法院，请求判令：1. 儋州海航投资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 就抵押物折价或拍卖、变卖所得在贷款本息 5.06 亿元内享有优先受偿权。	40,000	是，预计形成我方债务 40000 万元	一审未开庭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无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012 年，中建三局与儋州海航投资签署“儋州望海国际广场项目”一、二期施工合同。2017 年儋州海航投资委托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简称天津设计）与中建三局签订该项目三期施工合同。2019 年，儋州海航投资与天津设计签订补充协议，取代天津设计作为建设方，继受三期合同项下的所有权利义务，天津设计承担保证责任。一、二期工程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竣工，于 2018 年 8 月 15 日完成结算；三期工程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现状结算，工程款项未全额结清。中建三局诉至法院，请求判令儋州海航投资支付一、二期工程款 1,208.24 万元、三期工程款 7,614.65 万元及相应的利息、违约金，返还一、二期质保金 892.52 万元及相应的利息，合计 10,885.35 万元。	10,885.35	是，预计形成我方债务 10885.35 万元	一审未开庭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正太集团有限公司	唐山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无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13 年 4 月 15 日，亿城公司与正太公司签订《唐山大城山住宅小区项目一期、二期总承包合同》（简称总包合同），约定正太公司作为亿城公司开发的“唐山大城山住宅小区项目一期、二期”的总承包人。案涉工程于 2016 年 4 月完成施工，双方对最终的结算金额发生争议，正太公司诉至法院，请求判令：1、亿城公司支付工程款 21,321,106.50 元	2,132.11065	是，负债金额不确定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包括质保金 8,065,966.90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 2、确认正太公司享有建设工程优先受偿权。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海南白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屯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琼海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陵水黎族苗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定安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海南万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亭海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海航地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李维军、黎学盛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014 年 1 月 3 日,保亭旅发向农信联社贷款 7,500 万元,期限 60 个月,年利率 11.4%,贷款到期日 2019 年 1 月 3 日。同日海航地产控股、李维军、黎学盛与农信联社签订连带责任保证合同。贷款到期后保亭旅发未能清偿完贷款。农信联社诉至法院,请求判令:1、保亭旅发偿还借款本金 26,343,208.61 元及利息;2、海航地产控股、李维军、黎学盛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634.320861	判决结果存在不确定性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分行	海南海航恒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三亚海航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抵押合同纠纷	三亚农行与三亚海航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简称三亚海航城)签订了相关借款合同,经两次展期后均未能还贷,海南恒实以三亚市三套房产对剩余贷款 2.34 亿元进行了抵押担保。贷款到期后,三亚海航城未能还款,且进入破产重整程序。三亚农行诉至法院,请求判令:1、海南恒实在抵押担保范围内承担担保责任,担保金额暂作价 88,687,220 元,最终价值以抵押权实现时实际处置抵押物所得价款为准;2、三亚农行对抵押物拍卖、变卖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	8,868.722	是,债务金额不确定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营口机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营口机场有限公司、营口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无	合同纠纷之诉	2012 年 10 月 11 日,北京建工与营口机管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北京建工承建营口临空经济区物业管理综合楼工程,工程结算价 107,286,861.61 元,案涉工程实为营口机场委托营口机管代建,目前仍欠付工程款 7,201,912.61 元,北京建工于 2022 年 2 月 22 日诉至法院。请求判令:1、被告一、二共同支付工程款 7,201,912.61 元、利息 1,270,697.46 元(暂计);2、被告三承担连带责任。	847.261007	否	一审未开庭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口分行	营口机场有限公司	无	合同纠纷之诉	2019 年 6 月 26 日,营口机场与营口光大银行签署五份《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共计贷款 10,000 万元,后双方签署《借款展期合同》,延期至 2020 年 12 月 26 日。截至 2021 年 9 月 27 日,营口机场欠付本金 95,551,514.42 元,营口光大银行诉至法院,请求判令营口机场偿还贷款本金 95,551,514.42 元、利息 7,110,871.80 元及违约金。	10,266.23862	是,预计形成负债 10266.23 万元	一审未开庭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王文昌	湖北宏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王计峰、王勤	无	合同纠纷之诉	2017 年 2 月 20 日,王文昌与第三人合作挂靠湖北宏鑫与博鳌机场签署了《海南博鳌机场二期扩建工程综合保障用房等工程项目施工承包合同》,合同价 18,603,465.47 元,原告王文昌为实际施工人。2017 年 1 月 5 日,该工程通过验收,因湖北宏鑫一直不予配合工程结算,王文昌诉至法院,请求判令:1、湖北宏鑫将其扣留的工程款 4,312,414.00 元及利息支付给原告;2、博鳌机场支付工程款 4,679,803.60 元(以最终鉴定为准)及利息。	899.22176	否	二审未开庭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何清、林国豪、杨亚强、赖建全	甘肃机械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甘肃机械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刘华山、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琼中营根瑞鑫建筑工程队	无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15年6月,原告与刘华山签订《土石方施工合同》,承包博鳌机场地基处理工程,因完工后项目一直未结算,无法获得剩余工程款,原告诉至法院,请求判令:1、被告1和被告2支付工程款9,751,885.60元及利息;2、被告1和被告2支付机械使用费及油费308,710.51及利息;3、被告2对上述(1)和(2)项承担连带责任;4、被告4在欠付被告1的工程款范围内向原告承担(1)和(2)项债务支付责任。一审判决博鳌机场在5,911,832.14元范围内承担连带责任。甘肃机械建工提起上诉。	1,006.0596	否	二审已开庭,待判决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	海南国瑞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第三人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13年1月浙江精工与国瑞投资签订《海阔天空国瑞城二期工程S6地块钢结构供应制作及安装分包工程合同》,工程竣工后双方已对工程款结算,但因国瑞投资未支付剩余工程款,浙江精工诉至法院,请求判令:1、国瑞投资支付工程款尾款12,474,160.15元及利息;2、国瑞投资支付质保金5,759,695.80元及利息;3、确认浙江精工享有建设工程优先受偿权。海岛临空作为业主方已结算并支付工程款,浙江精工未要求海岛临空承担责任。一审法院判决海岛临空无需承担责任。对方已上诉。	1,823.3855	否	二审未开庭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国瑞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第三人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无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13年9月中铁建设与国瑞投资签订《海阔天空国瑞城二期工程S6地块机电安转分包工程合同》,工程竣工后,国瑞投资未与中铁建设结算并支付剩余工程款,中铁建设诉至法院,请求判令:1、国瑞投资支付工程款及利息总金额为18,666,355.98元;2、中铁建设享有建设工程优先受偿权。海岛临空作为业主已结算并支付工程款,中铁建设未要求海岛临空承担责任,预计海岛临空不承担责任。	1,866.6355	否	一审未开庭	未知	未进入执行阶段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1年12月17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证监立案字 0372021091号),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公司正在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工作,并将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2021年5月20日分别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2021年公司与相关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约为163,528.00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共发生日常关联交易173,868.00万元,报告期内关联交易详细情况请见财务报告附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海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600,000.00	0.35%-1.1%	237,287.52	453.53		237,741.05
合计	/	/	/	237,287.52	453.53		237,741.05

注：关联方财务公司 2021 年进入破产重整，本期合计存入金额是法院裁定的利息金额，年末余额将通过重整计划受偿。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海南海控置业有限公司、海南海航迎宾馆有限公司、三亚凤凰机场有限责任公司、海南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海航股权管理有限公司	1,147,367,414.54	2016/04/15	2016/04/15	2025/12/15	连带责任担保	海南海控置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海口海航国际广场机械设备及设施进行抵押	是	否		否	是	其他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590,000,000.00	2014/08/27	2014/08/27	2024/08/27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是	其他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8/08/23	2018/08/23	2020/12/31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是	其他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海南望海商务酒店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44,000,000.00	2017/09/13	2017/09/13	2022/09/13	连带责任担保	海南望海商务酒店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口望海国际广场二期东西两座精品楼提供抵押担保	是	否		否	是	其他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海南望海商务酒店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017/10/16	2017/10/16	2022/10/16	连带责任担保	海南望海商务酒店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口望海国际广场二期东西两座精品楼提供抵押担保	是	否	0	否	是	其他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海南望海商务酒店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57,000,000.00	2018/02/13	2018/02/13	2023/02/13	连带责任担保	海南望海商务酒店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口望海国际广场二期东西两座精品楼提供抵押担保	是	否	0	否	是	其他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海南望海商务酒店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5,100,000.00	2018/04/04	2018/04/04	2023/04/04	连带责任担保	海南望海商务酒店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口望海国际广场二期东西两座精品楼提供抵押担保	是	否	0	否	是	其他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海南望海商务酒店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24,500,000.00	2018/09/21	2018/09/21	2023/09/12	连带责任担保	海南望海商务酒店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口望海国际广场二期东西两座精品楼提供抵押担保	是	否	0	否	是	其他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海南望海商务酒店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52,015,000.00	2018/11/29	2018/11/29	2023/11/29	连带责任担保	海南望海商务酒店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口望海国际广场二期东西两座精品楼提供抵押担保	是	否	0	否	是	其他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海南望海商务酒店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32,500,000.00	2019/03/14	2019/03/14	2022/03/14	连带责任担保	海南望海商务酒店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口望海国际广场二期东西两座精品楼提供抵押担保	是	否	0	否	是	其他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海南望海商务酒店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5,100,000.00	2019/04/15	2019/04/15	2022/04/22	连带责任担保	海南望海商务酒店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口望海国际广场二期东西两座精品楼提供抵押担保	是	否	0	否	是	其他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03/30	2016/03/30	2020/06/2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是	其他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海南英平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0.00	2019/09/13	2019/09/13	2021/01/13	连带责任担保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口海南大厦抵押担保	是	否		是	是	其他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20,000,000.00	2017/02/22	2017/02/22	2021/08/24	连带责任担保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海口琼山区D10地块的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	是	否		是	是	其他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三亚新机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980,000,000.00	2017/07/21	2017/07/21	2020/06/23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是	其他	

2021 年年度报告

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0/09/08	2020/09/08	2024/01/12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是	其他
成都海航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90,000,000.00	2018/05/06	2018/05/06	2020/05/06	连带责任担保	成都锦润青城项目提供抵押担保	是	否		是	是	其他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公司、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洋浦国兴游艇制造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海航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650,000,000.00	2020/01/21	2020/01/21	2021/03/15	连带责任担保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的三处房产及相对应土地提供抵押担保;儋州海航迎宾馆房产及土地抵提供押担保;海口海南大厦裙楼提供抵押担保;儋州洋浦保税区港区土地及在建工程提供抵押担保	是	否		否	是	其他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宜昌三峡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96,000,000.00	2020/02/26	2020/02/26	2021/03/11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是	其他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海南英平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北京海航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海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海航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17/03/01	2017/03/01	2019/02/01	连带责任担保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口海南大厦抵押担保	是	否		否	是	其他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2,283,715,000.00	2017/09/25	2017/09/25	2024/09/21	连带责任担保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口互联网金融大厦提供抵押担保	是	否		是	是	其他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1,307,000,000.00	2019/01/17	2019/01/17	2020/01/17	连带责任担保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口日月广场提供抵押担保	是	否		是	是	其他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海南海控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0,000.00	2016/12/08	2016/12/08	2021/08/24	连带责任担保	海南海控置业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口海航国际广场项目A、C座及地下室在建工程以及对应土地使用权	是	否		是	是	其他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海航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16/12/27	2016/12/27	2020/12/29	连带责任担保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海口塔D15地块提供抵押担保	是	否		否	是	其他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广州博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16/12/27	2016/12/27	2020/12/29	连带责任担保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海口B09地块提供抵押担保	是	否		否	是	其他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521,250,000.00	2020/02/24	2020/02/24	2020/01/24	连带责任担保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海口国兴大道海航豪庭南苑三区C13地块和在建工程抵押	是	否		是	是	其他
万宁海航大康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琼中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80,000,000.00	2018/03/02	2018/03/02	2025/10/30	连带责任担保	琼中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土地提供抵押担保;万宁海航大康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的兴隆旅游度假区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是	否		否	是	其他
海航机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海南航旅交通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7/07/28	2017/07/28	2022/04/28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是	其他
海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宜昌三峡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0/01/29	2010/01/29	2025/01/27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是	其他
海航机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亚新机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550,000,000.00	2017/06/28	2017/06/28	2018/11/28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是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航迎宾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17/04/28	2017/04/28	2020/03/14	连带责任担保	海南海航迎宾馆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口海南海航迎宾馆一期土地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是	否		是	是	其他关联方

2021 年年度报告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海航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000.00	2019/01/17	2019/01/17	2020/03/17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是	是	其他关联方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249,297,094	57.56	0	0	0	0	0	2,249,297,094	19.69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2,249,297,094	57.56	0	0	0	0	0	2,249,297,094	19.69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249,297,094	57.56	0	0	0	0	0	2,249,297,094	19.69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658,295,366	42.44	0	0	7,517,717,142	0	7,517,717,142	9,176,012,508	80.31
1、人民币普通股	1,658,295,366	42.44	0	0	7,517,717,142	0	7,517,717,142	9,176,012,508	80.3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3,907,592,460	100	0	0	7,517,717,142	0	7,517,717,142	11,425,309,602	1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10 月 31 日，海南高院作出(2021)琼破 44 号之六《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重整计划》。根据《重整计划》以及《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海航基础拟以现有 A 股股票约 390,759.25 万股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转增 20 股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转增股票约 781,518.49 万股。前述转增股票中控股股东及其支配的股东取得的约 29,746.78 万股注销以履行业绩承诺补偿义务。

为加快执行《重整计划》、提高执行效率、降低执行《重整计划》的成本，经海航基础申请，海南高院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作出(2021)琼破 44 号之九《民事裁定书》，裁定海航基础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现有总股本 3,907,592,460 股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转增 19.2387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合计转增股票数量 7,517,717,142 股；《重整计划》规定的拟用于注销的 297,467,778 股不予转增登记，视为海航基础的控股股东及其支配的股东已经履行业绩承诺补偿义务。

在《重整计划》以及《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规定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实施后，公司的股份总数相应变更为 11,425,309,602 股，注册资本相应变更为 11,425,309,602 元。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在《重整计划》以及《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规定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实施后，公司的股份总数由 3,907,592,460 股变更为 11,425,309,602 股，上述股本变动使得公司 2021 年度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被摊薄。如按照股本变动前公司总股本 3,907,592,460 股计算，2021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 0.1186 元，每股净资产为 5.21 元；按照股本变动后公司总股本 11,425,309,602 股计算，2021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 0.0405 元，每股净资产为 1.78 元。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重整计划》以及《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规定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实施后，公司的股份总数相应变更为 11,425,309,602 股，注册资本相应变更为 11,425,309,602 元。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4,19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5,05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24.51	0	无	0	国有法人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2,639,844,285	2,639,844,285	23.11	0	无	0	其他
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2,249,297,094	19.69	2,249,297,094	质押	2,249,296,969	境内非国有法人
泰达宏利基金—浦发银行—兴业国际信托—兴业信托·锦馨八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2,703,382	216,255,505	1.89	0	无		未知
国泓资产—兴业证券—重庆晟达弘科技有限公司	+88,859,146	207,287,793	1.81	0	无		未知
重庆信三威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润泽京渝1号私募基金	+30,877,999	132,856,974	1.16	0	无		未知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0	130,812,170	1.14	0	标记	103,21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冻结	27,602,170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西部信托·三亚新机场单一资金信托	+124,332,354	124,332,354	1.09	0	无	0	未知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91,144,932	91,144,932	0.80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71,146,243	71,146,243	0.62	0	无	0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8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00,000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2,639,844,285	人民币普通股	2,639,844,285				
泰达宏利基金—浦发银行—兴业国际信托—兴业信托·锦馨八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16,255,505	人民币普通股	216,255,505				

国泓资产—兴业证券—重庆晟达弘科技有限公司	207,287,793	人民币普通股	207,287,793
重庆信三威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润泽京渝1号私募基金	132,856,974	人民币普通股	132,856,974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30,812,170	人民币普通股	130,812,170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西部信托·三亚新机场单一资金信托	124,332,354	人民币普通股	124,332,354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91,144,932	人民币普通股	91,144,932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71,146,243	人民币普通股	71,146,24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	70,812,956	人民币普通股	70,812,956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股东中，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存在关联关系。 2、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4日	2024年12月23日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承诺转增股票自登记至名下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通过任何形式转让。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周军平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26日
主要经营业务	海洋油气开发利用；热带农副产品开发；海洋水产品开发；汽车、旅游、玻璃、浆纸、医药、工业项目开发；非食用盐加工；非食用盐销售；食盐生产；食盐批发；公路、港口、水利、城市供水、燃气、电力、环保项目开发；土地整治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房地产开发经营；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地产投资；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保咨询服务；水力发电；非融资担保服务；融资咨询服务；办理参股、控股项目的投资业务；办理投资项目的资产管理；办理建设项目的咨询、策划、论证业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及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海南控股除控股本公司外，控股海控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执行《重整计划》、《海航集团机场板块重整投资合同》，海南控股持有公司 2,800,000,000 股股票，持股比例 24.51%，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且可实际支配的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海南控股成为海航基础控股股东。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马咏华
成立日期	不适用
主要经营业务	不适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控股海南矿业、海汽集团、海南橡胶、海南发展、PT Kirana Megatara, Tbk 等上市公司。
其他情况说明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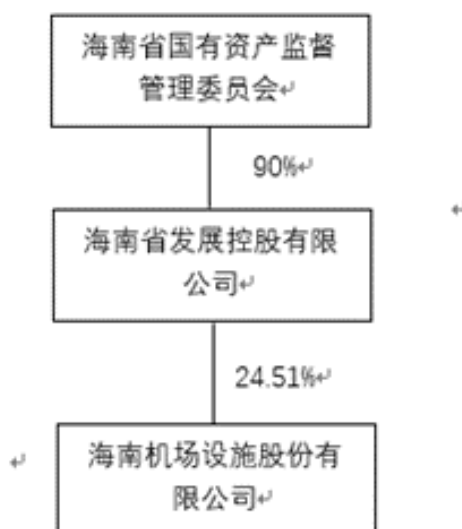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执行《重整计划》、《海航集团机场板块重整投资合同》，海南控股持有公司 2,800,000,000 股股票，持股比例 24.51%，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海南控股，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海南省国资委。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黄秋	2010-06-01	9146010055737136X1	3,200,894.27088	建筑设计、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资与咨询，商业、酒店、机场、房地产的投资与管理，能源、新技术、新材料的投资开发，旅游项目开发，农业项目开发，日用百货的销售。
情况说明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 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 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 安排(如有)	交易 机制	是否存在终 止上市交易 的风险
2015年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债券	15海基债	127226	2015年6月17日	2015年6月17日	2022年6月17日	0	7.50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偿还。	上海证券交易所;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仅面向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发行	公开交易	否
2015年海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债券	15机场债	127315	2015年12月3日	2015年12月3日	2022年12月3日	0	6.88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偿还。	上海证券交易所;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仅面向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发行	公开交易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于2021年2月10日进入破产重整程序,相关债券已加速到期并停止还款,2021年10月31日,海南高院已裁定通过公司及二十家子公司《重整计划》,2021年12月31日,海南高院已裁定公司及二十家子公司《重整计划》实施完毕,相关债券均已在重整程序中确认债权,后续将根据重整计划方案陆续执行清偿。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2015 年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债券	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已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进入破产重整程序，相关债权已加速到期并停止还款，2021 年 10 月 31 日，海南高院裁定通过《重整计划》，2021 年 12 月 31 日，海南高院裁定《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相关债券均已在重整程序中确认债权，后续将根据重整计划方案陆续执行清偿。
2015 年海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债券	海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已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进入破产重整程序，相关债权已加速到期并停止还款，2021 年 10 月 31 日，海南高院裁定通过《重整计划》，2021 年 12 月 31 日，海南高院裁定《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相关债券均已在重整程序中确认债权，后续将根据重整计划方案陆续执行清偿。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募集说明书违约事件第三条：发行人破产、全面无力偿债、拖欠到期应付款项、停止/暂停支付所有或大部份债务或终止经营其业务，或本公司根据《破产法》规定进入破产程序。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1、承销商与投资者及相关中介机构保持密切沟通，按照债务融资工具规定及募集说明书要求，做好相关后续工；2、持续配合发行人和持有人商讨解决方案并适时召开持有人会议；3、按照银行间市场相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要求，督导发行人做好近期信息披露工作，切实保护持有人的利益；4、定期通过警示函、提示函、电话督导、上门走访形式督促发行人妥善处理违约债权。5、按照银行间相关规定做好主承销商的信息披露工作，定期披露后续违约处置工作进展。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玉沙路 26 号	无	陈学慧	0898-36693362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20 号乐成中心 A 座 27 层	无	冯耀	010-56683573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信用评级机构名称	信用评级级别	评级展望变动	信用评级结果变化的原因
2015 年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债券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C	A 调整为 C	由于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债权人对基础产业提出的破产重整申请，认为海南机场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符合重整受理条件。
2015 年海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债券	东方金城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C	AA+调整为 C	由于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债权人对机场集团提出的破产重整申请，认为海南机场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符合重整受理条件。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 企业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三)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19 凤凰机场 CP001	041900122	2019/3/21	2019/3/22	2021/3/21	0	7.3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认购本期短期融资券的投资者为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 (国家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等另有规定的除外)	公开交易	否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债权融资计划	19 三亚凤凰 ZR001	19CFZR0862	2019/10/11	2019/10/11	2021/10/11	0	3.85	分期还本, 到期支付利息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	北金所合格投资者 (国家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等另有规定的除外)	协议大宗交易	否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19 凤凰机场 SCP001	011902068	2019/9/5	2019/9/9	2021/3/2	0	6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认购本期短期融资券的投资者为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 (国家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等另有规定的除外)	公开交易	否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7 凤凰 MTN001	101761022	2017/6/20	2017/6/22	2023/6/22	0	9.78	到期还本, 每年付息一次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认购本期短期融资券的投资者为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 (国家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等另有规定的除外)	公开交易	否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2017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17 凤凰 MTN002	101761049	2017/12/19	2017/12/20	2023/12/20	0	10.19	到期还本, 每年付息一次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认购本期短期融资券的投资者为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 (国家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等另有规定的除外)	公开交易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进入破产重整程序, 相关债权已加速到期并停止还款, 2021 年 10 月 31 日, 海南高院已裁定通过公司及二十家子公司《重整计划》,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海南高院已裁定公司及二十家子公司《重整计划》实施完毕, 相关债券均已在重整程序中确认债权, 后续将根据重整计划方案陆续执行清偿。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已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进入破产重整程序，相关债权已加速到期并停止还款，2021 年 10 月 31 日，海南高院裁定通过《重整计划》，2021 年 12 月 31 日，海南高院裁定《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相关债券均已在重整程序中确认债权，后续将根据重整计划方案陆续执行清偿。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债权融资计划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已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进入破产重整程序，相关债权已加速到期并停止还款，2021 年 10 月 31 日，海南高院裁定通过《重整计划》，2021 年 12 月 31 日，海南高院裁定《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相关债券均已在重整程序中确认债权，后续将根据重整计划方案陆续执行清偿。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已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进入破产重整程序，相关债权已加速到期并停止还款，2021 年 10 月 31 日，海南高院裁定通过《重整计划》，2021 年 12 月 31 日，海南高院裁定《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相关债券均已在重整程序中确认债权，后续将根据重整计划方案陆续执行清偿。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已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进入破产重整程序，相关债权已加速到期并停止还款，2021 年 10 月 31 日，海南高院裁定通过《重整计划》，2021 年 12 月 31 日，海南高院裁定《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相关债券均已在重整程序中确认债权，后续将根据重整计划方案陆续执行清偿。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2017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已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进入破产重整程序，相关债权已加速到期并停止还款，2021 年 10 月 31 日，海南高院裁定通过《重整计划》，2021 年 12 月 31 日，海南高院裁定《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相关债券均已在重整程序中确认债权，后续将根据重整计划方案陆续执行清偿。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募集说明书违约事件第三条：发行人破产、全面无力偿债、拖欠到期应付款项、停止/暂停支付所有或大部份债务或终止经营其业务，或本公司根据《破产法》规定进入破产程序。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1、承销商与投资者及相关中介机构保持密切沟通，按照债务融资工具规定及募集说明书要求，做好相关后续工；2、持续配合发行人和持有人商讨解决方案并适时召开持有人会议；3、按照银行间市场相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要求，督导发行人做好近期信息披露工作，切实保护持有人的利益；4、定期通过警示函、提示函、电话督导、上门走访形式督促发行人妥善处理违约债权。5、按照银行间相关规定做好主承销商的信息披露工作，定期披露后续违约处置工作进展。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市龙华区玉沙路 28 号宝发国际大厦 1-2 层	无	周冰	0898-3669361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市国贸路 45 号银通国际金融中心公司（投行）部	无	李洁	1311196896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市龙华区金龙路 45 号金龙城市广场光大银行	无	张添淇	13627596519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信用评级机构名称	信用评级级别	评级展望变动	信用评级结果变化的原因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东方金城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C	AA+调整为C	由于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债权人对凤凰机场提出的破产重整申请,认为海南机场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符合重整受理条件。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债权融资计划	东方金城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C	AA+调整为C	由于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债权人对凤凰机场提出的破产重整申请,认为海南机场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符合重整受理条件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东方金城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C	AA+调整为C	由于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债权人对凤凰机场提出的破产重整申请,认为海南机场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符合重整受理条件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关于2017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东方金城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C	AA+调整为C	由于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债权人对凤凰机场提出的破产重整申请,认为海南机场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符合重整受理条件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关于2017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东方金城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C	AA+调整为C	由于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债权人对凤凰机场提出的破产重整申请,认为海南机场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符合重整受理条件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截至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负债存在逾期情况 4 笔，逾期未偿还金额合计 3.89 亿元，详情如下：

- 1、海口海航迎宾馆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新海航支行银行借款逾期本金 5,972.5 万元；
- 2、湖北华宇临空仓储管理有限公司与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逾期本金 15,900 万元；
- 3、营口机场有限公司与光大银行营口分行银行借款逾期本金 9,555.15 万元；
- 4、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与儋州农信社银行借款逾期本金 7,505.88 万元。

以上项目逾期原因系受公司进入破产重整程序影响而停止付款，目前公司破产重整工作已完成，公司正积极与各债权人沟通协商贷款展续期、分期还款等债务化解方案中。

(六)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1 年	2020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60,867,986.34	-8,664,994,936.83	100.70	主要系本期因财务费用减少正常经营实现盈利
流动比率	1.61	0.63	155.56	主要系本期收到战略投资者的投资款货币资金增加,重整计划执行以股抵债减少经营性欠款及短期借款
速动比率	0.93	0.33	181.82	主要系本期收到战略投资者的投资款货币资金增加,
资产负债率 (%)	66.72	85.63	-18.91	主要系本期破产重整成功,负债大幅减少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8.20	-7.65	468.63	主要系本期破产重整成功,负债大幅减少
利息保障倍数	6.13	-2.10	391.90	主要系本期实现盈利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3.37	2.30	481.30	主要系 2021 年 2 月 10 日,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本公司及下属 20 家子公司破产重整申请,从 2021 年 2 月 10 日起暂停重整企业计提、支付有息负债利息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8.94	-1.99	549.25	主要系 2021 年 2 月 10 日,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本公司及下属 20 家子公司破产重整申请,从 2021 年 2 月 10 日起暂停重整企业计提、支付有息负债利息
贷款偿还率 (%)	86%	32%	54%	
利息偿付率 (%)	28%	41%	-13%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众环审字[2022] 1710068 号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机场”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海南机场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海南机场，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破产重整收益或利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海南机场 2021 年进行破产重整，根据重整计划，将确认较大金额的债务重组收益或利得。债务重组收益或利得的确认时点是否恰当、确认依据是否充分、数据是否准确，归属期间是否正确，对本期财务报表影响重大，因此我们将破产重整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1、获取海南机场破产重整涉及的关键资料，包括《民事裁定书》、《重整计划》等； 2、获取管理人确认和暂缓确认的债权明细，将其与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上公告的数据、海南机场账面数据进行核对； 3、了解重整计划执行情况、暂缓确认债权及债务支付有关情况； 4、了解并评价重整计划中的重大不确定因素及消除的时点； 5、对债务重组收益或利得金额执行重新计算程序。 6、检查留债协议及签订情况； 7、复核破产重整涉及的账务处理，检查破产重整相关信息的列报和披露。

四、其他信息

海南机场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海南机场 2021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海南机场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海南机场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海南机场、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海南机场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海南机场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海南机场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海南机场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_____
李 慧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张正峰

中国·武汉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997,914,927.31	1,861,249,011.6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5,976.14	435,806.2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94,391,873.71	2,312,420,676.2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7,752,029.61	240,209,572.5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982,732,135.21	9,649,851,183.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207,307.75	28,632,392.5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568,600,178.57	12,835,911,633.01
合同资产		-	
持有待售资产		125,150,292.69	2,867,7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40,856,219.76	580,642,632.00
流动资产合计		29,747,863,633.00	27,483,588,215.0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46,065,734.30	475,420,383.45
长期股权投资		2,847,213,631.87	3,005,950,786.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200,000.00	954,999,748.7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3,321,842,270.00	14,902,100,718.90
固定资产		8,619,237,695.38	7,043,679,762.99
在建工程		607,474,693.20	718,487,860.1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97,362,440.28	
无形资产		2,004,894,900.30	1,892,243,480.3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44,140.29	47,170,152.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6,602,409.52	1,289,460,761.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46,526,770.30	238,745,853.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421,064,685.44	30,568,259,508.66
资产总计		61,168,928,318.44	58,051,847,723.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36,666.67	2,762,535,480.9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126,053,540.73	6,880,344,359.76
预收款项		124,477,506.86	147,741,459.75
合同负债		2,683,056,659.08	3,232,268,211.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51,221,065.54	160,679,399.56
应交税费		5,386,902,839.56	5,704,776,109.48
其他应付款		5,029,797,016.17	6,360,242,505.23
其中：应付利息		130,215,724.24	3,281,876,679.33
应付股利		27,335,435.00	27,335,435.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3,161,266.30	14,336,254,162.33
其他流动负债		404,256,269.88	4,149,169,996.10
流动负债合计		18,458,962,830.79	43,734,011,685.0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9,975,699,470.35	1,714,625,020.55
应付债券			2,244,328,411.3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66,336,352.23	
长期应付款		150,091,501.46	473,288,119.1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988,120.18	3,127,527.08
递延收益		515,959,834.24	515,138,735.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33,683,780.66	1,022,039,740.39
其他非流动负债		497,772.66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350,256,831.78	5,972,547,554.11
负债合计		40,809,219,662.57	49,706,559,239.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425,309,602.00	3,907,592,46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674,767,896.06	22,648,362,086.3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59,025,828.72	-10,972,823,811.75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193,994,913.21	193,994,913.2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129,012,836.79	-8,346,174,706.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306,033,745.76	7,430,950,941.26
少数股东权益		1,053,674,910.11	914,337,543.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359,708,655.87	8,345,288,484.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1,168,928,318.44	58,051,847,723.71

公司负责人：杨小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喜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项修金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13,851,645.32	296,519,007.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5,033,255.00	114,268,825.3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61,049.57	
其他应收款		24,484,149,891.34	1,086,040,859.1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119,747,308.65	2,867,7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119,697,761.86
流动资产合计		27,653,543,149.88	18,619,394,154.0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546,952,876.38	23,651,700,185.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31,800.00	931,800.00
固定资产		9,234.98	10,324.7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955,122.80	7,203,398.1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5,814,273.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979,663,307.82	23,789,845,707.91
资产总计		51,633,206,457.70	42,409,239,861.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6,603.81
预收款项		80,000,000.00	10,072,186.6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8,989,185.37	12,386,507.94
应交税费		29,338,214.09	64,778,116.81
其他应付款		9,679,571,971.76	12,017,625,875.6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7,335,435.00	27,335,435.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797,899,371.22	12,104,969,290.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257,000.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2,984.21	708,238.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99,984.21	708,238.65
负债合计		9,800,299,355.43	12,105,677,529.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425,309,602.00	3,907,592,46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9,937,458,535.70	25,901,058,053.2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2,037.11	577,743.0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3,994,913.21	193,994,913.21
未分配利润		276,012,014.25	300,339,163.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832,907,102.27	30,303,562,332.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1,633,206,457.70	42,409,239,861.94

公司负责人：杨小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喜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项修金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524,553,773.90	6,319,139,499.54
其中：营业收入		4,524,553,773.90	6,319,139,499.5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705,278,622.83	8,854,823,797.58
其中：营业成本		2,943,578,325.01	4,373,270,721.1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23,158,384.43	991,996,901.93
销售费用		137,777,284.55	173,326,690.82
管理费用		1,127,272,733.10	597,492,795.37
研发费用			6,473,988.49
财务费用		273,491,895.74	2,712,262,699.82
其中：利息费用		336,358,321.13	3,327,927,670.39
利息收入		70,630,441.44	621,212,761.14
加：其他收益		134,764,998.50	190,488,597.2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54,759,614.26	-3,016,006,298.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0,407,839.14	-5,180,131,302.2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1,932,876.12	-349,804,064.2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3,651,434.89	-3,006,801,647.4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4,156,670.75	-466,643,793.9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90,985.09	22,344,563.1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88,252,636.94	-9,162,106,941.54
加：营业外收入		29,526,979.00	11,982,979.66
减：营业外支出		187,669,663.76	970,791,421.6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0,109,952.18	-10,120,915,383.57
减：所得税费用		381,081,636.16	-440,858,348.3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9,028,316.02	-9,680,057,035.2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9,028,316.02	-9,680,057,035.2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3,289,691.71	-7,765,064,383.3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4,261,375.69	-1,914,992,651.8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47,271,486.15	-9,414,476,010.49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1,721,292.15	-8,188,138,419.4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81,954,035.83	-149,511,858.9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其中：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620,485,624.57	176,137,889.9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038,742.47	-1,076,825,732.16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96,299,802.17	-19,094,533,045.6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93,522,435.39	-16,102,714,661.7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77,366.78	-2,991,818,383.9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05	-0.679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05	-0.679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30,176,076.60 元。

报告期 2021 年 1 月 20 日公司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洋浦国兴游艇制造有限公司在 2020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948,361.09 元。

报告期 2021 年 1 月 21 日公司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湖北华宇临空仓储管理有限公司在 2020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29,227,715.51 元。

上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被合并方于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已包含于上表“净利润”中。

公司负责人: 杨小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邢喜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 项修金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464,351.27	50,618,406.29
减: 营业成本		2,021,063.55	
税金及附加		257,598.64	3,917,878.0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11,593,767.03	60,489,154.4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5,199,334.53	-465,880,386.47
其中: 利息费用		708,333.33	
利息收入		65,917,469.14	465,911,439.91
加: 其他收益		151,894.31	175,883.6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1,501,704.52	-406,195,285.48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49,902.0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0,930.5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3,272,012.97	-704,350,581.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228,088.11	-658,278,222.63
加: 营业外收入		273,742.03	-
减: 营业外支出		697,419.97	771,276.5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651,766.05	-659,049,499.17
减: 所得税费用		-34,324,617.25	30,178.3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327,148.80	-659,079,677.5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327,148.80	-659,079,677.5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327,148.80	-659,079,677.5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杨小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喜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项修金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02,906,860.28	5,210,512,318.4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0,500,730.25	6,672,095,129.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13,407,590.53	11,882,607,448.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28,906,558.71	3,814,707,379.1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04,583,694.39	862,017,951.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8,326,650.36	366,508,226.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9,050,693.15	6,172,218,547.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90,867,596.61	11,215,452,104.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539,993.92	667,155,343.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8,755,050.00	1,055,841,108.4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3,841,055.25	32,844,045.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250,591.99	8,524,679.87

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147,422,919.38	4,778,592,237.3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60,269,616.62	5,875,802,071.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5,239,227.19	421,351,747.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8,750,000.00	2,743,349,6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790,763,055.1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3,755.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6,742,982.73	4,955,464,402.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3,526,633.89	920,337,668.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310,000,000.00	141,163,290.1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41,163,290.1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20,000,000.00	658,31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560,000.00	12,468,8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66,560,000.00	811,942,090.1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57,222,074.43	3,641,364,128.3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536,452.54	553,542,898.6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654,860.31	66,531,552.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7,413,387.28	4,261,438,579.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9,146,612.72	-3,449,496,489.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2,586.79	-271,716.4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15,060,653.74	-1,862,275,193.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3,111,259.00	3,155,386,452.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08,171,912.74	1,293,111,259.00

公司负责人：杨小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喜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项修金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431,801.64	3,957,350,363.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841,801.64	3,957,350,363.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17,856.0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055,652.69	34,775,299.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81,147.73	1,590,861.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8,678,858.05	4,512,931,378.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14,233,514.47	4,549,297,540.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1,391,712.83	-591,947,176.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3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00,0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8,333.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1,208,333.33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98,791,666.67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17,399,953.84	-591,947,176.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6,451,691.48	888,398,868.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13,851,645.32	296,451,691.48

公司负责人：杨小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喜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项修金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07,592,460.00				22,648,362,086.36	-	-10,972,823,811.75	193,994,913.21		-8,346,174,706.56		7,430,950,941.26	914,337,543.33	8,345,288,484.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07,592,460.00	-	-	-	22,648,362,086.36	-	-10,972,823,811.75	193,994,913.21	-	-8,346,174,706.56		7,430,950,941.26	914,337,543.33	8,345,288,484.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7,517,717,142.00	-	-	-	3,026,405,809.70	-	10,113,797,983.03	-	-	-8,782,838,130.23		11,875,082,804.50	139,337,366.78	12,014,420,171.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30,232,743.68			463,289,691.71		1,493,522,435.39	2,777,366.78	1,496,299,802.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7,467,778.00	-	-	-	10,841,590,729.70	-	-	-	-	-		10,544,122,951.70	136,560,000.00	10,680,682,951.7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550,000,000.00							8,550,000,000.00	136,560,000.00	8,686,56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297,467,778.00				2,291,590,729.70							1,994,122,951.70		1,994,122,951.7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815,184,920.00	-	-	-	-7,815,184,920.00	-	9,084,010,945.25	-	-	-9,084,010,945.25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7,815,184,920.00				-7,815,184,92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9,084,010,945.25			-9,084,010,945.25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	-	-		-			-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445,705.90			-162,116,876.69		-162,562,582.59		-162,562,582.59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425,309,602.00	-	-	-	25,674,767,896.06	-	-859,025,828.72	193,994,913.21	-	-17,129,012,836.79		19,306,033,745.76	1,053,674,910.11	20,359,708,655.87

2021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07,592,460.00				23,079,757,421.71	-	-2,635,173,533.42		193,994,913.21		-456,255,518.22		24,089,915,743.28	4,655,303,213.97	28,745,218,957.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22,948,700.00						-121,410,948.09		201,537,751.91	19,541,676.72	221,079,428.63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07,592,460.00	-	-	-	23,402,706,121.71	-	-2,635,173,533.42	-	193,994,913.21	-	-577,666,466.31		24,291,453,495.19	4,674,844,890.69	28,966,298,385.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754,344,035.35	-	-8,337,650,278.33	-		-	-7,768,508,240.25	-	-16,860,502,553.93	-3,760,507,347.36	-20,621,009,901.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8,337,650,278.33				-7,765,064,383.38		-16,102,714,661.71	-2,991,818,383.98	-19,094,533,045.6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754,344,035.35	-		-		-			-754,344,035.35	-768,688,963.38	-1,523,032,998.7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54,344,035.35								-754,344,035.35	-768,688,963.38	-1,523,032,998.73
（三）利润分配		-	-	-		-		-		-	-3,443,856.87		-3,443,856.87		-3,443,856.8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3,443,856.87		-3,443,856.87		-3,443,856.87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	-		-		-		-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07,592,460.00	-	-	-	22,648,362,086.36	-	-10,972,823,811.75	-	193,994,913.21	-	-8,346,174,706.56		7,430,950,941.26	914,337,543.33	8,345,288,484.59

公司负责人：杨小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喜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项修金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07,592,460.00				25,901,058,053.20	-	577,743.01		193,994,913.21	300,339,163.05	30,303,562,332.4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07,592,460.00	-	-	-	25,901,058,053.20	-	577,743.01	-	193,994,913.21	300,339,163.05	30,303,562,332.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17,717,142.00	-	-	-	4,036,400,482.50	-	-445,705.90	-	-	-24,327,148.80	11,529,344,769.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24,327,148.80	-24,327,148.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7,467,778.00	-	-	-	11,851,585,402.50	-	-	-	-	-	11,554,117,624.5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550,000,000.00						8,55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297,467,778.00				3,301,585,402.50						3,004,117,624.5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815,184,920.00	-	-	-	-7,815,184,920.00	-	-445,705.90	-	-	-	-445,705.9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7,815,184,920.00				-7,815,184,920.00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445,705.90				-445,705.90
6.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425,309,602.00	-	-	-	29,937,458,535.70	-	132,037.11	-	193,994,913.21	276,012,014.25	41,832,907,102.27

2021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07,592,460.00				25,901,058,053.20	-	577,743.01		193,994,913.21	959,418,840.59	30,962,642,010.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07,592,460.00	-	-	-	25,901,058,053.20	-	577,743.01	-	193,994,913.21	959,418,840.59	30,962,642,010.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659,079,677.54	-659,079,677.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659,079,677.54	-659,079,677.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07,592,460.00	-	-	-	25,901,058,053.20	-	577,743.01	-	193,994,913.21	300,339,163.05	30,303,562,332.47

公司负责人：杨小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喜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项修金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1993 年 5 月 12 日经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注册成立，本公司注册地址和总部地址为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 5 号。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机场运营管理、免税及商业业务、房地产开发与销售、物业管理及酒店餐饮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公司的母公司本期变更为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控股”），最终控制方变更为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集团本年合并范围比上年增加 2 户，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38“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4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除从事房地产开发，正常营业周期超过一年外，其余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建得国际有限公司、BT INVESTMENT LIMITED 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港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21“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21“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21“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21“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本集团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

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0、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以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②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组合2：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③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组合2：款项性质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各类押金、保证金、代垫款、补贴款等应收款项。

④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⑤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⑥长期应收款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和应收经营租赁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不适用或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应收款项，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长期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账龄组合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2：款项性质组合	本组合为PPP项目或代建项目应收取各类代垫款。

11、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四、10。

1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四、10。

13、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及附注四、10“金融资产减值”。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四、10。

15、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库存商品、开发产品、开发成本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房地产开发企业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主要包括库存材料、在建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已完工开发产品和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等。开发产品的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存货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四、10“金融资产减值”。

17、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8、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四、10。

19、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四、10。

20、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四、10。

21、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

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集团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

选择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会计政策选择的依据为：

①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

②本集团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③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进行估计时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主要不确定因素为：新旧程度、结构类型差异。

本集团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交易情况、交易日期、所在区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23、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50	3%-5%	1.90%-6.4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6-28	5%	3.39%-15.8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2	3%-5%	7.92%-19.4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20	5%	4.75%-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31“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4、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31“长期资产减值”。

25、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6、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42“租赁”。

29、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具体项目摊销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尚可使用年限
特许使用权	特许使用权许可年限
其他无形资产	3-10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31“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改造费、融资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31、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2、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3、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

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4、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42“租赁”。

35、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6、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

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 具体收入确认方法

- ①商品零售收入，在商品发出且商品价款很可能收回时确认收入。
- ②酒店餐饮收入，在服务已提供且相关款项很可能收回时确认收入。
- ③租赁收入，根据合同规定，按权责发生制计量且相关款项很可能收回时确认收入。
- ④建筑设计收入，根据设计服务提供进度和验收结算情况且预计设计收入很可能收回时确认收入。
- ⑤工程代建管理收入，根据提供的工程代建管理劳务进度，按权责发生制计量且相关收入很可能收回时确认收入。
- ⑥工程设备销售收入，在设备发出符合验收条件且货款很可能收回时确认收入；安装或检验工作是销售合同或协议的重要组成部分的，需待安装或检验工作完成后确认收入。
- ⑦在房产完工并验收合格，达到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或虽未移交，但公司已按照合同约定发出入伙通知单（或类似单据），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 ⑧物业管理收入，在提供物业服务过程且相关款项很可能收回时中确认收入。
- ⑨餐饮管理收入，就餐员工对就餐卡进行预付费充值，在食堂就餐消费时进行刷卡，公司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租赁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办公室、房屋、土地和设备租赁。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23“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下租赁政策适用于2020年度：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17“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①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2018年修订)》(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4月8日决议通过，本集团于2021年1月1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集团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集团选择仅对2021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2021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于新租赁准则首次执行日(即2021年1月1日)，本集团的具体衔接处理及其影响如下：

A、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对首次执行日的融资租赁，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首次执行日的经营租赁，作为承租人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原租赁准则下按照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应付未付租金，纳入剩余租赁付款额中。

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集团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本集团于首次执行日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本集团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于首次执行日除低价值租赁之外的经营租赁，本集团根据每项租赁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a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12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b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c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d 存在续约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集团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e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f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租赁变更的，本集团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a、本集团承租文化公园部分场地作为营销中心、房产作为职工宿舍、经营办公等资产，租赁期为 1 年以上，原作为经营租赁处理，根据新租赁准则，于 2021 年 1 月 1 日确认使用权资产 18,345,853.47 元，租赁负债 14,417,766.85 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28,086.62。

b、本集团承租的模拟机资产，租赁期为 1 年以上，原作为融资租赁处理，根据新租赁准则，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将原在固定资产中列报的“融资租入固定资产”684,818,893.85 元重分类至使用权资产列报，将在长期应付款中列报的“应付融资租赁款”330,242,529.38 元重分类至租赁负债列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使用权资产			703,164,747.32	
固定资产	684,818,893.85			
租赁负债			344,660,296.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7,163,265.28		121,091,351.90	
长期应付款	330,242,529.38			

本集团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所采用的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 5.05%。本集团 2020 年度财务报表中披露的 2020 年末重大经营租赁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与 2021 年 1 月 1 日计入租赁负债的差异调整过程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50,354,735.64	
减：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付款额	31,713,062.09	
其中：短期租赁	31,713,062.09	
低价值资产租赁		
调整后 2021 年 1 月 1 日重大经营租赁最低付款额	18,641,673.55	
增量借款利率加权平均值	5.05%	
2021 年 1 月 1 日租赁负债中由原准则下经营租赁形成的部分	2,870,739.92	
加：原准则下“长期应付款——应付融资租赁款”账面价值（已扣减未确认融资费用，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583,972,260.11	
2021 年 1 月 1 日租赁负债余额	465,751,648.13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1,091,351.90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61,249,011.60	1,861,249,011.60	
结算备付金		-	
拆出资金		-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5,806.21	435,806.21	
衍生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		-	
应收账款	2,312,420,676.29	2,312,420,676.29	
应收款项融资		-	
预付款项	240,209,572.57	240,209,572.57	
应收保费		-	
应收分保账款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其他应收款	9,649,851,183.37	9,649,851,183.37	
其中: 应收利息		-	
应收股利	28,632,392.51	28,632,392.5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存货	12,835,911,633.01	12,835,911,633.01	
合同资产		-	
持有待售资产	2,867,700.00	2,867,7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其他流动资产	580,642,632.00	580,642,632.00	
流动资产合计	27,483,588,215.05	27,483,588,215.0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债权投资		-	
其他债权投资		-	
长期应收款	475,420,383.45	475,420,383.45	
长期股权投资	3,005,950,786.63	3,005,950,786.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54,999,748.74	954,999,748.7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投资性房地产	14,902,100,718.90	14,902,100,718.90	
固定资产	7,043,679,762.99	6,358,860,869.14	-684,818,893.85
在建工程	718,487,860.17	718,487,860.17	
生产性生物资产		-	
油气资产		-	
使用权资产		703,164,747.32	703,164,747.32
无形资产	1,892,243,480.36	1,892,243,480.36	
开发支出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	47,170,152.62	47,170,152.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89,460,761.54	1,289,460,761.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8,745,853.26	238,745,853.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568,259,508.66	30,586,605,362.13	18,345,853.47

资产总计	58,051,847,723.71	58,070,193,577.18	18,345,853.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62,535,480.97	2,762,535,480.97	
向中央银行借款		-	
拆入资金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	
应付账款	6,880,344,359.76	6,880,344,359.76	
预收款项	147,741,459.75	147,741,459.75	
合同负债	3,232,268,211.83	3,232,268,211.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应付职工薪酬	160,679,399.56	160,679,399.56	
应交税费	5,704,776,109.48	5,704,776,109.48	
其他应付款	6,360,242,505.23	6,360,242,505.23	
其中：应付利息	3,281,876,679.33	3,281,876,679.33	
应付股利	27,335,435.00	27,335,435.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应付分保账款		-	
持有待售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336,254,162.33	14,340,182,248.95	3,928,086.62
其他流动负债	4,149,169,996.10	4,149,169,996.10	
流动负债合计	43,734,011,685.01	43,737,939,771.63	3,928,086.6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长期借款	1,714,625,020.55	1,714,625,020.55	
应付债券	2,244,328,411.36	2,244,328,411.36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租赁负债		344,660,296.23	344,660,296.23
长期应付款	473,288,119.10	143,045,589.72	-330,242,529.3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预计负债	3,127,527.08	3,127,527.08	
递延收益	515,138,735.63	515,138,735.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22,039,740.39	1,022,039,740.39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72,547,554.11	5,986,965,320.96	14,417,766.85
负债合计	49,706,559,239.12	49,724,905,092.59	18,345,853.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907,592,460.00	3,907,592,460.00	
其他权益工具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资本公积	22,648,362,086.36	22,648,362,086.36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10,972,823,811.75	-10,972,823,811.75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93,994,913.21	193,994,913.21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8,346,174,706.56	-8,346,174,706.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430,950,941.26	7,430,950,941.26	
少数股东权益	914,337,543.33	914,337,543.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345,288,484.59	8,345,288,484.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8,051,847,723.71	58,070,193,577.18	18,345,853.47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6,519,007.73	296,519,007.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		-	
应收账款	114,268,825.33	114,268,825.33	
应收款项融资		-	
预付款项		-	
其他应收款	1,086,040,859.11	1,086,040,859.11	
其中: 应收利息		-	
应收股利		-	
存货		-	
合同资产		-	
持有待售资产	2,867,700.00	2,867,7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其他流动资产	17,119,697,761.86	17,119,697,761.86	
流动资产合计	18,619,394,154.03	18,619,394,154.0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其他债权投资		-	
长期应收款		-	
长期股权投资	23,651,700,185.04	23,651,700,185.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投资性房地产	931,800.00	931,800.00	
固定资产	10,324.74	10,324.74	
在建工程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油气资产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7,203,398.13	7,203,398.13	

开发支出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789,845,707.91	23,789,845,707.91	
资产总计	42,409,239,861.94	42,409,239,861.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	
应付账款	106,603.81	106,603.81	
预收款项	10,072,186.60	10,072,186.60	
合同负债		-	
应付职工薪酬	12,386,507.94	12,386,507.94	
应交税费	64,778,116.81	64,778,116.81	
其他应付款	12,017,625,875.66	12,017,625,875.66	
其中：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27,335,435.00	27,335,435.00	
持有待售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其他流动负债		-	
流动负债合计	12,104,969,290.82	12,104,969,290.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应付债券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租赁负债		-	
长期应付款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预计负债		-	
递延收益		-	
递延所得税负债	708,238.65	708,238.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8,238.65	708,238.65	
负债合计	12,105,677,529.47	12,105,677,529.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907,592,460.00	3,907,592,460.00	
其他权益工具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资本公积	25,901,058,053.20	25,901,058,053.20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577,743.01	577,743.01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193,994,913.21	193,994,913.21	
未分配利润	300,339,163.05	300,339,163.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303,562,332.47	30,303,562,332.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2,409,239,861.94	42,409,239,861.94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四、38“收入”所述，本集团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

本集团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7)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集团主要采用估值技术进行了公允价值计量,采用了上市公司比较法的估值技术。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附注十、“公允价值的披露”中披露。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6%、9%、13%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2016 年 4 月 30 日前开工的项目按照 5% 的征收率简易征收;2016 年 4 月 30 日前取得不动产对外出租按照 5% 的征收率简易征收。	6%、9%、1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5% 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海南海航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海南海航迎宾馆有限公司、海口海航迎宾馆投资有限公司、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三亚凤凰国际机场货运有限公司、三亚凤凰国际机场候机楼服务有限公司、三沙永兴机场管理有限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计缴,本公司及其他子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15%、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1.5% 计缴。	2%、1.5%
房产税	对于房产自用的,按房产计税余值的 1.2% 征收,对于出租房屋,按租金收入的 12% 征收。	1.2%、12%
土地使用税	采用定额税率,城镇土地使用税每平方米年税额标准具体规定为:大城市 1.5 至 30 元;中等城市 1.2 至 24 元;小城市 0.9 至 18 元;县城、建制镇 0.6 元至 12 元。	1.5 至 30 元每平方米; 1.2 至 24 元每平方米; 0.9 至 18 元每平方米; 0.6 元至 12 元每平方米。
土地增值税	按预收房款的 2%-8% 预缴,土地增值税清算时按项目增值额的 30%-60% 计缴。	2%-8%、30%-6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	15
海南海航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5
海南海航迎宾馆有限公司	15
海口海航迎宾馆投资有限公司	15
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15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15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货运有限公司	15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候机楼服务有限公司	15
三沙永兴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号），营口机场有限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本年度减半征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土地使用税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483 号）的相关规定，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岛临空”）市政街道、广场、绿化地带等公共用地，免交土地使用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对民航机场用地免征土地使用税问题的规定》（国税地字[1989]第 32 号）第一条“机场飞行区（包括跑道、滑行道、停机坪、安全带、夜航灯光区）用地，场内外通讯导航设施用地和飞行区四周排水防洪设施用地，免征土地使用税”，第二条“机场道路，区分为场内、场外道路。场外道路用地免征土地使用税；场内道路用地依照规定征收土地使用税”，机场行业相关用地予以免征土地使用税。

根据财政部和税务总局印发《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下称《通知》）明确，对注册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并实质性运营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海南海航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海南海航迎宾馆有限公司、海口海航迎宾馆投资有限公司、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三亚凤凰国际机场货运有限公司、三亚凤凰国际机场候机楼服务有限公司、三沙永兴机场管理有限公司等单位享受海南自由贸易港税收优惠政策，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海南省税务局关于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困难减免税有关事项的公告》明确，从事鼓励类产业或公益事业的纳税人经营发生严重亏损的，减免困难年度的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海口海航迎宾馆投资有限公司、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享受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减免。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2021年1月1日，“年末”指2021年12月31日，“上年年末”指2020年12月31日，“本年”指2021年度，“上年”指2020年度。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96,827.50	314,404.77
银行存款	10,009,023,076.69	1,574,295,589.69
其他货币资金	988,295,023.12	286,639,017.14
合计	10,997,914,927.31	1,861,249,011.6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65,976.14	435,806.21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465,976.14	435,806.21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465,976.14	435,806.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199,435,640.51
1 年以内小计	1,199,435,640.51
1 至 2 年	180,340,158.05
2 至 3 年	111,919,279.64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51,929,356.39
4 至 5 年	65,704,846.83
5 年以上	240,352,353.91
合计	2,049,681,635.3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29,262,363.49	25.82	466,768,512.69	88.19	62,493,850.80	3,289,514,139.24	58.77	2,705,727,375.76	82.25	583,786,763.48
其中：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9,262,363.49	25.82	466,768,512.69	88.19	62,493,850.80	3,289,514,139.24	58.77	2,705,727,375.76	82.25	583,786,763.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20,419,271.84	74.18	388,521,248.93	25.55	1,131,898,022.91	2,307,927,539.17	41.23	579,293,626.36	25.10	1,728,633,912.81
其中：										
账龄组合	1,520,419,271.84	74.18	388,521,248.93	25.55	1,131,898,022.91	2,307,927,539.17	41.23	579,293,626.36	25.10	1,728,633,912.81
合计	2,049,681,635.33	/	855,289,761.62	/	1,194,391,873.71	5,597,441,678.41	/	3,285,021,002.12	/	2,312,420,676.29

①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长安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101,586,976.75	101,486,976.75	99.90	预计损失比例
海航云端文化传媒(北京)有限公司	85,951,374.92	85,951,374.92	100.00	预计损失比例
天津正德置业有限公司	70,000,000.00	35,119,600.00	50.17	预计损失比例
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49,233,277.41	49,233,277.41	100.00	预计损失比例
三亚凤凰机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33,605,297.05	33,605,297.05	100.00	预计损失比例
海南旅控会展开发有限公司	32,432,689.17	26,640,193.15	82.14	预计损失比例
桂林航空有限公司	30,988,187.00	30,983,907.00	99.99	预计损失比例
三亚凤凰机场快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412,337.96	20,412,337.96	100.00	预计损失比例
易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307,912.12	10,586,605.26	64.92	预计损失比例
大新华飞机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11,339,940.81	4,533,933.02	39.98	预计损失比例
艾菲航空有限公司(IFLY)	11,218,253.40	11,218,253.40	100.00	预计损失比例
陕西长安海航之星宾馆有限公司	10,065,031.63	9,976,774.30	99.12	预计损失比例
苏州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8,592,768.78	8,592,768.78	100.00	预计损失比例
北京海航福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267,485.62	5,128,394.26	81.83	预计损失比例
海南海航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4,617,901.17	4,437,672.55	96.10	预计损失比例
海南美兰机场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3,016,545.22	2,145,230.46	71.12	预计损失比例
尊捷(三亚)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2,166,059.00	2,166,059.00	100.00	预计损失比例
天津宁河通航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31,556.00	2,031,556.00	100.00	预计损失比例
沈阳新惠通物联网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1,931,743.45	1,931,743.45	100.00	预计损失比例
海南海航汉莎技术培训有限公司	1,904,002.22	1,904,002.22	100.00	预计损失比例
海南博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1,779,015.18	1,779,015.18	100.00	预计损失比例
湖北荆楚海洋快递有限公司	1,701,621.00	1,701,621.00	100.00	预计损失比例
三亚航空旅游职业学院	1,633,244.00	1,633,244.00	100.00	预计损失比例
海南空港云科技有限公司	1,630,400.96	1,630,400.96	100.00	预计损失比例
西安兴正元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1,218,207.61	1,218,207.61	100.00	预计损失比例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39,639.00	1,139,639.00	100.00	预计损失比例
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1,077,035.84	1,077,035.84	100.00	预计损失比例
其他 48 户	15,413,860.22	8,503,392.16	55.17	预计损失比例
合计	529,262,363.49	466,768,512.69	88.1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520,419,271.84	388,521,248.93	25.55
合计	1,520,419,271.84	388,521,248.93	25.55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2,705,727,375.76	204,482,984.51	547,192,918.47	1,896,248,929.11		466,768,512.69
账龄组合	579,293,626.36	90,813,600.25	277,737,894.47	3,848,083.21		388,521,248.93
合计	3,285,021,002.12	295,296,584.76	824,930,812.94	1,900,097,012.32		855,289,761.6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900,097,012.32
其中：债务人破产重整核销的应收账款	1,900,097,012.3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547,038,654.67	26.69	263,614,088.17
合计	547,038,654.67	26.69	263,614,088.17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8,066,122.30	74.34	227,970,393.77	94.90
1至2年	8,653,537.33	22.92	6,556,742.93	2.73
2至3年	9,489.70	0.03	1,505,086.62	0.63
3年以上	1,022,880.28	2.71	4,177,349.25	1.74
合计	37,752,029.61	100.00	240,209,572.57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7,407,596.40	19.62
三亚航空旅游职业学院	6,582,727.60	17.44
上海保驰汽车机械有限公司	2,409,450.00	6.38
北京京航安机场工程有限公司	2,263,102.22	5.99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海口供电局	2,130,292.76	5.64
合计	20,793,168.98	55.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应收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207,307.75	28,632,392.51
其他应收款	3,976,524,827.46	9,621,218,790.86
合计	3,982,732,135.21	9,649,851,183.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①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69,200,869.49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减：坏账准备	-69,200,869.49	
合计		

②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③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① 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海免海口美兰机场免税店有限公司		15,420,020.00
深圳宝源创建有限公司	3,970,612.58	10,261,749.97
三亚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2,324,940.20	4,529,147.53
海南海航中免免税品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减：坏账准备	-1,588,245.03	-3,078,524.99
合计	6,207,307.75	28,632,392.51

②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深圳宝源创建有限公司	3,970,612.58	3至4年	被投资单位尚未支付	账龄较长，按账龄计提
合计	3,970,612.58	/	/	/

③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

①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409,372,177.32
1 年以内小计	3,409,372,177.32
1 至 2 年	110,292,334.09
2 至 3 年	1,084,392,527.58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07,806,926.04
4 至 5 年	34,489,835.60
5 年以上	434,353,183.25
合计	5,180,706,983.88

②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战略投资款	3,010,000,000.00	
往来款\代收代付款	368,711,991.42	7,794,183,931.97
股权转让款	1,273,726,832.19	1,975,821,278.99
购房定金代收款		665,104,350.00
补贴款	168,767,675.22	213,088,484.89
土地补偿款	37,870,451.40	39,383,746.40
保证金\押金	199,886,228.55	244,845,294.09
航站楼设备款	90,000,000.00	90,000,000.00
场地租金	18,878,895.39	18,894,218.71
备用金借支	173,126.41	515,001.40
财务公司存款		2,372,875,190.96
破产债权待现金清偿款	1,300,593.60	
其他	11,391,189.70	5,483,619.35
合计	5,180,706,983.88	13,420,195,116.76

③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83,406,179.37	184,067,788.02	3,531,502,358.51	3,798,976,325.90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51,694.08	51,694.08		
--转入第三阶段				

一转回第二阶段				
一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256,640.03	3,072,322.39	80,388,339.43	86,717,301.85
本期转回	26,770,103.43	139,674,620.00	43,850,832.68	210,295,556.11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4,066,301.19	4,974,945.43	2,452,174,668.60	2,471,215,915.22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45,774,720.70	42,542,239.06	1,115,865,196.66	1,204,182,156.4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④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3,798,976,325.90	86,717,301.85	210,295,556.11	2,471,215,915.22		1,204,182,156.42
合计	3,798,976,325.90	86,717,301.85	210,295,556.11	2,471,215,915.22		1,204,182,156.4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⑤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471,215,915.22
其中：债务人破产重整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471,215,915.22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⑥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汇总金额		4,282,607,435.57		82.66	847,120,718.55
合计		4,282,607,435.57		82.66	847,120,718.55

⑦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⑧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⑨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产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原材料	4,212,476.52		4,212,476.52	4,273,713.84		4,273,713.84
库存商品	2,367,980.81		2,367,980.81	4,421,842.62		4,421,842.62
低值易耗品	1,249,817.35		1,249,817.35	1,022,802.73		1,022,802.73
开发成本	6,462,705,168.87	502,675,908.67	5,960,029,260.20	6,057,206,914.46	412,637,671.73	5,644,569,242.73
开发产品	6,873,336,852.41	279,054,614.79	6,594,282,237.62	7,530,103,734.23	348,479,703.14	7,181,624,031.09
合同履约成本	6,458,406.07		6,458,406.07			
合计	13,350,330,702.03	781,730,523.46	12,568,600,178.57	13,597,029,007.88	761,117,374.87	12,835,911,633.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开发成本明细情况

① 拟开发产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平湖市九龙山东沙湾五桂山项目	412,949,480.02	412,949,480.02
哈尔滨国际会议中心	358,102,022.84	357,817,070.74
海航中国集-锦润青城 I 区	213,995,197.39	213,995,197.39
尚未开发土地	287,730,407.29	272,980,066.21
合计	1,272,777,107.54	1,257,741,814.36

② 在建开发产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万元）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跌价准备
双子塔	2015-6-10	不确定	184,373.96	1,509,238,242.53	1,678,860,785.81	
琼中海航庭院	2015-8-1	2022-10-31	130,800.00	455,880,228.89	389,287,370.45	
慈航医疗中心 D02-1	2015-8-12	不确定	55,199.51	484,458,362.41	392,353,447.58	
宜昌海航生态城	2017-10-1	2022-12-31	99,482.00	280,125,721.83	397,768,589.46	11,748,890.71
长春海航国际广场三期	2016-8-26	2022-12-31	328,186.00	227,476,592.53	256,626,077.16	
海航豪庭二期 C13 地块	2018-4-26	2023-12-31	197,172.33	492,243,970.87	625,642,124.83	
大英山片区路网 PPP 项目	2016-7-1	不确定	81,560.00	141,474,713.59	142,126,906.33	
海航中心 D10 地块	2017-9-30	2024-12-30	434,306.18	250,857,087.74	282,155,817.91	
子爵二期	2015-9-25	2024-12-31	46,886.26	110,762,195.56	110,762,195.56	
海航豪庭二期 C14-1 地块	2017-12-26	2022-12-31	87,232.23	240,982,608.75	336,004,563.57	
海航中国集-锦润青城 B02 区	2011 年 5 月	2023-6-30	90,064.96	174,235,383.36	141,355,010.29	76,804,797.50
在水一方项目				301,850,841.20	301,647,241.20	301,647,241.20
其他项目				114,843,857.66	150,373,224.36	112,474,979.26
合计				4,784,429,806.92	5,204,963,354.51	502,675,908.67

(3) 开发产品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跌价准备
海航国际广场	2016/12/30	608,490,231.56	497,367,464.81	184,530,661.33
海航豪庭二期 C19 地块	2018/11/30	816,601,586.76	780,971,914.91	
互联网金融大厦	2017/8/31	1,080,605,205.03	1,070,877,813.71	
国瑞项目	2018/6/21	1,116,522,356.31	1,118,152,689.79	
海南大厦	2016/6/30	693,490,570.15	669,600,621.18	
营口海航城·华府	2018/6/30	398,667,583.38	366,685,134.88	10,922,926.86
海航豪庭二期 A08 地块	2018/5/20	178,946,593.01	126,665,471.23	
海航豪庭二期 A05 地块	2019/11/30	39,201,410.96	91,143,871.70	
长春海航国际广场一期	2016/12/22	310,343,243.67	318,180,240.57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跌价准备
海航豪庭一期 C21 地块	2017/8/31	49,297,141.43	46,080,396.27	
海航豪庭一期 A12 地块	2017/6/30	157,889,160.10	163,001,600.73	
海阔天空二期铂爵公馆	2014/7/2	185,825,978.36	185,386,581.92	9,149,171.20
国兴城	2014/6/24	159,859,674.54	202,474,178.26	
海航豪庭一期 A14 地块	2016/5/31	48,851,235.74	42,092,172.26	12,843,532.52
琼海男爵公馆	2015/12/30	102,372,187.09	67,540,070.66	
陵水城市候机楼综合体项目	2016/11/30	141,522,271.44	134,598,953.85	
子爵一期	2012/12/29	97,505,215.00	86,271,610.84	
子爵三期	2016/10/19	39,866,203.25	6,499,201.49	
三亚海航城二期	2015/8/31	39,212,071.45	43,122,380.74	5,365,819.31
儋州望海国际花园	2015/11/30	30,377,134.23	24,944,192.46	
海航康乐悦居项目	2017/5/25	6,090,036.06	338,122.96	
海阔天空学苑一期、二期	一期 2014/12/1 二期 2015/5/1	29,957,967.17	50,227,400.19	
三亚海航城一期	2014/1/1	6,275,412.46	6,275,412.46	
唐山亿城大城山住宅小区 (A-01) 地块	2018/6/30	185,666,922.08	169,111,513.57	
海航中国集-锦润青城 D 区	2011 年 11 月	13,372,400.49	7,982,707.89	3,644,612.78
海航中国集-锦润青城 E 区	2011 年 12 月	23,770,164.55	14,014,135.25	865,237.36
海航中国集-锦润青城 C 区	2016/8/11	145,542,912.34	26,281,332.93	2,423,852.64
海航中国集-锦润青城 G 区	2016/8/11	60,202,661.61	37,169,375.20	
海航中国集-锦润青城 F 区	2019/6/5	137,677,047.29	58,780,264.07	18,415,009.51
海航中国集-锦润青城 B01 区	2013 年 10 月	119,456,975.96	52,666,089.73	28,774,509.88
海航中国集-锦润青城 H 区	2018/6/7	67,019,946.00	70,453,287.90	
泰和龙庭商住发展项目	2016/4/30	117,773,891.94	76,251,110.38	
儋州望海国际商业广场	2020/4/1	281,443,330.54	222,405,058.04	
其他项目		40,407,012.28	39,724,479.58	2,119,281.40
合计		7,530,103,734.23	6,873,336,852.41	279,054,614.79

(4)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年末余额的比例
开发成本	预计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		
开发产品	目前市价低于开发成本	不适用	

(5) 本集团年末用于债务担保的存货受限金额见附注六、81。

(6)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开发成本	412,637,671.73	90,411,836.94			373,600.00	502,675,908.67
开发产品	348,479,703.14	40,812,931.81		110,238,020.16		279,054,614.79
合计	761,117,374.87	131,224,768.75		110,238,020.16	373,600.00	781,730,523.46

(7)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货年末余额中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 977,116,388.57 元。

(8)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的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出售原因、方式	所属分部
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	125,150,292.69		125,150,292.69	129,540,099.84	64,770.05			
其中：								
长期股权投资	125,150,292.69		125,150,292.69	129,540,099.84	64,770.05	2022年	注	未分配
合计	125,150,292.69		125,150,292.69	129,540,099.84	64,770.05			

其他说明：

注：公司将持有海南第一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48%的股权拟转让，已与买受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股权转让未完成。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预缴税金	137,208,732.05	156,913,507.04
待抵扣进项税额	619,414,839.65	335,732,505.47
定期存款及理财利息		87,996,619.49

待摊支出	202,613.83	
待认证进项税额	7,373,434.23	
已备案待收房产	76,656,600.00	
合计	840,856,219.76	580,642,632.00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福州琅岐 PPP 项目应收款（注 1）				369,540,599.87		369,540,599.87	
污水处理厂 BT 项目应收款（注 2）	92,131,468.61	46,065,734.31	46,065,734.30	87,879,783.58		87,879,783.58	
融资租赁保证金				18,000,000.00		18,000,000.00	
合计	92,131,468.61	46,065,734.31	46,065,734.30	475,420,383.45		475,420,383.4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福州琅岐 PPP 项目应收款系福州琅岐下属的 PPP 项目，形成的对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土地发展中心和福州市琅岐路桥建设有限公司应收款项，本期转至其他非流动资产列报。

注 2：污水处理厂 BT 项目应收款系为万宁市人民政府承担的代建-转移工程，形成的对万宁市人民政府应收款项。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海南海航中免免税品有限公司	22,285,136.66			-2,561,625.00							19,723,511.66	
小计	22,285,136.66			-2,561,625.00							19,723,511.66	
二、联营企业												
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1,354,501,051.99			74,096,490.02							1,428,597,542.01	
海南第一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125,150,292.70								-125,150,292.70			
天津市新航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7,349,600.00	9,750,000.00		-12,422,649.69							54,676,950.31	
宜昌三峡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763,460,094.79			-131,449,243.00	-15,341,075.88	4,909,800.00					621,579,575.91	
海南太平洋石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65,283,767.27			40,452,688.09		686,574.68					306,423,030.04	
金达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169,753,854.13
海免海口美兰机场免税店有限公司	402,695,749.74			289,725,082.57			343,000,000.00				349,420,832.31	
洋浦国兴游艇制造有限公司												
天津珠免商业有限公司												
保亭海航七仙岭景区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11,636,259.65			-11,636,259.65								
东营胜利机场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588,833.83			-3,588,833.83								
中免凤凰机场免税店有限公司		49,000,000.00		17,792,189.63							66,792,189.63	
小计	2,983,665,649.97	58,750,000.00		262,969,464.14	-15,341,075.88	5,596,374.68	343,000,000.00		-125,150,292.70		2,827,490,120.21	169,753,854.13
合计	3,005,950,786.63	58,750,000.00		260,407,839.14	-15,341,075.88	5,596,374.68	343,000,000.00		-125,150,292.70		2,847,213,631.87	169,753,854.13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海航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美兰机场飞行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天航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78,000,000.00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2,746,308.74
海航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173,053,440.00
长江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仙童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三亚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海口空港飞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开曼机场地面服务发展有限合伙企业		
合计	51,200,000.00	954,999,748.74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海南美兰机场飞行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重整剥离
海航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392,773,815.04	392,773,815.04		处置
海航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重整剥离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94,597,020.90	461,702,739.84		处置

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910,000.00	69,660,000.00				处置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2,442,651,080.92	2,442,651,080.92		重整剥离
天航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892,000,000.00	892,000,000.00		重整剥离
长江租赁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重整剥离
三亚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6,295,847.53				
上海仙童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重整剥离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2,585,405,785.60	2,585,405,785.60		重整剥离
开曼机场地面服务发展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56,814,679.51			
海口空港飞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期初余额	14,902,100,718.90	14,902,100,718.90
二、本期变动	-1,580,258,448.90	-1,580,258,448.90
加：外购	544,055,126.66	544,055,126.66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减：处置		
其他转出	2,223,789,419.51	2,223,789,419.51
加：公允价值变动	-161,963,046.05	-161,963,046.05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	241,705,400.00	241,705,400.00
其他转入	19,733,490.00	19,733,490.00
三、期末余额	13,321,842,270.00	13,321,842,27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希尔顿酒店及商业部分	1,183,987,742.00	正在办理解押事宜
日月广场地下部分	2,453,102,800.00	待补缴土地出让金及基础设施配套费
武汉市黄浦区临空产业园 2、3、4 号仓库	449,124,200.00	融资租赁未到期后，暂无法办理产权证书
北塔酒店	274,650,904.00	未完成竣工验收，暂无法办理产权
合计	4,360,865,646.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房地产转换情况

本年度，本集团部分资产改为出租，自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转作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转换日公允价值超过其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51,201,841.62 元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1、固定资产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619,226,797.77	6,358,812,151.49
固定资产清理	10,897.61	48,717.65
合计	8,619,237,695.38	6,358,860,869.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937,216,789.02	542,182,964.34	340,691,662.44	776,908,211.85	8,596,999,627.65
2. 本期增加金额	2,691,297,131.34	36,728,456.53	63,907,454.67	78,727,433.11	2,870,660,475.65
(1) 购置	87,654,799.15	34,586,238.89	23,603,227.81	30,244,203.12	176,088,468.97
(2) 在建工程转入	310,595,101.30		40,104,246.86	46,412,615.85	397,111,964.01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2,293,047,230.89	2,142,217.64	199,980.00	2,070,614.14	2,297,460,042.67
3. 本期减少金额	220,814,827.71	146,795,398.15	39,661,230.08	101,531,667.36	508,803,123.30
(1) 处置或报废	5,045,863.45	7,412,356.81	38,718,147.69	76,338,465.32	127,514,833.27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91,824,537.42				191,824,537.42
(3) 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4) 处置子公司减少					
(5) 其他减少	23,944,426.84	139,383,041.34	943,082.39	25,193,202.04	189,463,752.61
4. 期末余额	9,407,699,092.65	432,116,022.72	364,937,887.03	754,103,977.60	10,958,856,980.0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91,112,277.10	363,911,346.81	186,683,638.10	396,480,214.15	2,238,187,476.16
2. 本期增加金额	223,732,748.19	30,667,271.87	25,988,744.87	69,287,255.44	349,676,020.37
(1) 计提	223,732,748.19	28,601,105.18	25,798,763.87	67,364,916.94	345,497,534.18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转入					
(3) 其他增加		2,066,166.69	189,981.00	1,922,338.50	4,178,486.19
3. 本期减少金额	18,558,615.28	158,974,130.36	37,231,547.65	76,400,923.01	291,165,216.30
(1) 处置或报废	3,972,250.95	4,295,630.68	37,166,637.85	68,309,580.44	113,744,099.92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1,769,304.52				11,769,304.52
(3) 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4) 处置子公司减少					
(5) 其他减少	2,817,059.81	154,678,499.68	64,909.80	8,091,342.57	165,651,811.86

4. 期末余额	1,496,286,410.01	235,604,488.32	175,440,835.32	389,366,546.58	2,296,698,280.2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2,541,445.06	10,390,456.94	42,931,902.00
(1) 计提			32,541,445.06	10,390,456.94	42,931,902.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32,541,445.06	10,390,456.94	42,931,902.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911,412,682.64	196,511,534.40	156,955,606.65	354,346,974.08	8,619,226,797.77
2. 期初账面价值	5,646,104,511.92	178,271,617.53	154,008,024.34	380,427,997.70	6,358,812,151.49

②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③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④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599,549,187.65

⑤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海南博鳌机场航站区资产	985,512,832.61	待补缴土地出让金
迎宾馆二期	612,276,355.64	正在办理中
营口机场航站区资产	227,820,187.77	待补缴土地出让金
国际航站楼新建登机廊桥及配套工程	194,026,769.71	该项目建设涉及与南航置换地 69.87 亩置换地,由于土地证正在办理中,导致该项目无法办理报建手续和房产证
武汉临空员工食堂	53,374,200.50	土地抵押,暂无法办理。
西区货运站及配套工程	68,024,218.10	项目建设超用地红线(房产超出部分约 355 平米),且超红线部分用地为天涯区梅村村委会集体用地(该集体用地约 3.5 亩左右)。
海航中国集-锦润青城 H 区	24,575,176.99	H 区目前正在办理竣工备案,预计 8 月完成竣工备案后,办理产权证书
希尔顿酒店及商业部分	1,716,772,258.14	正在办理解押事宜
武汉临空展示中心	13,621,114.37	该建筑物属于临建工程无法办理竣工验收,故无法办理产权证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清理设备	10,897.61	48,717.65
合计	10,897.61	48,717.65

22、在建工程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07,474,693.20	718,487,860.17
工程物资		
合计	607,474,693.20	718,487,860.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建工程

①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武汉蓝海临空产业园工程项目	341,279,777.06		341,279,777.06	316,806,009.51		316,806,009.51
宜昌海航通航产业园	98,220,850.44		98,220,850.44	97,259,892.99		97,259,892.99
夏宫项目	24,788,949.41	24,788,949.41		24,788,949.41	24,788,949.41	
第一农水产品加工冷藏中心工程	15,600,000.00	15,600,000.00		15,600,000.00	15,600,000.00	
满洲里西郊机场-机场运行控制中心项目				18,608,028.56		18,608,028.56
三亚凤凰机场-指挥部	7,196,213.50	7,196,213.50		7,196,213.50	7,196,213.50	
三亚凤凰机场-助航系统灯光改造工程				23,051,836.47		23,051,836.47
博鳌机场二期工程项目	309,943.08		309,943.08	16,763,294.46		16,763,294.46
唐山机场气象站升级改造				229,547.16		229,547.16
潍坊南苑机场项目				30,344,510.58		30,344,510.58
儋州光村银滩项目	1,250,943.39	1,250,943.39		1,250,943.39	1,250,943.39	
三亚凤凰机场-货运二期（兼保税物流中心）	47,140,428.67		47,140,428.67	70,391,133.49		70,391,133.49
营口机场-飞行区围界改造工程				4,125,460.37		4,125,460.37
天羽飞行模拟器	98,423,012.53		98,423,012.53	98,423,012.53		98,423,012.53
空管保障能力工程	3,268,954.51		3,268,954.51			
安检信息管理系统升级改造	1,125,663.73		1,125,663.73			
盲降系统和全向信标及测距仪更新	5,594,224.01		5,594,224.01			
风切变预警系统	7,732,598.46		7,732,598.46			
洋浦游艇设备				33,541,445.06		33,541,445.06
其他零星工程	4,379,240.71		4,379,240.71	8,943,688.99		8,943,688.99
合计	656,310,799.50	48,836,106.30	607,474,693.20	767,323,966.47	48,836,106.30	718,487,860.17

②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武汉蓝海临空产业园工程项目	51,762.49 万元	316,806,009.51	24,473,767.55			341,279,777.06	66.42	100.00	61,892,477.87			借款、自筹
宜昌海航通航产业园	65,691.76 万元	98,169,784.57	51,065.87			98,220,850.44	14.95	14.95	3,914,532.90			借款、自筹
三亚凤凰机场-货运二期(兼保税物流中心)	38,363.91 万元	70,391,133.49	122,084,417.86	145,335,122.68		47,140,428.67	50.17	100.00				自筹
天羽飞行模拟器	18,476.64 万元	98,423,012.53				98,423,012.53	53.27	53.27				自筹
安保升级改造	2,190.00 万元		18,781,189.33	18,781,189.33			85.76	100.00				自筹
唐山候机楼改造	1,799.01 万元	229,547.16	12,576,127.80	12,805,674.96			71.18	100.00				自筹
法式花园新建临时商业项目	5,728.36 万元		52,553,761.47	52,553,761.47			91.74	100.00				自筹
助航灯光系统改造工程	2,849.17 万元	23,051,836.47	1,294,129.91	24,345,966.38			85.45	100.00				自筹
潍坊候机楼扩建工程	4,290.00 万元	30,494,510.58	17,881,945.95	48,376,456.53			112.77	100.00				自筹
合计	191,151.34 万元	637,565,834.31	249,696,405.74	302,198,171.35		585,064,068.70	/	/	65,807,010.77		/	/

③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工程物资

①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8,345,853.47	840,445,449.97	858,791,303.44
2. 本期增加金额	12,875,591.17	27,113,679.32	39,989,270.49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1,221,444.64	867,559,129.29	898,780,573.9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55,626,556.12	155,626,556.12
2. 本期增加金额	5,142,638.35	40,648,939.18	45,791,577.53
(1) 计提	5,142,638.35	40,648,939.18	45,791,577.5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142,638.35	196,275,495.30	201,418,133.6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078,806.29	671,283,633.99	697,362,440.28
2. 期初账面价值	18,345,853.47	684,818,893.85	703,164,747.32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03,926,896.02	132,281,172.88	798,614.23	2,337,006,683.13
2. 本期增加金额	196,627,440.42	4,550,195.83		201,177,636.25
(1) 购置	196,627,440.42	4,338,226.02		200,965,666.4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211,969.81		211,969.81
3. 本期减少金额	21,147,454.55	20,493,551.44	25,000.00	41,666,005.99
(1) 处置		20,493,551.44	25,000.00	20,518,551.44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1,147,454.55			21,147,454.55
(3) 处置子公司减少				
4. 期末余额	2,379,406,881.89	116,337,817.27	773,614.23	2,496,518,313.3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93,504,173.00	50,801,668.86	457,360.91	444,763,202.77
2. 本期增加金额	47,590,948.91	15,934,750.91	112,264.30	63,637,964.12
(1) 计提	47,590,948.91	15,934,750.91	112,264.30	63,637,964.12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180,017.59	12,582,944.78	14,791.43	16,777,753.80
(1) 处置		12,582,944.78	14,791.43	12,597,736.21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180,017.59			4,180,017.59
(3) 处置子公司减少				
4. 期末余额	436,915,104.32	54,153,474.99	554,833.78	491,623,413.0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42,491,777.57	62,184,342.28	218,780.45	2,004,894,900.30
2. 期初账面价值	1,810,422,723.02	81,479,504.02	341,253.32	1,892,243,480.3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海南博鳌机场一期用地	553,571,423.59	产权未过户
海南博鳌机场二期用地	388,177,764.13	未缴纳土地出让金
与南航置换土地	13,730,830.66	南航置换土地，未过户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年末，本公司受限的无形资产详见附注六、81。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	17,517,393.87			17,517,393.87
合计	17,517,393.87			17,517,393.87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	17,517,393.87			17,517,393.87
合计	17,517,393.87			17,517,393.87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金融机构长期融资费	2,819,444.43		2,819,444.43		
装饰工程	11,737,531.74		10,288,637.03		1,448,894.71
望海国际广场车库使用权	31,138,333.34			31,138,333.34	
其他	1,474,843.11	9,449,231.62	9,587,319.72	141,509.43	1,195,245.58
合计	47,170,152.62	9,449,231.62	22,695,401.18	31,279,842.77	2,644,140.29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84,561,733.84	140,403,138.45	4,057,195,451.88	1,014,298,862.97
可抵扣亏损	3,141,712,468.47	659,764,316.64	301,864,534.64	75,466,133.66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当期损益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26,115,000.00	6,528,750.00	34,383,122.08	8,595,780.5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544,577.20	2,386,144.31	764,399,937.52	191,099,984.39
债务重组确认递延所得税	345,608,652.72	67,520,060.12		
合计	4,207,542,432.23	876,602,409.52	5,157,843,046.12	1,289,460,761.5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当期损益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2,511,161,807.23	618,425,308.66	1,995,561,030.20	498,890,257.56
特殊税务处理的股权置换	1,815,379,929.64	453,844,982.41	1,815,379,929.60	453,844,982.41
土地评估增值	73,186,589.27	18,296,647.32	75,461,820.06	18,865,455.01
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	134,048,600.84	33,512,150.21	157,249,683.28	39,312,420.82

软件评估增值	64,031,280.35	9,604,692.06	74,177,497.21	11,126,624.59
合计	4,597,808,207.33	1,133,683,780.66	4,117,829,960.35	1,022,039,740.3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2,365,263,564.79	3,970,188,005.14
可抵扣亏损	5,883,715,310.30	6,657,729,601.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损失待转亏损	12,399,768,509.81	12,775,230,418.19
预计负债	7,988,120.18	3,127,527.08
递延收益	515,959,834.24	515,138,735.63
合计	21,172,695,339.32	23,921,414,287.5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922,085,488.04	
2022	385,590,289.56	432,735,687.97	
2023	915,104,947.71	1,126,492,376.09	
2024	1,643,570,566.55	1,652,499,445.35	
2025	1,148,701,795.00	2,523,916,604.04	
2026	1,790,747,711.48		
合计	5,883,715,310.30	6,657,729,601.4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大同路1号房产	4,664,175.78		4,664,175.78	4,664,175.78		4,664,175.78
待抵扣进项税额	10,351,239.52		10,351,239.52	16,346,183.45		16,346,183.45
预付工程款等	15,157,825.15		15,157,825.15	10,204,967.84		10,204,967.84
PPP项目待摊支出	28,498,523.72		28,498,523.72	28,498,523.72		28,498,523.72
预交税费	35,081,239.23		35,081,239.23	27,139,406.69		27,139,406.69
土地征地款	52,748,976.00		52,748,976.00	52,748,976.00		52,748,976.00

预付飞行模拟器采购款	83,555,619.78		83,555,619.78	99,143,619.78		99,143,619.78
应收国兴城购房款	207,380,155.00		207,380,155.00			
福州琅岐 PPP 项目应收款	363,540,599.87		363,540,599.87			
待受偿 321 家实质合并重整企业信托份额价值	1,370,470,615.80		1,370,470,615.80			
待受偿供销大集债权股票价值	94,792,284.77		94,792,284.77			
待受偿海航控股债权股票价值	80,285,515.68		80,285,515.68			
合计	2,346,526,770.30		2,346,526,770.30	238,745,853.26		238,745,853.26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保证借款		945,035,481.97
抵押/保证借款		793,999,999.00
质押/保证借款		80,000,000.00
抵押借款		467,000,000.00
质押借款		137,500,000.00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339,000,000.00
抵押/质押借款（注）	20,036,666.67	
合计	20,036,666.67	2,762,535,480.9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满洲里西郊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拥有房产证号为蒙房权证内蒙古自治区字第 113011503035 号的满洲里机场扩建工程航站楼抵押；海航机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凤凰机场”）2 亿股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869,183,349.43	3,125,215,885.28
1 年以上	2,256,870,191.30	3,755,128,474.48
合计	4,126,053,540.73	6,880,344,359.76

注：1 年以上是待结算工程款。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06,015,615.92	77,592,744.00
1 年以上	18,461,890.94	70,148,715.75
合计	124,477,506.86	147,741,459.7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售房款	2,705,787,175.15	3,242,117,940.96
PPP 项目款	84,611,792.45	89,688,500.00
其他	65,905,982.92	68,491,013.14
减：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173,248,291.44	-168,029,242.27
合计	2,683,056,659.08	3,232,268,211.83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6,208,977.58	926,771,660.97	892,509,262.45	190,471,376.1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48,275.31	266,207,058.93	110,047,282.30	157,008,051.94
三、辞退福利	3,622,146.67	10,461,361.36	10,341,870.53	3,741,637.5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60,679,399.56	1,203,440,081.26	1,012,898,415.28	351,221,065.5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0,179,499.88	734,796,915.29	718,640,121.31	116,336,293.86
二、职工福利费	3,448,266.59	47,434,118.93	38,603,239.58	12,279,145.94
三、社会保险费	334,345.87	58,958,957.32	58,809,221.54	484,081.65
其中：医疗保险费	311,548.97	56,750,692.55	56,604,940.45	457,301.07
工伤保险费	7,195.33	2,085,368.76	2,077,712.23	14,851.86
生育保险费	15,601.57	122,896.01	126,568.86	11,928.72
四、住房公积金	4,143,842.63	70,961,673.28	71,905,422.03	3,200,093.8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8,103,022.61	14,619,996.15	4,551,257.99	58,171,760.7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56,208,977.58	926,771,660.97	892,509,262.45	190,471,376.1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32,390.39	261,734,558.38	105,593,688.87	156,673,259.90
2、失业保险费	14,752.89	4,430,088.29	4,403,891.17	40,950.01
3、企业年金缴费	301,132.03	42,412.26	49,702.26	293,842.03
合计	848,275.31	266,207,058.93	110,047,282.30	157,008,051.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辞退福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辞退福利	3,622,146.67	10,461,361.36	10,341,870.53	3,741,637.50
合计	3,622,146.67	10,461,361.36	10,341,870.53	3,741,637.50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580,461,572.82	1,655,471,025.07
增值税	658,988,005.48	883,148,389.78
土地增值税	2,811,282,428.69	2,799,383,888.50
房产税	88,326,995.95	146,101,956.90
土地使用税	34,990,629.70	18,909,011.92
契税	102,430,139.86	88,561,557.86
耕地占用税	11,964,440.42	11,964,400.00
营业税	2,501,458.03	1,782,130.55
印花税	8,924,312.00	3,850,075.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714,016.91	52,466,198.48
教育费附加	19,712,427.92	22,184,182.87
地方教育附加	14,332,743.92	15,959,786.79
个人所得税	3,289,703.40	2,105,905.50
其他税费	2,983,964.46	2,887,599.45
合计	5,386,902,839.56	5,704,776,109.48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30,215,724.24	3,281,876,679.33
应付股利	27,335,435.00	27,335,435.00
其他应付款	4,872,245,856.93	3,051,030,390.90
合计	5,029,797,016.17	6,360,242,505.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①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90,285,538.92	2,941,365,899.57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8,580,185.32	340,510,779.76
长期应付款应付利息	1,350,000.00	
合计	130,215,724.24	3,281,876,679.33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①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7,335,435.00	27,335,435.0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27,335,435.00	27,335,435.00

(4) 其他应付款

①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土地出让金及基础设施配套费	2,157,385,458.60	
滞纳金	985,661,924.66	871,552,423.46
往来款	802,468,133.05	1,118,865,391.07
押金、保证金	268,641,543.03	228,153,127.64
航线补贴款	230,243,876.50	270,374,931.25
购房诚意金	129,763,854.40	233,126,442.80
日常运营费用	104,402,187.13	124,562,386.09
工程款设备	36,397,591.18	78,967,180.06
应退业主面积差	28,363,842.83	
装修款		6,249,611.48
其他	128,917,445.55	119,178,897.05
合计	4,872,245,856.93	3,051,030,390.90

②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5,328,535.49	8,602,288,038.87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50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8,778,653.88	121,091,351.9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59,054,076.93	4,116,802,858.18
合计	333,161,266.30	14,340,182,248.95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3,200,000,000.00
应付利息		781,140,753.83
应交增值税-待转销项税额	173,248,291.44	168,029,242.27
逾期短期借款	230,335,314.97	
其他	672,663.47	
合计	404,256,269.88	4,149,169,996.1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信用借款	621,344,169.44	
保证借款	677,869,599.30	3,839,319,583.63
抵押/保证借款	614,928,523.68	2,656,676,961.90
抵押借款	15,386,905,182.12	2,386,426,513.89
抵押/质押借款	2,789,980,531.30	1,434,49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5,328,535.49	-8,602,288,038.87
合计	19,975,699,470.35	1,714,625,020.55

(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 ① 保证借款系由其他单位为借款单位提供担保（包括信用担保、质押担保、抵押担保）的借款，保证借款年末余额 677,869,599.3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2,652,093.36 元。
- ② 抵押/保证借款系以不动产等资产进行抵押的借款，抵押物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抵押物	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1	武汉海航蓝海临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位于黄陂区天河街大兰村、刘辛村的土地使用权（黄陂国用（2014）第 668 号、669 号）提供抵押担保	94,100,000.00	
2	海口海航迎宾馆投资有限公司以其二期项目土地使用权，对应产权证号海口市国用（2015）第 007335 号，土地面积 13,594.31 平方米；二期项目在建项目，对应产权证号 a.《国有土地使用证》海口市国用（2015）第 007335 号；b.《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 460100201400193 号；c.《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 460100201506110101（海口海航迎宾馆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	480,000,000.00	40,828,523.68
	合计	574,100,000.00	40,828,523.68

③ 抵押借款系以不动产等资产为抵押物取得的借款，抵押物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抵押物	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1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海口国兴大道海南大厦主楼提供第一顺位抵押担保；不动产权证号：琼（2017）海口市不动产权第 0048513 号等合计 131 处房源共计 75501.13 平米建筑面积及对应分摊面积	297,223,017.68	2,327,854.39
2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土地使用权抵押，土地证号为：海口市国用（2008）第 008825 号、海口市国用（2008）第 008826 号、海口市国用（2008）第 008827 号、海口市国用（2008）第 008828 号，抵押土地面积分别为：2,655.63 m ² 、33,248.25 m ² 、9,660.62 m ² 、1,984.87 m ²	546,875,036.97	2,779,948.10
3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双子北塔 B17 抵押	354,805,488.89	2,286,511.24
4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海口国兴大道海南大厦裙楼提供抵押担保；不动产权证号：琼（2019）海口市不动产权第 0154238 号等合计 28 处房源共计 10859.52 平米建筑面积及对应分摊面积	155,913,602.10	413,370.81
5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海口国兴大道海航豪庭南苑三区 C13 地块和在建工程抵押	466,984,288.19	1,206,376.08
6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海口国兴大道海南大厦提供第二顺位抵押担保；不动产权证号：琼（2017）海口市不动产权第 0048491 号等共计 76525.72 平米建筑面积及对应分摊面积	232,296,049.48	
7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海口 B09 地块提供抵押担保	149,118,666.67	385,223.22
8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海口日月广场抵押	1,313,374,113.11	3,392,883.13
9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海口国瑞大厦 13 套房产抵押	29,420,658.30	1,174,742.25
10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海口市海口塔 D15 地块提供抵押担保	461,457,487.06	1,192,098.51
11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海口琼山区 D10 地块的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	425,318,278.54	
12	三亚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海航城二期项目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琼（2018）三亚市不动产权证明第 0008945 号）提供抵押担保	55,436,800.04	277,184.00
13	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位于儋州市那大北部新区控规 H02-02 号地块 30,782.61 平方米在建工程及对应分摊土地使用权（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儋国用（2011）第 1113 号）提供抵押担保	308,308,320.00	1,567,233.96
14	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位于儋州市那大北部新区控规 H02-01 号地块 21,685.6 平方米商服土地使用权及地上 40,855.95 平方米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283,988,929.26	1,443,610.39
15	洋浦国兴游艇制造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位于洋浦国家经济开发区洋浦保税区港区 D15-1-1 地块 120,000 平方米工业用地及地上 44,935 平方米在建工程提供抵押担保	150,744,332.83	766,283.69
16	海南海航恒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铂爵公馆三套别墅抵押提供抵押担保	65,000,000.00	330,416.67
17	万宁海航大康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兴隆康乐大剧院”（不动产权证号：琼（2022）万宁市不动产权第 0000661 号）为阶段性抵押、待“子爵公馆”（权证号琼（2018）万宁市不动产权证明第 00005 号，办妥产权手续后，将原押品继续抵押，阶段性抵押解除。）	73,091,725.85	121,819.54
18	成都海航基础投资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锦润青城项目未开发土地及会所抵押，房产证为川（2021）都江堰市不动产权第 00036890 号、川（2021）都江堰市不动产权第 00036895 号、川（2021）都江堰市不动产权第 00036901 号、川（2021）都江堰市不动产权第 00036885 号、川（2021）都江堰市不动产权第 00036886 号、川（2021）都江堰市不动产权第 00036304 号、川（2021）都江堰市不动产权第 00036427 号	445,470,833.33	1,150,799.66

2021 年年度报告

19	海南海控置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海口市世贸东侧海航国际广场 A、C 座：琼（2019）海口市不动产权第 0173693 号进行抵押	2,021,491,546.84	5,222,186.49
20	海南海控置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海航国际广场机械设备及设施进行抵押	44,000,000.00	223,666.67
21	琼中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琼中迎宾馆置不动产权证号：琼（2017）琼中县不动产权第 0000012 号、琼（2017）琼中县不动产权第 0000013 号、琼（2017）琼中县不动产权第 0000014 号、琼（2017）琼中县不动产权第 0000015 号进行抵押	290,220,352.00	749,735.91
22	海南英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持有的新海航大厦房屋及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不动产权证号：琼（2016）海口市不动产权第 0013238 号等 19 处不动产共计 54,641.84 m ² 建筑面积及对应分摊面积 13,344.51 m ² 的土地	1,065,087,764.00	5,414,196.13
23	海南英礼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持有的新海航大厦房屋及土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号：琼（2016）海口市不动产权第 0013238 号等 32 处不动产共计 35,260.21 m ² 建筑面积及对应分摊面积 8,654.74 m ² 的土地	707,190,992.00	3,594,887.54
24	海南英平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海口市国兴大道 5 号海南大厦 34-37 层、39-45 层、海南大厦主楼-1 车库、海南大厦主楼-食堂抵押提供第一、第二顺位抵押，不动产权证号：琼（2017）海口市不动产权第 0052861 号等合计 14 处房源共计 48745.36 平方米建筑面积及对应分摊面积	822,262,681.70	2,893,058.40
25	海南英平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海口市国兴大道 5 号海南大厦 34-37 层、39-45 层、海南大厦主楼-1 车库、海南大厦主楼-食堂抵押提供第三顺位抵押，不动产权证号：琼（2017）海口市不动产权第 0052861 号等合计 14 处房源共计 48745.36 平方米建筑面积及对应分摊面积	94,722,690.30	244,700.28
26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拥有的东端排洪沟、场内业务油库及土地证号为三土房（2005）字第 1101 号、三土房（2005）字第 1946 号以及三土房（2013）字第 05259 号三宗土地提供抵押担保	114,994,982.61	647,193.62
27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以其位于三亚市凤凰镇桶井管区不动产权证号为三土地（2012）字第 004404 号等资产提供抵押担保	33,633,886.54	189,292.06
28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拥有的三土房（2005）字第 1100 号、三土房（2004）字第 1665 号等资产提供抵押担保	400,236,144.44	2,034,533.73
29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拥有的三土房（2004）字第 0132 号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国内候机楼一期提供抵押担保	138,577,212.68	396,350.14
30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拥有的三土房（2009）字第 02490 号土地使用权及飞行区主体工程	2,001,367,700.00	10,173,619.14
31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拥有的三土房（2004）字第 2357 号、三土房（2005）字第 1952 号、三土房（2005）字第 1947 号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场务工作间、1#楼（原北亚值班楼）、6#楼（原北亚航材库）	16,363,449.06	83,178.08
32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拥有的土地使用权：三土房（2005）字第 1134 号、三土房（2003）字第 2335 号、琼（2016）三亚市不动产权第 0015716 号、三土房（2003）字第 2332 号、三土房（2003）字第 2333 号、三土房（2003）字第 2334 号、三土房（2003）字第 2337 号、三土房（2003）字第 2339 号、三土房（2003）字第 2340 号、三土房（2003）字第 2341 号、三土房（2003）字第 2342 号、三土房（2003）字第 2343 号、三土房（2003）字第 2344 号、三土房（2005）字第 1944 号、三土房（2005）字第 1945 号、三土房（2005）字第 1963 号、三土房（2004）字第 2884 号、三土房（2005）字第 1962 号、三土房（2005）字第 1948 号、三土房（2004）字第 2353 号、三土房（2004）字第 2354 号、三土房（2004）字第 2358 号、三土房（2004）字第 2361 号、三土房（2004）字第 2362 号、三土房（2004）字第 2363 号、三土房（2004）字第 2364 号、三土房（2004）字第 2365 号、三土房（2004）字第 2366 号、三土房（2004）字第 1663 号、三土房（2004）字第 2355 号、三土房（2004）字第 2367 号、三土房	306,541,855.08	1,707,999.28

	(2004)字第2368号、三土房(2005)字第1950号、三土房(2005)字第1951号、三土房(2013)字第05260号、三土房(2013)字第05261号、三土房(2013)字第14211号、三土房(2015)字第08698号、三土房(2011)字第014815号、三土房(2003)字第2336号、三土房(2003)字第2338号共41项土地使用权及三土房(2004)字第2361号、三土房(2004)字第2362号、三土房(2004)字第2358号、三土房(2004)字第2365号、三土房(2004)字第2366号、三土房(2004)字第1663号、三土房(2004)字第2363号、三土房(2004)字第2354号、三土房(2004)字第2355号、三土房(2004)字第2368号、三土房(2004)字第2367号、三土房(2004)字第2353号、三土房(2015)字第08698号、三土房(2013)字第14211号、三土房(2004)字第2364号、三土房(2005)字第1948号、三土房(2005)字第1950号、三土房(2005)字第1951号、琼(2016)三亚市不动产权第0015716号土地使用权上共19项房屋提供抵押担保。三亚临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其名下102亩土地提供抵押担保		
33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拥有的三土房(2012)字第006145号、三土房(2012)字第006146号、三土房(2004)字第1667号、三土房(2005)字第1921号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国际候机楼、机场宾馆楼、办公楼和贵宾楼等资产提供抵押担保	205,800,326.65	580,554.36
34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承租三亚凤凰国际机场西端远机位站坪及相关附属设施和48台车辆设备,上述售后回租,基于业务的经济实质将其作为抵押借款处理(在“长期借款”科目中列报)	14,049,463.88	79,070.61
35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向广州高新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原名广东瑞银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承租监控镜头和交换机采购及安装项目设备、监控系统设备等资产,上述售后回租,基于业务的经济实质将其作为抵押借款处理(在“长期借款”科目中列报)	14,799,815.19	83,293.60
36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拥有的三土房(2015)字第08696号、三土房(2004)字第1661号、三土房(2004)字第1664号、三土房(2005)字第1949号、三土房(2004)字第1662号、三土房(2004)字第0131号、三土房(2004)字第2370号、三土房(2013)字第14210号、三土房(2004)字第2356号、三土房(2015)字第08697号、琼(2016)三亚市不动产权第0015717号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单身宿舍D栋(4号楼)、单身宿舍B栋(1号楼)、单身宿舍D栋(3号楼)、3#楼(原北亚食堂)、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消防中心、航管楼、中心变电站、贵宾航站楼、生产车库、新消防中心、机场路六号宿舍楼提供抵押担保。	273,011,522.88	1,536,513.26
37	海南海航迎宾馆有限公司以其房屋所有权-海口市房权证海房字HK368458 大英山西三路9号海南迎宾馆和土地使用权-海口市国用(2012)第009580号海口大英山新城市中心区A01地块提供抵押担保	498,314,303.00	1,672,848.29
38	海南望海商务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望海国际广场二期1-3层精品店西座建筑面积2,287.18平方米,分摊土地使用权面积480.24平方米;1-3层精品店东座建筑面积2,074.87平方米,分摊土地使用权面积435.68平方米;-3层~-1层二期汽车库建筑面积16,734.25平方米提供抵押担保	197,000,000.00	1,001,416.67
39	泰昇房地产(沈阳)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位于沈阳市皇姑区黄河南大街118号甲:辽(2017)沈阳市不动产第0181164号;沈阳市皇姑区黄河南大街118号(1门):辽(2017)沈阳市不动产第0207047号进行抵押	251,786,301.37	1,279,913.70
	合计	15,326,280,618.52	60,624,563.60

④ 抵押/质押借款系以持有的土地使用权、股权进行抵质押押进行取得的借款，具体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抵、质押担保对应抵、质押物	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1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口国兴大道互联网金融大厦 A13 抵押	1,384,710,376.07	7,038,944.41
2	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代码：000564）10,000.00 万股股票质押	186,000,000.00	480,500.00
3	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代码：000564）4,500.00 万股股票质押	83,700,000.00	425,475.00
4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以其依法持有的机场收费权（包括起降费、停车费、旅客服务费、安全检查费及其他收费等）、机场建设费收入返还部分（海南省财政厅从中央财政收到的机场建设费的 50% 部分全额返还给本公司）提供质押担保	22,633,561.90	127,382.05
5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拥有的琼（2016）三亚市不动产权第 0015718 号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停车楼综合体提供抵押担保。以及未来至 2028 年 3 月 31 日的对航空公司的所有起降费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	1,101,713,238.48	3,151,053.39
合计		2,778,757,176.45	11,223,354.85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⑤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的利率期区间为 1.20%-6.00%。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债券		2,244,328,411.36
永续债		
合计		2,244,328,411.36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	29,400,944.24	2,857,797.31
机器设备	595,714,061.87	462,893,850.82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8,778,653.88	-121,091,351.90
合计	566,336,352.23	344,660,296.23

其他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新增租赁	利息	其他	
房屋建筑物	14,626,061.17	1,102,317.10	12,024,503.03	1,209,734.37
机器设备	28,484,336.29	17,289,686.87	114,218,686.25	27,172,498.36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	—	—	—
合计	—	—	—	—

48、长期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50,000,000.00	143,045,589.72
专项应付款	91,501.46	
合计	150,091,501.46	143,045,589.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应付款

①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深圳平安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795,000,000.00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306,000,000.00
中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045,589.72
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	159,054,076.93	155,802,858.18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六、43）	159,054,076.93	4,116,802,858.18

(3) 专项应付款

①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固定资产储备金		2,906,515.59	2,815,014.13	91,501.46	经营协议规定
合计		2,906,515.59	2,815,014.13	91,501.46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5,731,120.18	3,127,527.08	见注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承诺事项	2,257,000.00		
合计	7,988,120.18	3,127,527.08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注：未决诉讼主要系年末按照诉讼情况计提的预计负债。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15,138,735.63	35,582,000.00	34,760,901.39	515,959,834.24	政府拨款
合计	515,138,735.63	35,582,000.00	34,760,901.39	515,959,834.24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营口机场建设补贴	247,253,091.79			7,054,824.96		240,198,266.83	与资产相关
通航产业扶持资金	64,295,500.00					64,295,500.00	与资产相关
机场改扩建及投资	22,430,716.18			2,748,743.40		19,681,972.78	与资产相关
机场设施设备改造政府补助资金	8,077,333.34					8,077,333.34	与资产相关
财政局拨入的机场气象观测系统工程款	9,060,000.00					9,060,000.00	与资产相关
民航发展基金基础设施集中安排资金	7,482,127.89	10,520,000.00		4,935,889.00		13,066,238.89	与资产相关
安检设备项目补贴	14,005,302.05					14,005,302.05	与资产相关
消防安全专项补助资金	1,059,475.42	12,060,000.00		1,059,475.42		12,060,000.00	与资产相关
民航发展基金基础设施自主安排资金	11,422,660.35	2,130,000.00		8,978,871.93		4,573,788.42	与资产相关
安全审计整改基金	3,640,000.00					3,640,000.00	与资产相关
民航发展基金补贴款（气象项目）	1,616,666.42			983,333.34		633,333.08	与资产相关
助航灯光更新工程	2,686,666.66					2,686,666.66	与资产相关
盲降系统更新工程气象自动观测系统工程	2,643,333.34					2,643,333.34	与资产相关
民航局全向信标配套资金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仪表着陆系统改造工程配套资金	2,956,200.00					2,956,200.00	与资产相关
民航发展基金补贴 （2017 特种车辆购置和管网改造项目）	2,489,583.45			222,366.29		2,267,217.16	与资产相关
民航发展基金补贴 （2017 设施设备等自主安排项目）	2,050,000.08			334,000.00		1,716,000.08	与资产相关
气象自动观测系统	2,036,666.67					2,036,666.67	与资产相关
节能减排项目中央空调制冷系统改造补贴	1,694,444.47			169,444.45		1,525,000.02	与资产相关
民航发展基金设备购置资金	2,748,168.33					2,748,168.33	与资产相关
民航发展基金补贴款	48,873,291.23	1,110,000.00		3,840,000.00		46,143,291.23	与资产相关
光头岭土方搬迁工程	1,750,000.00			50,000.00		1,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爆炸物检测设备补贴	963,346.44			292,499.40		670,847.04	与资产相关

16 年度消防专项补贴	1,166,666.66			166,666.66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双视角 X 射线设备改造工程款	1,485,000.00			340,000.00		1,145,000.00	与资产相关
机场净空障碍灯凭证（收到民航局拨款）	386,750.00					386,750.00	与资产相关
新贵宾楼环岛道路补贴	883,988.31			28,287.60		855,700.71	与资产相关
顺序灯光补贴资金	710,666.66					710,666.66	与资产相关
贵宾车购置补贴	409,871.10			134,292.72		275,578.38	与资产相关
消防专项补贴-2014	391,666.91			99,999.96		291,666.95	与资产相关
旅游厕所奖补资金	315,000.00			90,000.00		225,000.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减排项目国际候机楼降温改造项目	339,448.18			76,006.80		263,441.38	与资产相关
内话、离港系统设计费	461,111.11					461,111.11	与资产相关
气象自动观测系统设计费	346,666.66					346,666.66	与资产相关
节能减排项目环保车辆补贴	279,580.22			23,252.28		256,327.94	与资产相关
节能减排项目中央空调系统 BAS 项目	177,500.00			15,000.00		162,500.00	与资产相关
国际航站楼改造项目补贴	5,697,419.00			517,947.18		5,179,471.82	与资产相关
候机楼改扩建补贴	13,046,579.47	9,762,000.00				22,808,579.47	与资产相关
机场建设费补贴款	6,690,000.00					6,690,000.00	与资产相关
飞行区道面整改工程（注）	2,240,000.00				2,240,000.00		与资产相关
科创孵化器扶持资金	750,000.00					750,000.00	与资产相关
社保补贴	576,247.24					576,247.24	与收益相关
洋浦游艇土地补偿款	14,550,000.00			360,000.00		14,19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其他变动 2,240,000.00 元主要系政府预算批复减少导致。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1年以上待转销项税额	497,772.66	
合计	497,772.66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907,592,460.00			7,815,184,920.00	-297,467,778.00	7,517,717,142.00	11,425,309,602.00

其他说明：

公积金转股 注1：本年度公积金转股系根据《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二十家子公司重整计划》《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以原A股股票总股本390,759.25万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转增20股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转增股票为781,518.49万股。

其他 注2：其他减少系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取得的约29,746.78万股注销以履行业绩承诺补偿义务，具体业绩承诺事项详见“十五、其他重要事项10、股份回购注销进展事宜”。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1,436,477,252.46	10,841,590,729.70	7,815,184,920.00	24,462,883,062.16
其他资本公积	1,211,884,833.90			1,211,884,833.90
合计	22,648,362,086.36	10,841,590,729.70	7,815,184,920.00	25,674,767,896.0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 注1：主要系在破产重整过程中，原全体股东让渡约 158,324.80 万股抵偿上市公司债务，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取得的约 149,229.52 万股让渡本公司，用于解决海航基础于 2021 年 1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报告的公告》（编号：临 2021-019）和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发布的《关于针对自查报告的整改计划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4）中披露的相关问题对公司造成的损失以及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取得的约 29,746.78 万股注销以履行业绩承诺补偿义务而导致股本溢价增加。

本期减少注 2：根据《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二十家子公司重整计划》《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以原 A 股股票总股本 390,759.25 万股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转增 20 股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转增股票为 781,518.49 万股，同时减少资本公积 781,518.49 万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299,374,968.14	-110,502,930.63		-9,084,010,945.25	-118,002,005.36	8,832,289,653.10	259,220,366.88	-2,467,085,315.04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582,512.29				-10,270,635.53	-1,311,876.76	-10,270,635.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299,374,968.14	-98,920,418.34		-9,084,010,945.25	-118,002,005.36	8,842,560,288.63	260,532,243.64	-2,456,814,679.51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6,551,156.39	1,800,033,186.50	445,705.90		499,728,531.44	1,281,508,329.93	18,350,619.23	1,608,059,486.32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02,591,457.87	702,591,457.87				702,591,457.87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转换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995,395,235.26	1,138,564,775.24	445,705.90		499,728,531.44	620,039,918.67	18,350,619.23	1,615,435,153.9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3,747,379.00	-41,123,046.61				-41,123,046.61		-7,375,667.6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0,972,823,811.75	1,689,530,255.87	445,705.90	-9,084,010,945.25	381,726,526.08	10,113,797,983.03	277,570,986.11	-859,025,828.72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8,634,601.79			188,634,601.79
任意盈余公积	5,360,311.42			5,360,311.42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93,994,913.21			193,994,913.21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346,174,706.56	-456,255,518.2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21,410,948.0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346,174,706.56	-577,666,466.3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63,289,691.71	-7,765,064,383.38
其他	445,705.90	-3,443,856.8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9,084,456,651.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处置差额	162,116,876.69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129,012,836.79	-8,346,174,706.56

注1：本期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主要系根据关联方《重整计划》，将公司原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权益调整，及本期处置海航创新股份有限公司和履行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导致。

注2：本期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处置差额，主要系本期处置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处置对价与账面价值的差额导致。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921,079,672.04	2,551,983,238.14	5,754,967,217.45	4,183,059,375.35
其他业务	603,474,101.86	391,595,086.87	564,172,282.09	190,211,345.80
合计	4,524,553,773.90	2,943,578,325.01	6,319,139,499.54	4,373,270,721.15

其他说明：

(2) 业务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分类	合 计
机场运营与服务	1,580,538,279.70
地产业务	1,122,869,953.48
物业管理业务	727,307,758.40
免税及商业	490,363,680.45
其他	603,474,101.87
合计	4,524,553,773.90

(3)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增值税	92,813,852.63	859,471,437.39
房产税	48,401,404.17	65,777,009.79
土地使用税	53,078,588.36	18,847,665.37
城市维护建设税	9,468,957.63	18,885,704.10
教育费附加	4,251,101.93	8,247,270.98
印花税	5,523,030.45	13,386,923.77
地方教育附加	2,831,229.58	5,500,716.40
营业税	4,774,481.31	418,052.90
其他	2,015,738.37	1,462,121.23
合计	223,158,384.43	991,996,901.93

其他说明：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7,555,926.89	54,782,874.17
运输费	2,293.86	42,146,091.33
租金及物业水电费	38,334,679.27	25,507,878.27
佣金	7,635,536.18	14,527,174.77
折旧和摊销	24,531,088.02	10,570,432.23
广告宣传费	10,532,282.98	9,562,179.41
办公费	2,995,885.43	3,894,534.81
物料消耗	2,123,635.63	2,871,383.37
差旅费	165,109.90	177,328.28
业务招待费	474,542.76	137,970.60
其他	3,426,303.63	9,148,843.58
合计	137,777,284.55	173,326,690.82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87,327,642.63	274,837,589.26
折旧和摊销	170,798,191.63	160,669,047.07
中介机构服务费	43,487,885.98	43,230,799.85
物业水电费	94,496,601.97	28,925,599.18
租金	23,154,421.49	26,926,740.70
维修费	13,696,427.47	7,498,887.40
信息服务费	6,089,639.15	5,481,623.89
办公费	4,683,691.66	5,435,901.24
广告宣传费	453,915.90	3,539,104.50
差旅费	2,569,662.01	3,201,403.59
劳动用工费	6,803,106.71	2,562,168.50
业务招待费	1,042,474.72	1,267,860.02
车辆使用费	875,959.62	1,024,137.05
会议费	1,358,408.66	850,295.19
破产重整费用	240,000,000.00	
其他	30,434,703.50	32,041,637.93
合计	1,127,272,733.10	597,492,795.37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924,641.34
材料费		1,836,837.12
折旧摊销		712,510.03
合计		6,473,988.49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20,564,074.96	3,250,075,166.60
减：利息收入	-70,630,441.44	-621,212,761.14
汇兑损益	32,430.86	97,195.72
金融机构手续费	7,649,936.21	5,450,594.85
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	81,648.98	
其他	15,794,246.17	77,852,503.79
合计	273,491,895.74	2,712,262,699.82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25,322,136.78	181,110,161.55	125,322,136.78
增值税加计扣除	7,932,151.11	8,229,992.39	7,932,151.11
直接减免的增值税	1,197,987.79	717,829.73	1,197,987.79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12,722.82	430,613.54	312,722.82
合计	134,764,998.50	190,488,597.21	134,764,998.50

其他说明：

注：政府补助明细详见附注六、84。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0,407,839.14	-5,180,131,302.2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25,715,882.49	2,179,899,816.83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5,803,575.30	1,899,180.76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14,264,082.31	
其他		-17,673,993.47
合计	1,254,759,614.26	-3,016,006,298.16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169.93	62,503.1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161,963,046.05	-349,866,567.39
合计	-161,932,876.12	-349,804,064.29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29,634,228.18	-1,648,993,409.8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4,377,384.77	-2,924,233,633.48
对外担保信用损失	-425,784,723.71	1,569,503,920.85
应收股利坏账损失	1,490,279.96	-3,078,524.99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46,065,734.31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113,651,434.89	-3,006,801,647.47

其他说明：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31,224,768.75	-423,086,507.28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2,931,902.00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6,039,892.80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17,517,393.87
十二、其他		
合计	-174,156,670.75	-466,643,793.95

其他说明：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损失“-”）	1,890,985.09	22,344,563.16	1,890,985.09
合计	1,890,985.09	22,344,563.16	1,890,985.09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39,267.47	125,992.21	139,267.47
政府补助	127,263.24	1,160,000.00	127,263.24
罚款收入	2,247,159.13	3,861,791.23	2,247,159.13
盘盈利得	1,849,643.58		1,849,643.58
违约及赔款收入	12,859,642.38		12,859,642.38
其他	12,304,003.20	6,835,196.22	12,304,003.20
合计	29,526,979.00	11,982,979.66	29,526,979.00

其中“政府补助”为“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度推进金融业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旅游厕所补贴款		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海口市高新技术产业扶持奖励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27,263.24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3,475,364.53	45,801,875.91	与收益相关
中小机场补贴	50,112,402.98	42,191,731.80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32,520,901.39	25,385,476.25	与资产相关
运营补贴	26,746,962.59	20,174,661.43	与收益相关
以奖代补补贴		2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旅客吞吐量增长奖励补贴		14,0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土地使用税返还	6,088,694.20	5,498,500.00	与收益相关
疫情防控补助资金	9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见习补贴	2,513,415.01	1,692,768.00	与收益相关
满洲里市财政局补贴款		66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402,2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直接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97,380.70	3,145,148.16	与收益相关
消博会政府补贴	244,500.00		与收益相关
海口市琼山区旅游和文化体育局 2021 年消博会活动补贴	75,471.70		与收益相关
退伍士兵减免税费	317,25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727,593.6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25,322,136.78	181,110,161.55	

注：递延收益摊销明细见附注六、51。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2,868,056.68	2,413,021.78	12,868,056.68
秦岭违建拆除支出		8,629,967.89	
对外捐赠	1,461,702.65	346,509.62	1,461,702.65
公安经费		3,759,800.00	
赔偿、罚没及滞纳金等支出	154,858,970.94	954,610,789.33	154,858,970.94
盘亏损失	3,598,065.44		3,598,065.44
其他支出	14,882,868.05	1,031,333.07	14,882,868.05
合计	187,669,663.76	970,791,421.69	187,669,663.76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44,889.92	40,859,324.09
递延所得税费用	381,726,526.08	-481,717,672.46
合计	381,081,636.16	-440,858,348.3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30,109,952.1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7,527,488.0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9,350,743.4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6,975,937.6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4,987,673.81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的影响	-75,044,089.7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7,460,289.3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5,315,913.0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10,028,980.63
加速折旧、加计扣除的影响	-134,307.60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67,873,543.48
所得税费用	381,081,636.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六、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28,510,498.63	170,592,295.95
存款利息收入	70,630,441.44	621,209,138.44
收回定期存款		3,950,000,000.00
往来款及其他	811,359,790.18	1,930,293,695.26
合计	1,010,500,730.25	6,672,095,129.6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及其他	571,420,880.29	271,473,964.42
受限货币资金	321,605,261.97	
支付往来款项	226,024,550.89	3,528,358,389.09
财务公司存款余额结转		2,372,386,193.73
合计	1,119,050,693.15	6,172,218,547.24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供销大集股利	2,753,755.54	
合计	2,753,755.54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筹资款及其他	136,560,000.00	12,468,800.00
合计	136,560,000.00	12,468,8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	28,382,232.73	
支付筹资款及其他	11,272,627.58	66,531,552.80
合计	39,654,860.31	66,531,552.80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49,028,316.02	-9,680,057,035.20
加：资产减值准备	63,918,650.59	466,643,793.95
信用减值损失	-4,484,964,362.43	3,006,801,647.4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45,497,534.18	319,011,127.49
使用权资产摊销	45,791,577.53	
无形资产摊销	63,637,964.12	54,854,767.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695,401.18	26,224,337.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890,985.09	-22,344,563.1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728,789.21	2,287,029.5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1,932,876.12	349,804,064.2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36,439,970.11	3,250,075,166.6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54,759,614.26	3,016,191,107.4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0,082,485.81	-296,455,651.8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1,644,040.27	-74,265,887.9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0,570,337.07	11,846,559,585.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45,820,675.35	-11,651,768,712.5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25,633,661.86	53,594,566.5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539,993.92	667,155,343.5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108,171,912.74	1,293,111,259.0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293,111,259.00	3,155,386,452.97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15,060,653.74	-1,862,275,193.9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 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 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147,422,919.38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147,422,919.38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108,171,912.74	1,293,111,259.00
其中: 库存现金	596,827.50	314,404.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607,425,453.30	1,292,796,854.2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00,149,631.9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08,171,912.74	1,293,111,259.00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89,743,014.57	质押、监管等
应收账款	105,854,229.12	质押
应收票据		
存货	7,192,419,999.50	抵押、查封
长期股权投资	306,423,030.04	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12,378,827,576.00	抵押、查封
固定资产	5,424,891,981.23	抵押、查封
无形资产	1,048,626,981.69	抵押、查封
使用权资产	658,266,878.24	抵押
合计	28,005,053,690.39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98,408.69	6.3757	627,424.28
港币	69,618.12	0.8176	56,919.77
日元	1,150.00	0.0554	63.71
其他应付款			
其中：港币	9,105,102.03	0.8176	7,444,331.42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民航发展基金基础设施集中安排资金	10,520,000.00	递延收益	
消防安全专项补助资金	12,060,000.00	递延收益	
民航发展基金基础设施自主安排资金	2,130,000.00	递延收益	
民航发展基金补贴款	1,110,000.00	递延收益	
候机楼改扩建补贴	9,762,000.00	递延收益	
稳岗补贴	3,475,364.53	其他收益	3,475,364.53
中小机场补贴	50,112,402.98	其他收益	50,112,402.98
运营补贴	26,746,962.59	其他收益	26,746,962.59
土地使用税返还	6,088,694.20	其他收益	6,088,694.20
疫情防控补助资金	900,000.00	其他收益	900,000.00
见习补贴	2,513,415.01	其他收益	2,513,415.01
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402,200.00	其他收益	402,200.00
其他直接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924,974.38	其他收益	1,924,974.38
消博会政府补贴	244,500.00	其他收益	244,500.00
海口市琼山区旅游和文化体育局 2021年消博会活动补贴	75,471.70	其他收益	75,471.70
退伍士兵减免税费	317,250.00	其他收益	317,250.00
海口市高新技术产业扶持奖励资金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其他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27,263.24	营业外收入	27,263.24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洋浦国兴游艇制造有限公司	100.00%	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最终控制且	2021年1月1日	取得控制权				-948,361.09

湖北华宇临空仓储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2021年1月1日				4,346,653.70	-29,227,715.51
----------------	---------	-----------	-----------	--	--	--	--------------	----------------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洋浦国兴游艇制造有限公司	湖北华宇临空仓储管理有限公司
—现金	114,4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150,000,000.00	100,000,000.00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洋浦国兴游艇制造有限公司		湖北华宇临空仓储管理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252,043,407.82	252,043,407.82	477,499,012.58	477,499,012.58
货币资金	451,891.08	451,891.08	1,568,117.01	1,568,117.01
应收款项			604,294.11	604,294.11
预付款项	942,153.99	942,153.99		
其他应收款	20,157,290.81	20,157,290.81	18,213,000.00	18,213,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8,818,870.64	28,818,870.64
投资性房地产			428,271,200.00	428,271,200.00
存货				
固定资产	159,433,150.62	159,433,150.62	23,530.82	23,530.82
在建工程	33,541,445.06	33,541,445.06		
无形资产	37,517,476.26	37,517,476.26		
负债：	46,577,534.40	46,577,534.40	377,460,803.70	377,460,803.70
借款				
应付款项				
应交税费	117,225.59	117,225.59	1,104,255.49	1,104,255.49
其他应付款	31,910,308.81	31,910,308.81	217,929,607.91	217,929,607.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5,802,858.18	155,802,858.18
递延收益	14,550,000.00	14,5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24,082.12	2,624,082.12
净资产	205,465,873.42	205,465,873.42	100,038,208.88	100,038,208.88
减：少数股东权益	11,968,387.13	11,968,387.13	5,827,225.67	5,827,225.67
取得的净资产	193,497,486.29	193,497,486.29	94,210,983.21	94,210,983.21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海南望海商务酒店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租赁业	1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海建工程管理总承包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工程管理		1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创信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房地产投资	100.000		设立
海南海航迎宾馆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酒店餐饮业	1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建筑设计、咨询	1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口国兴基础设施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市政项目运营维护	79.200		设立
海口海航迎宾馆投资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酒店餐饮业		1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建筑设计		1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海建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建筑工程监理		1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海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建筑工程造价咨询		1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海建商贸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工程采购与销售		100.000	设立
海南海航基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工程项目咨询与管理		1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海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工程技术开发		100.000	设立
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旅游项目开发管理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机场运营管理		86.48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沙海航投资有限公司	海口	三亚	旅游项目管理		100.000	设立
广州海航基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投资咨询服务		100.000	设立
海南丝路基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项目投资管理		1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航地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地产开发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福建海航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房地产投资管理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海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商业、旅游项目开发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华联航临空产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机场运营管理		79.39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唐山三女河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唐山	唐山	机场经营管理		44.59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营口机场有限公司	营口	营口	机场经营管理		51.88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庆天柱山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安庆	安庆	机场经营管理		86.48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航机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机场经营管理		66.94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亚临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三亚	三亚	房地产开发		74.53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沙永兴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三沙	三沙	机场经营管理		86.481	设立
潍坊南苑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潍坊	潍坊	机场经营管理		86.48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琼海	琼海	机场经营管理		45.42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松原查干湖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松原	松原	机场经营管理		77.833	设立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地产项目开发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大新华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房地产项目开发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万宁海航大康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万宁	万宁	房地产项目开发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儋州迎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儋州	儋州	酒店经营管理，写字楼出租服务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华晶置业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地产项目开发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琼海男爵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琼海	琼海	房地产项目开发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澄迈海航东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澄迈	澄迈	房地产项目开发		79.39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儋州望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儋州	儋州	房地产项目开发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儋州	儋州	房地产项目开发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琼中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琼中	琼中	房地产项目开发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海航地产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地产项目开发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海航恒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地产项目开发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海航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房地产项目开发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武汉海航蓝海临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临空物流园综合服务咨询等		63.51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海航美兰临空产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机场运营管理		79.39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营口空港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营口	营口	房地产项目开发		51.88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三亚	三亚	机场运营管理		74.53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满洲里西郊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满洲里	满洲里	机场运营管理		57.94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福州琅岐发展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94.17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海控置业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地产项目开发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亚临空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三亚	三亚	房地产项目开发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口琼山海航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海口	洋浦经济开发区	油库投资、建设、管理、经营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平湖颐堡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平湖	平湖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口英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基础设施及公共事业项目建设，旧城改造		94.178	设立
海口新鼎贸易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		94.178	设立
海南航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地产项目策划、销售代理		94.178	设立

海南航礼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地产项目策划、销售代理		94.178	设立
海南航爱公寓管理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地产项目策划、销售代理		100.000	设立
海南望海青云公寓管理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地产项目策划、销售代理		94.178	设立
海南航乐实业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地产项目策划、销售代理		94.178	设立
海南航美医疗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地产项目策划、销售代理		94.178	设立
万宁海航康乐悦居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万宁	万宁	房地产项目开发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福庆投资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机场投资、旅游项目开发		79.398	设立
海南福盛投资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机场投资、旅游项目开发		79.398	设立
海南福泰投资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机场投资、旅游项目开发		79.398	设立
海南福禧投资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机场投资、旅游项目开发		79.398	设立
成都祥航临空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海口	成都	机场投资、旅游项目开发		79.398	设立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货运有限公司	三亚	三亚	服务业		38.01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候机楼服务有限公司	三亚	三亚	服务业		74.532	设立
海南菲尼克斯投资有限公司	三亚	三亚	服务业		74.532	设立
陵水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陵水	陵水	房地产项目开发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亚海航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三亚	三亚	房地产项目开发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亚海航凤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三亚	三亚	房地产项目开发		71.64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海嘉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嘉兴	嘉兴	基础设施投资	65.000		设立
夏向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项目投资	100.000		设立
致境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项目投资		100.000	设立
广州诚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项目投资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德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项目投资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美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项目投资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煜熙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项目投资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海岛临空日月广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地产项目开发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安草堂山居置业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房地产项目开发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春市宏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长春	长春	房地产项目开发	1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海岛一卡通汇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物业管理	1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物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	海南	物业管理	9.820	90.18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一卡通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海南	海南	餐饮服务		100.000	设立
北京亿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物业管理		1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一卡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物业管理		1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航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海南	海南	停车场服务		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哈尔滨科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哈尔滨	哈尔滨	房地产开发经营	1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建得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BTINVESTMENT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北海航通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宜昌	宜昌	通航产业投资开发与管理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海航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都江堰市	都江堰市	项目投资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悦道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都江堰市	都江堰市	酒店管理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唐山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唐山	唐山	房地产开发经营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英礼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地产项目策划等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英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地产项目策划等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泰昇房地产（沈阳）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房地产开发、销售	1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英平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地产项目策划等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兴业国际联合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儋州	儋州	农业综合开发等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口航升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基础实施建设		84.760	设立
三亚临空实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三亚	三亚	服务业		74.532	设立
天津市东丽临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房屋建筑和市政及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	51.000		设立
山西一卡通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太原	太原	物业服务		50.000	设立
海口航升文体发展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基础实施建设		84.760	设立
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与航空相关人员的培训服务等		10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天羽航空飞行培训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商用飞行员培训		81.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洋浦国兴游艇制造有限公司	海口	洋浦经济开发区	船舶制造、销售、租赁、设计等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北华宇临空仓储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物流仓储、临空产业的投资与管理		94.17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海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13.52%	-21,669,187.09		548,054,620.08
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82%	14,926,188.55		927,057,960.4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海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8,736,902,691.79	13,167,536,383.87	21,904,439,075.66	17,480,748,027.40	6,544,379,128.84	24,025,127,156.24	10,873,391,249.96	12,385,407,946.45	23,258,799,196.41	23,288,883,835.06	2,597,414,438.97	25,886,298,274.03
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8,639,239,677.17	16,871,471,989.13	55,510,711,666.30	28,036,178,859.93	13,773,953,774.18	41,810,132,634.11	38,764,163,959.73	17,111,896,918.00	55,876,060,877.73	41,644,551,438.60	1,004,984,767.90	42,649,536,206.5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海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1,643,499,663.14	212,376,799.70	550,943,222.09		1,379,698,393.52	-7,246,680,803.75	-11,257,920,434.17	
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94,853,632.26	344,138,621.32	680,632,974.14		3,646,708,113.83	-3,220,445,678.53	-5,109,849,192.68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重要的联营企业						
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服务企业		31.93	权益法
海免海口美兰机场免税店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服务企业		49.00	权益法

注：公司原参股的海口美兰机场已被纳入海航集团 321 家实质合并重整程序，经法院裁定，公司子公司机场集团持有海口美兰机场的权益已被清零，公司目前不再持有海口美兰机场股权。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海免海口美兰机场免税店有限公司	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海免海口美兰机场免税店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630,656.24	131,187.37	570,078.70	179,165.31
非流动资产	194,897.26	16,116.38	676,041.90	15,591.81
资产合计	825,553.50	147,303.75	1,246,120.60	194,757.12
流动负债	483,637.13	74,807.12	947,416.90	112,093.10
非流动负债	21,145.62	1,186.26	6,484.10	481.22
负债合计	504,782.75	75,993.38	953,901.00	112,574.32

少数股东权益	-3,685.07		-9,030.3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24,455.83	71,310.37	301,249.90	82,182.8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03,598.75	34,942.08	96,189.09	40,269.57
调整事项	39,261.01		39,261.01	
--商誉	39,261.01		39,261.0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42,859.75	34,942.08	135,450.11	40,269.57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02,466.68	452,968.25	233,472.50	386,596.61
净利润	28,558.17	59,456.66	-373,363.80	52,761.9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570,078.70	179,165.31
其他综合收益			676,041.90	15,591.81
综合收益总额	28,558.17	59,456.66	1,246,120.60	194,757.1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4,300.00	947,416.90	112,093.10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6,919.53	124,875.4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0,341.37	-452,217.37
--其他综合收益	-1,534.11	-3,564.33
--综合收益总额	-11,875.48	-455,781.69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并采用下列金融管理政策和实务控制这些风险，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港币有关，本集团的主要业务活动仍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21年12月31日，除六、60所述资产为美元、日元、港币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的影响金额有限。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汇率变动	本年		上年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美元	对人民币升值 4%	25,096.97		128,248.92	
美元	对人民币贬值 4%	-25,096.97		-128,248.92	
日元	对人民币升值 4%	2.55		-64,993.48	
日元	对人民币贬值 4%	-2.55		64,993.48	
港币	对人民币升值 1%	74,443.31			
港币	对人民币贬值 1%	-74,443.31			

(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为以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借款合同。

假定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利率变动	本年		上年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基准利率	增加 25 个基准点			-7,768,136.43	
人民币基准利率	减少 25 个基准点			7,768,136.43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主要为持有的关联方非上市股权，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本年度，持有的主要非上市公司已进入破产重整程序，本集团已按重整计划和裁定情况进行处理。

2、信用风险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主要为持有的非关联方非上市股权，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本年度持有的其他关联主要非上市公司股权已在破产重整程序中处置。

(1) 货币资金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受原控股关联方海航集团的影响，关联往来发生较大的损失，在本年度的破产重整过程中得到有效化解。

本集团机场业务一般采取和航空公司通过民航清算中心进行结算付款，结算期付款期一般不超过 3 个月。地产业务一般与客户的结算期为 3 至 6 个月。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款项形成账龄进行管理。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正是本集团可能面临的最大信用风险。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单项确定已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 529,262,363.49 元，根据预计可收回金额，本集团已按 100%或其他可能收回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整体计提比例为 88.19%，能有效的防范风险。

3、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1年以内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0,670,000.01				20,670,000.01
应付账款	4,126,053,540.73				4,126,053,540.73
其他应付款	5,002,461,581.17				5,002,461,581.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3,161,266.30				333,161,266.30
其他流动负债	231,007,978.44	123,409,750.00	118,264,750.00	290,547,250.00	763,229,728.44
长期借款	584,367,473.68	584,367,473.68	584,367,473.68	22,418,278,953.77	24,171,381,374.81
租赁负债		78,179,364.74	76,516,427.52	511,557,094.49	666,252,886.75
长期应付款		22,325,000.00	11,530,000.00	126,180,000.00	160,035,000.00
合计	10,297,721,840.33	808,281,588.42	790,678,651.20	23,346,563,298.26	35,243,245,378.21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5,976.14			465,976.14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200,000.00		51,200,000.0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3,227,026,444.00	10,094,815,826.00	13,321,842,270.00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4. 出租的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		3,227,026,444.00	10,094,815,826.00	13,321,842,270.00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65,976.14	3,278,226,444.00	10,094,815,826.00	13,373,508,246.14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部分为上市公司股票,其公允价为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出租的建筑物	3,227,026,444.00	市场法	周边同类产品平均价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200,000.00	市场法	可比上市公司的价值比率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的投资性房地产为出租的建筑物，本集团在年末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质的评估师事务所进行评估，以此确认公允价值计量的金额。估值技术和输入值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
出租的建筑物	10,094,815,826.00	预计现金流量折现法	净收益年增长率(%)	2
			长期净营业收入利润率(%)	63.84-79.39 (73.82)
			折现率(%)	8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性房地产与公允价值计量年初与年末账面价值之间的调节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投资性房地产	11,358,592,697.00	845,312,993.92	1,831,465,953.00	-346,825,753.54	51,201,841.62
其中：出租的建筑物	11,358,592,697.00	845,312,993.92	1,831,465,953.00	-346,825,753.54	51,201,841.62

(续表)

项目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年末余额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投资性房地产	18,000,000.00				10,094,815,826.00	
其中：出租的建筑物	18,000,000.00				10,094,815,826.00	

(2) 敏感性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以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10,094,815,826.00元，假设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中净收益年增长率增长或下降5%，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将分别增加或减少156,912,249.08元、154,891,103.01元；假设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中长期净营业收入（年租金收入）利润率增长或下降5%，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将分别增加或减少528,136,083.98元、514,405,342.50元；假设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中折现率增长或下降5%，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将分别减少或增加427,708,932.86元、445,000,023.40元。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海南海口	投资管理	1,358,366.81	24.51	24.51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八、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海南海航中免免税品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中免凤凰机场免税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海免海口美兰机场免税店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海南第一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海南太平洋石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宜昌三峡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中免凤凰机场免税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海口海控瑶城美丽乡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博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德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发展控股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海金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海金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海控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海控美丽乡村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海控免税品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海控中能建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海控资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金海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金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绿色能源与环境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省发控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全球精品（海口）免税城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全球消费精品（海南）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三亚翊航实业有限公司/海南机场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智宇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三亚航空旅游职业学院	其他关联方
安途商务旅行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宝鸡商场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保亭海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慈航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东方京海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海航福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海航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海航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海鸿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科航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科航投资有限公司北京海航大厦万豪酒店	其他关联方
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首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天辰展示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陈峰	其他关联方
大新华飞机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东方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堆龙航远创融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福州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广西北部湾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广州博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广州宸宸商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桂林航空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股权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航空地面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航空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航空技术（云南）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航空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货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其他关联方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教育医疗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进出口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酒店（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酒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旅游管理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旅游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通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现代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云端文化传媒（北京）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云商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租赁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口空港飞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口信航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博鳌海航通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财富海湾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大集城乡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福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供销大集酷铺商贸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供销大集酷铺商贸有限公司海口分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国康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岛一卡通支付网络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航财务共享服务代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航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航国际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航海免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航汉莎技术培训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航航空进出口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航航空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航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航经济研究院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航日月广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航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航实业不动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航自强洗衣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航旅交通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航旅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航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珺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空港云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空港智慧城市投资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酷铺日月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旅控会展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绿海热带森林博览园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美兰国际机场货运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美兰国际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美兰海航酒店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美兰机场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美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美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福朋喜来登酒店分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尚品易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数据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通汇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西岭休闲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新生飞翔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馨利能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兴隆康乐园温泉高尔夫球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兴隆温泉康乐园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幸运国旅包机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一卡通广告策划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易食食品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杭州华庭云栖度假酒店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金海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金鹿（北京）公务航空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金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昆明扬子江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李先华	其他关联方
浦航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三亚凤凰机场快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三亚凤凰机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三亚凤凰泊兴停车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关联方
三亚海航欢乐天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三亚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三亚湾海景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陕西长安海航之星宾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上海金鹿公务航空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上海尚融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上海至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苏州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苏州万城置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苏州亿城翠城地产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苏州亿城山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谭向东	其他关联方
天津渤海通汇货币兑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天津货运航空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天津空港商贸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天津市大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天津亿城山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天津云商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天津中亿渤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文昌迎宾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乌鲁木齐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五指山海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西安民生百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香港航空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华昊宇文化传媒（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亚太国际会议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扬州育洋海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洋浦国兴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易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易生大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长安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长春名门饭店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长春赛德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长江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重庆大集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尊捷（三亚）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铜川海越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沈阳新惠通物联网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西安兴正元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	-------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航线补贴	91,157,504.51	94,384,748.22
广西北部湾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航线补贴	36,684,902.00	27,280,416.00
福州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航线补贴	18,798,435.00	26,041,132.60
金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航线补贴	12,006,868.00	21,371,339.54
海南海航日月广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保险费等其他		20,848,563.94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航线补贴	13,859,005.00	19,824,655.00
易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服务		19,225,048.70
长安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航线补贴	14,368,485.00	18,723,618.00
海南美兰机场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食宿和训练餐费	2,615,020.56	14,216,562.06
桂林航空有限公司	航线补贴	9,034,280.00	13,135,280.00
洋浦国兴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		11,438,064.47
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航线补贴	9,847,787.00	10,556,581.00
海航进出口有限公司	货款		4,255,199.89
三亚凤凰泊兴停车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托服务	1,254,074.54	2,566,433.01
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机场服务	697,141.02	2,534,361.12
北京科航投资有限公司北京海航大厦万豪酒店	能源费		2,020,398.17
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航线补贴	8,337,313.83	1,434,339.62
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能源费、租赁服务		1,012,562.01
海航航空地面服务有限公司	地面服务	4,182.00	655,917.70
海南海航国际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管理服务	9,588,345.61	
天津市大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	5,005,679.92	
天津亿城山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车位管理费	3,506,880.00	
其他单位（本年共 26 户，上年共 44 户）	货款等	3,985,635.58	2,656,186.03

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机场相关服务、物业管理	247,950,213.55	151,184,396.99
宜昌三峡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EPC 工程收入		142,146,661.99
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	提供机场相关服务	166,886,588.77	107,491,991.70
海南美兰国际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餐饮、工程设备销售收入	49,718,116.99	77,139,429.42
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代建及设计、机场相关服务收入	43,758,441.17	63,175,066.04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机场相关服务、物业管理	126,177,388.13	55,297,233.02

长安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管理、代建及设计、机场相关服务收入	17,639,524.43	47,911,758.12
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机场相关服务、物业管理、餐饮收入	43,854,307.76	41,770,345.27
海南绿海热带森林博览园有限公司	代建及设计收入	12,513,636.03	25,381,577.31
海口空港飞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费收入	117,242.64	19,771,698.11
金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机场相关服务	32,496,029.93	17,793,224.61
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45,834,674.73	15,312,253.30
海南美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代建及设计收入		13,457,008.49
尊捷(三亚)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提供机场相关服务	16,646,839.96	10,962,166.93
福州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机场相关服务	21,453,560.26	10,340,003.05
广西北部湾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机场相关服务	26,424,976.24	10,306,355.81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管理	22,328,505.14	10,086,439.53
乌鲁木齐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管理	14,977,480.35	9,564,704.91
海南财富海湾置业有限公司	代建及设计收入	1,604,076.71	6,895,015.14
大新华飞机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8,480,763.34	6,241,438.03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5,591,447.21
桂林航空有限公司	提供机场相关服务	13,805,172.86	5,472,219.68
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物业费、租赁费收入	6,038,206.73	4,070,757.88
昆明扬子江置业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收入	453,895.27	3,340,944.78
海南美兰国际机场货运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费收入	3,375,298.21	3,279,134.82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餐饮、会议等	24,557,955.50	2,943,989.25
海南海航日月广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设备销售收入		2,721,880.45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提供机场相关服务	1,786,191.03	2,264,475.45
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代建及设计收入	0.00	1,093,013.30
海南海航海免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设备销售收入		859,541.20
海南旅控会展开发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房地产服务收入	11,029,346.07	854,876.56
香港航空有限公司	提供机场相关服务	313,459.00	698,879.25
易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餐饮、会议等	5,672,895.79	40,789.40
长春赛德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7,263,758.81	
三亚海航欢乐天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9,860,177.30	1,614,492.17
海南国康投资有限公司	代建及设计收入	6,167,565.44	79,568.26
三亚航空旅游职业学院	物业管理	6,073,620.96	1,998,397.63
洋浦国兴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代建及设计收入	5,888,565.77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代建及设计收入	5,151,453.05	8,839.62
陕西长安海航之星宾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4,207,260.49	1,994,718.64
海南博鳌海航通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代建及设计收入	3,852,909.15	
天津货运航空有限公司	模拟机培训费	3,148,642.21	
海南博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咨询服务	3,015,807.31	
天津亿城山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2,992,709.42	857,209.78
宝鸡商场有限公司	代建及设计收入	2,650,310.82	2,467,420.17
海航航空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费	2,405,190.72	10,325.00
三亚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等	2,372,751.39	22,339.62
海航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管理	2,211,994.47	22,762.26
海航货运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2,014,013.41	346,017.92
海南海航国际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1,744,365.83	943.40
海南西岭休闲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1,741,415.09	
上海尚融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蔬菜供应链业务	1,581,010.00	200,000.00

亚太国际会议中心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1,462,051.72	
海南海航实业不动产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费	1,155,704.72	630,693.35
西安民生百货管理有限公司	代建及设计收入	1,115,106.18	
海南易食食品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代建及设计收入	1,110,695.30	
金鹿（北京）公务航空有限公司	模拟机培训费	1,056,073.98	
苏州亿城山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车位管理费	1,040,415.00	
海免海口美兰机场免税店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934,879.23	1,194,746.68
其他单位（本年共 63 户，上年共 102 户）	物业管理及其他	15,391,914.23	13,695,202.9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①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 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 租赁收入
中免凤凰机场免税品有限公司	商场及配套设施 /特许经营权	122,028,227.73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43,005,531.38	35,190,946.64
海南美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酒店及配套设施	20,933,155.56	38,078,501.59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办公室	17,866,768.47	46,647.51
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	办公室	13,998,797.41	6,900,548.26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12,880,777.77	8,751,446.69
海南数据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办公室	10,985,979.30	30,293,257.10
海航航空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室	6,578,401.86	
海航股权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室	5,118,084.62	-42,281.31
全球精品（海口）免税城有限公司	商场及配套设施	3,061,117.62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室	2,707,958.75	25,052.57
海航货运有限公司	办公室	2,567,795.66	2,500,089.24
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办公室	2,465,867.88	2,579,400.01
三亚凤凰泊兴停车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停车场	2,367,380.22	5,327,002.98
海南海航海免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室	2,211,838.70	
海南空港云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1,978,275.88	2,261,263.00
海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办公室	1,840,599.95	2,156,298.56

三亚凤凰机场快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酒店	1,690,825.70	2,201,834.88
海南海航实业不动产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室	1,058,504.76	219,748.73
海南海航财务共享服务代理有限公司	办公室	466,499.32	2,027,640.95
海口信航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办公室		1,342,026.91
海南海航日月广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商场及配套设施		77,140,785.92
海南海航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室		2,622,391.46
海南海航中免免税品有限公司	办公室		1,284,220.19
海航航空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室		7,006,707.06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房屋		5,131,413.05
新华吴宇文化传媒(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896,914.32	1,793,828.57
其他单位(本年共21户,上年共25户)	房屋等	6,402,521.74	6,188,654.14

②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乘务模拟器、模拟机	75,754,377.76	33,580,000.00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模拟机	21,285,600.00	10,642,800.00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16,526,916.48	8,263,458.24
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	模拟机	15,553,200.00	7,776,600.00
三亚航空旅游职业学院	房屋	18,267,892.20	4,070,770.19
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3,925,716.98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1,864,256.19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①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A、已经海南高院裁定留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原担保合同金额	是否合规担保	是否已签署留债协议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2,283,715,000.00	是	否
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80,000,000.00	是	是
海航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650,000,000.00	是	否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90,000,000.00	是	是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是	是
广州博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是	是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0	否	否

B、已经海南高院裁定普通债权清偿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原担保合同金额	是否合规担保	普通债权是否已清偿
三亚新机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980,000,000.00	是	是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590,000,000.00	是	是
三亚新机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550,000,000.00	是	是
海南航旅交通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是	是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是	是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0	是	是
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0	否	是
海航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海南海航实业控股有限公司）	450,000,000.00	是	否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647,310,000.00	否	否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否	否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0	否	否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0	否	否
海航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300,000,000.00	否	是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1,210,000,000.00	否	是
海南航旅交通服务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否	是
三亚新机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否	是
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否	否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否	否
海南博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268,492,002.09	否	是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245,000,000.00	否	是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40,970,000.00	否	是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30,000,000.00	否	否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213,000,000.00	否	是
浦航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否	是
海南博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否	是
海南博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49,500,000.00	否	是

C、已经海南高院裁定普通债权清偿及留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原担保合同金额	是否合规担保	普通债权是否已清偿	是否已签署留债协议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0,000.00	是	是	是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1,307,000,000.00	是	是	否
海航股权管理有限公司	1,147,367,414.54	是	是	是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0.00	是	是	是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521,250,000.00	是	是	是
北京海航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海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海航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是	是	否
海航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是	是	是
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是	否	否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20,000,000.00	是	是	是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57,000,000.00	是	否	否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52,015,000.00	是	否	否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44,000,000.00	是	否	否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24,000,000.00	是	否	否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24,500,000.00	是	否	否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32,500,000.00	是	否	否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5,100,000.00	是	否	否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5,100,000.00	是	否	否
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否	是	是

D、在诉、仲裁或未裁决担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原担保合同金额	是否合规担保	是否预留偿债资源	备注
保亭海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75,000,000.00	否	是	注 1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否	是	注 2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0	否	是	注 3
海南博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否	是	注 4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否	是	注 5
三亚航空旅游职业学院	361,125,000.00	否	是	注 6
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00	否	不适用	注 7, 经法院裁定, 债权全部未予确认

注 1: 2014 年 1 月, 海南机场下属子公司海航地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保亭海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与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等债权人 7,500 万元人民币借款提供担保。

2021 年 10 月 31 日, 保亭联社等债权人已提起诉讼,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 12 月 13 日作出的(2021)琼 96 民初 1101 号《民事裁定书》, 保亭联社等债权人除在向海航地产追索担保责任外, 已查封了保亭海航名下土地使用权, 查封限额 3,050.68 万元, 查封期限三年。该案查封资产价值足以覆盖保亭联社等债权人剩余债权金额, 如债权人最终采取拍卖执行查封资产的方式获得清偿, 则海航地产担保责任自动免除。经破产重整管理人出具说明, 该笔未披露担保对海南机场的影响已通过原控股股东及其支配的股东向海南机场让渡转增股票予以消除。

注 2: 2013 年 7 月, 海南机场下属子公司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为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与长城国兴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 亿元人民币融资租赁提供担保。

截至报告出具日, 长城国兴尚未对该笔债权向破产管理人进行申报。经破产重整管理人出具说明, 该笔债权, 海南机场按照债权人拟申报金额的 50%预留偿债股票资源。

注 3: 2017 年 4 月, 海南机场为芜湖长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基础控股、海航实业的股权回购款 15 亿元人民币及相关分红补差款提供担保。

2021 年 3 月 23 日, 芜湖长展向海南机场进行债权申报, 申报债权总金额为人民币 1,934,940,448.34 元, 2021 年 8 月 18 日芜湖长展对海南机场管理人确认的债权金额存在异议向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截至报告出具日, 相关方尚未对债权审查结论达成一致意见, 相关债权尚未获得法院裁定。经破产重整管理人出具说明, 该笔债权, 海南机场按照债权人申报金额的 50%预留偿债股票资源。

注 4: 2017 年 4 月, 海南机场下属子公司海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为海南博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与长城国兴 3 亿元人民币融资租赁提供担保。

2018 年 6 月, 博鳌有限、博鳌机场与长城国兴、海航机场签订《展期协议》, 确认将支付租金期间展期至 2023 年 1 月 5 日。

截至报告出具日, 长城国兴尚未对该笔债权向破产管理人进行申报。经破产重整管理人出具说明, 该笔债权, 海南机场按照债权人拟申报金额的 50%预留偿债股票资源。

注 5: 2017 年 5 月, 海南机场下属子公司澄迈海航东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为海航实业与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2 亿元人民币集合资金信托回购款提供担保。经破产重整管理人出具说明, 该笔未披露担保对海南机场的影响已通过原控股股东及其支配的股东向海南机场让渡转增股票予以消除。

注 6: 2011 年, 海南省财政厅为中国进出口银行与三亚航空旅游职业学院开展的西班牙政府不超过 4,500 万欧元贷款转贷业务提供担保, 机场集团为海南省财政厅提供反担保。

2021 年 3 月, 中国进出口银行向海南省财政厅确认: 本项目所涉债权余额本金人民币 272,453,791.88 元、利息人民币 500,075.30 元、转贷手续费人民币 137,952.15 元, 合计人民币 273,091,819.33 元。2021 年 3 月 30 日, 海南省财政厅向海南机场进行债权申报, 申报债权总金额为人民币 273,091,819.33 元。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 相关方尚未对债权审查结论达成一致意见, 相关债权尚未获得法院裁定。经破产重整管理人出具说明, 该笔债权, 海南机场按照债权人申报金额的 50%预留偿债股票资源。

注7：2016年9月，海南机场下属子公司机场集团为基础控股、嘉兴宸宁与光大银行海口分行9亿元人民币委托贷款提供担保。

2021年12月7日，海南高院出具“（2021）琼破49号之七”《民事裁定书》，根据公示及审查情况，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对机场集团申报债权全部未予确认。（详见《海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重整案无异议债权表（六）》债权编号为29017544698531841）。

E、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年末担保本金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宜昌三峡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96,000,000.00	0	2020/2/26	2021/3/11	是
宜昌三峡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10/1/29	2025/1/27	是

②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本集团通过破产重整程序，原主借款转为普通债或有财产担保债权，关联方担保关系消除。

(5) 存放于关联方的存款及利息收入、取得于关联方的贷款及利息支出

① 存放于关联方的存款及利息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存款余额		利息收入	
	年末普通债待清偿金额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海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377,410,475.00	2,372,875,190.96	4,535,284.04	27,954,786.09

注：海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1年进入破产重整，年末余额将通过重整计划受偿。

② 取得于关联方的贷款及利息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借款余额		利息支出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	260,000,000.00	7,106,666.67	117,644,583.33

(6)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海南馨利能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21-11-8	2021-11-26	利息支出708,333.33元

(7)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1,050,000,000.00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749,118,300.00
海航股权管理有限公司、海航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收购		100,000.00
海南海航日月广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注3）	资产转让	18,113,859.67	18,946,504.29
北京天辰展示工程有限公司（注1）	股权收购	150,000,000.00	
北京海航福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注2）	股权收购	100,000,000.00	

注1：本年度，本公司子公司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受让北京天辰展示工程有限公司持有的洋浦国兴游艇制造有限公司 56.7322%股权，股权转让价款为 15,000.00 万元。

注2：本年度，本公司子公司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受让北京海航福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湖北华宇临空仓储管理有限公司 100.00%股权，股权转让价款为 10,000.00 万元。

注3：2021年2月8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资产交易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海南酷铺日月贸易有限公司、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书》。海岛临空拟将其持有的2号车库的使用权作价3,140.00万元、富力首府房产认购权及等额债权作价43,388.11万元与酷铺日月持有的日月商铺作价48,339.50万元进行置换（按酷铺日月已支付的48,339.50万元购房款置换结算），对价差异1,811.39万元以冲抵海航基础及子公司对供销大集及子公司的经营性应收账款方式进行结算。本年度，该置换交易事项完成。

(8)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19.26	482.08

(9)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①深圳平安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过资管计划向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增资 39.5 亿元，取得该公司股权。2015 年 12 月，机场集团与平安汇通签订资产管理计划份额远期转入协议。约定机场集团按照转入基准日向平安汇通支付相应标的份额转让本金共计 39.5 亿元，并按照年利率 7.30% 支付对应维持费。

经海南高院裁定确认普通债权 5,420,526,322.22 元，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留债 2,001,367,700.00 元，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留债 449,805,488.89 元。

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年初存在的资金占用 559,977.93 万元、关注类资产 227,980.36 万元，已清偿完毕。除部分通过资产偿还、债权债务置换冲抵、解除合同、委托付款外，其余部分已通过获得原控股股东及其支配的股东（原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获得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部分股票偿还。偿还的股票已通过管理人账户直接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	149,914,028.57	9,330,893.63	203,072,164.44	169,962,137.14
应收账款	海南美兰国际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117,325,570.26	19,301,108.04	136,342,270.73	8,993,278.74
应收账款	长安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108,966,610.09	101,794,053.83	161,038,174.86	10,230,849.73
应收账款	海航云端文化传媒（北京）有限公司	86,112,982.07	86,039,303.11	86,112,982.07	86,112,982.07
应收账款	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83,965,428.44	51,968,179.56	77,899,165.58	74,517,232.70
应收账款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73,608,081.98	3,264,434.03	86,516,218.30	24,872,937.26
应收账款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64,679,174.55	4,300,421.09	176,105,592.84	169,920,649.54
应收账款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52,508,032.11	794,911.01	188,147,749.43	185,290,642.73
应收账款	宜昌三峡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43,592,765.76	435,927.66	20,391,374.15	20,391,374.15
应收账款	海南旅控会展开发有限公司	37,803,072.07	27,324,000.26	26,675,631.39	26,675,631.39
应收账款	三亚凤凰机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35,297,477.05	35,297,477.05	33,462,738.40	33,462,738.40
应收账款	桂林航空有限公司	31,053,185.10	30,984,213.00	23,607,250.00	23,554,504.00
应收账款	保亭海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2,234,221.73	8,995,818.69	22,234,221.73	22,234,221.73
应收账款	三亚凤凰机场快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412,337.96	20,412,337.96	19,412,337.96	19,412,337.96
应收账款	易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157,710.53	10,773,406.24	17,610,096.06	17,610,096.06
应收账款	全球精品（海口）免税城有限公司	14,615,809.03	146,158.09		
应收账款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14,574,426.36	436,332.79	157,849,034.24	146,349,034.24
应收账款	中免凤凰机场免税品有限公司	11,777,824.50			
应收账款	大新华飞机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11,439,740.81	4,538,923.02	6,770,722.15	3,385,361.08
应收账款	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11,410,213.34	339,871.65	15,904,268.90	581,276.03
应收账款	陕西长安海航之星宾馆有限公司	10,065,031.63	9,976,774.30	9,976,774.30	9,976,774.30
应收账款	三亚航空旅游职业学院	8,627,134.86	1,984,605.63	6,697,736.31	6,697,736.31
应收账款	苏州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8,592,768.78	8,592,768.78	712,188.96	712,188.96
应收账款	广西北部湾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7,786,882.58	349,029.00	24,723,914.73	1,645,175.15
应收账款	海南海航经济研究院	7,324,946.82	4,114,137.61	7,324,946.82	7,324,946.82

应收账款	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6,883,523.93	366,891.11	67,349,851.02	4,607,526.70
应收账款	海航航空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6,766,489.70	684,298.93	24,284,052.46	24,284,052.46
应收账款	北京海航福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267,485.62	5,128,394.26	4,222,538.20	4,222,538.20
应收账款	天津货运航空有限公司	5,593,989.50	392,595.91		
应收账款	福州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5,219,984.17	299,698.75	16,366,038.29	970,459.49
应收账款	海南数据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122,556.83	51,225.57	95,586,116.94	95,586,116.94
应收账款	海南海航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4,617,901.17	4,437,672.55	1,948,955.28	1,948,955.28
应收账款	金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4,701,797.14	189,317.33	50,326,992.08	46,777,192.44
应收账款	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3,513,600.62	1,137,770.55	10,148,074.31	838,026.45
应收账款	海南美兰机场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3,016,545.22	2,145,230.46	3,083,842.83	1,541,921.42
应收账款	乌鲁木齐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2,968,058.87	117,393.17	13,562,377.46	2,342,746.63
应收账款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979,633.40	4,898.17	19,049,135.86	17,128,595.86
应收账款	海南酷铺日月贸易有限公司	918,912.60	9,189.13	87,870,537.33	7,614.00
应收账款	海南海航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751,232.70	90,010.40	13,301,000.51	13,300,200.51
应收账款	海南海航财务共享服务代理有限公司	601,721.70	7,980.29	12,823,462.19	12,823,462.19
应收账款	海南海航实业不动产管理有限公司	588,928.00	8,707.69	5,243,910.36	5,243,910.36
应收账款	海南国康投资有限公司	587,489.15	587,489.15	21,478,788.26	21,478,788.26
应收账款	海航进出口有限公司	470,107.83	470,107.83	3,340,089.03	3,340,089.03
应收账款	海航货运有限公司	421,603.59	11,157.28	3,863,564.54	3,863,564.54
应收账款	海南财富海湾置业有限公司	393,334.02	11,800.02	13,922,423.93	13,922,423.93
应收账款	海南绿海热带森林博览园有限公司	173,523.00	173,523.00	86,463,930.50	86,463,930.50
应收账款	新华昊宇文化传媒（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4	1,500.00	3,352,565.79	3,352,565.79
应收账款	三亚新机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30,000.00		195,572,258.17	149,072,258.17
应收账款	东方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	6,327,528.00	3,163,764.00
应收账款	海南海航日月广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602,752,817.08	596,759,350.24
应收账款	海航股权管理有限公司			449,793,026.35	239,095,055.98
应收账款	海南美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307,420.09	277,720.09	84,482,126.39	84,482,126.39
应收账款	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8,812,750.00	2,940,637.50
应收账款	海南一卡通广告策划有限公司			47,097,204.30	2,345,474.22
应收账款	洋浦国兴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44,424,604.58	30,174,604.58
应收账款	易生大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467,146.00	15,467,146.00
应收账款	海航航空管理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12,730,731.11	12,730,731.11

应收账款	五指山海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9,193,023.08	9,193,023.08
应收账款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217,352.31	6,520.57	7,356,481.47	7,356,481.47
应收账款	天津中亿渤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276,899.84	6,077,871.25
应收账款	海航教育医疗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4,088,944.49	4,088,944.49
应收账款	海南海航海免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4,025,865.68	4,025,865.68
应收账款	其他单位（年末共 77 户，年初共 104 户）	42,506,054.37	15,381,384.47	120,477,265.43	112,045,683.27
预付款项	三亚航空旅游职业学院	6,582,727.60			
预付款项	长安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0			
预付款项	天津空港商贸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186,000,000.00	
预付款项	洋浦国兴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942,153.99	
预付款项	海航进出口有限公司				
预付款项	易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预付款项	海航云商投资有限公司				
预付款项	其他单位（年末共5户，年初共8户）	1,051,663.05		410,537.22	
其他应收款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55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海南航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69,868,401.96	769,868,401.96	769,868,401.96	769,868,401.96
其他应收款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46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海南发展控股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309,608,242.13			
其他应收款	宜昌三峡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000,000.00	42,341,157.36	
其他应收款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7,795,881.94	9,885,146.63	25,846,662.28	6,952,259.60
其他应收款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5,023,175.00	2,257,576.50	4,833,744.86	4,833,614.86
其他应收款	广西北部湾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5,016,960.00	516,960.00	5,018,850.00	251,590.00
其他应收款	桂林航空有限公司	5,000,200.00	10.00	3,000,700.00	700.00
其他应收款	福州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4,598,160.00	85,660.00	3,858,095.00	199,277.25
其他应收款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1,785,347.00	59,534.70	85,347.00	85,347.00
其他应收款	海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68,432.61	123,292.07	2,372,472,449.33	2,372,472,449.33
其他应收款	海南海航日月广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36,422.15		44,544,240.40	15,731,293.10
其他应收款	海南美兰国际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115,000.00	3,800.00	3,250,864.46	98,755.45
其他应收款	海南美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福朋喜来登酒店分公司	33,797.58	337.98	4,688,811.73	4,688,811.73
其他应收款	三亚湾海景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	10,239,815.00	10,239,815.00
其他应收款	三亚海航欢乐天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	6,852,525.66	6,852,525.66
其他应收款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4,070.31	14,070.31	872,330,042.20	43,629,868.91

其他应收款	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093,803,604.49	
其他应收款	海航股权管理有限公司			1,450,768,227.32	33,477,678.76
其他应收款	海南西岭休闲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632,072,630.79	140,160,133.28
其他应收款	海航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91,728,204.60	4,586,410.23
其他应收款	广州宸宸商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45,200,000.00	45,2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海南一卡通广告策划有限公司			7,305,074.24	1,867,844.10
其他应收款	洋浦国兴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5,951,482.42	51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三亚新机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25,622.40	125,622.40
其他应收款	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			18,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三亚翊航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其他单位（年末共32户，年初共35户）	15,438,363.49	3,293,183.87	10,323,800.62	5,949,214.79
应收股利	海免海口美兰机场免税店有限公司			15,420,020.00	
应收股利	三亚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2,324,940.20		4,529,147.53	
应收股利	海南海航中免免税品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待受偿321家实质合并重整企业信托份额价值	1,370,470,615.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待受偿供销大集债权股票价值	94,792,284.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待受偿海航控股债权股票价值	80,285,515.68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34,747,712.42	155,073,583.26
应付账款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49,221,047.82	33,400,528.53
应付账款	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	23,314,524.66	9,420,967.00
应付账款	洋浦国兴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7,310,151.08	101,133,821.71
应付账款	易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118,807.02	122,386,141.31
应付账款	北京科航投资有限公司北京海航大厦万豪酒店	14,796,428.74	10,915,363.24
应付账款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9,516,983.34	80,302.11
应付账款	海南海航国际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6,898,158.63	1,463.50
应付账款	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3,644,152.09	1,325,979.18
应付账款	海南美兰机场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804,620.00	44,467,547.84
应付账款	海南海航日月广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22,779,001.20
应付账款	海南海航航空进出口有限公司	1,726,325.00	7,963,104.71
应付账款	苏州亿城翠城地产有限公司		6,400,832.46
应付账款	海航进出口有限公司	192,329.90	4,207,968.16
应付账款	桂林航空有限公司	943,351.00	3,260,593.50
应付账款	其他单位(年末38户,年初35户)	12,549,439.71	12,604,326.26
预收款项	三亚凤凰泊兴停车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964,166.75
预收款项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2,095,826.42	14,234,957.06
预收款项	其他单位(年末共19户,年初共12户)	3,688,180.24	5,351,652.13
其他应付款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63,114,522.60	
其他应付款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2,645,389.82	34,455,695.50
其他应付款	全球精品(海口)免税城有限公司	25,991,620.00	
其他应付款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16,389,384.97	18,841,444.77
其他应付款	中免凤凰机场免税品有限公司	15,363,0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	7,905,105.00	8,226,890.50
其他应付款	堆龙航远创融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602,800.00	
其他应付款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7,074,307.92	7,074,307.92
其他应付款	广西北部湾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6,536,504.00	9,502,265.00
其他应付款	洋浦国兴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6,332,276.21	11,533,668.70
其他应付款	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5,013,504.61	5,006,146.19
其他应付款	福州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4,832,971.00	6,231,578.80
其他应付款	海南海航国际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262,882.88	
其他应付款	金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4,157,797.00	
其他应付款	海南幸运国旅包机有限公司	4,156,683.35	4,156,683.35
其他应付款	海南航旅交通服务有限公司	4,038,685.10	4,306,041.23
其他应付款	扬州育洋海运有限公司	3,880,086.00	3,880,086.00
其他应付款	长安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3,604,200.99	5,861,419.39
其他应付款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3,428,683.00	10,510,424.00
其他应付款	海南博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3,008,210.18	17,561,710.19
其他应付款	海航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350,383.96	2,387,290.21
其他应付款	海南空港智慧城市投资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1,988,205.77	2,569,008.17
其他应付款	海南美兰国际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3,336,753.30
其他应付款	宜昌三峡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3,316.01	467,617,739.73
其他应付款	三亚凤凰泊兴停车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39,762.54
其他应付款	海南海航日月广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2,391,412.94
其他应付款	上海至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1,843,616.04
其他应付款	北京海航福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708,005.91
其他应付款	海航股权管理有限公司		29,090,000.00
其他应付款	其他单位(年末共57户,年初共67户)	18,864,624.74	25,755,894.69
长期应付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	159,054,076.93	155,802,858.18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2015年6月29日，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西安民生，现更名为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564）与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下称供销大集控股）原股东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由西安民生发行股份向供销大集控股原股东购买供销大集控股100%，交易价格为2,680,000万元，同时交易双方签订《盈利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盈利补偿期间为2016年、2017年、2018年、2019年、2020年，双方同意，若盈利补偿期间供销大集控股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供销大集控股原股东净利润承诺数，则供销大集控股原股东须就不足部分以股份形式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供销大集控股原股东内部按照各自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交易对价金额占供销大集控股原股东在本次交易中合计取得的交易对价总金额的比例分担《盈利补偿协议》约定的补偿责任。在盈利补偿期间届满后，西安民生与供销大集控股原股东应共同聘请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供销大集控股进行减值测试，并在盈利补偿期间最后一年的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前或之日出具相应的减值测试审核报告。供销大集控股减值额大于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向原供销大集股东发行股份的价格，则原供销大集股东应向上市公司另行补偿。本公司的子公司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供销大集控股原股东，承担盈利补偿义务。

根据信永中和历年出具的审计报告，最终2016-2020年实现净利润为161,142.53万元，与承诺金额851,231.34万元差异为690,088.81万元。按照《盈利补偿协议》，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的西安民生160,462,227股股票予以注销，并确定应付业绩承诺款36,311.45万元。截至2021年年末，西安民生与供销大集控股原股东尚未聘请会计事务所对供销大集控股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在股票偿债资源中充分预留了对供销大集的业绩承诺补偿。

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之间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产生的股票回购义务，详见“十五、其他重要事项10、股份回购注销进展事宜”。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序号	涉案公司	事由	原告	被告	案情简介	原告诉讼请求	诉讼标的额 (万元)	目前进展	受案单位
1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芜湖长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芜湖长展与海航物流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海航物流）、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基础控股）签订《增资协议》，芜湖长展向基础控股增资1,500,000,000元，取得基础控股113,636.36万元股权（该股权未登记至芜湖长展名下）。芜湖长展与海航实业签订《差额补足协议》和《股权转让协议》，海航实业同意承担基础控股股东分红的差额补足义务	1、请求申请人对被申请人一享有1934940448.34元的破产债权； 2、请求被申请人二对上述债权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3、请求律师费1.7万元由两被申请人承担； 4、请求本案所有费用由被申请人承担。	193,494.04	仲裁中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和收购芜湖长展持有的基础控股113,636.36万元股权的义务。 芜湖长展与海南机场签订《连带保证合同》，海南机场为海航实业在《差额补足协议》和《股权转让协议》项下对芜湖长展的义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重整期间，芜湖长展向海南机场申报债权1,934,940,448.34元，管理人确认债权386,988,089.67元。芜湖长展申请仲裁，请求确认其对海南机场享有1,934,940,448.34元债权。				
2	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	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长城资产与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简称海航商业）签订《债权转让协议》，长城资产受让海航商业对海航实业享有的12亿元债权，并与海航实业签订了《债务重组协议》就还款期限、利率等进行了约定。基础产业与长城资产签订《连带责任保证合同》，对海航实业在《债务重组协议》项下对长城资产的义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重整期间，长城资产向基础产业申报债权2,341,155,030.84元，管理人确认债权738,513,175.80元。长城资管起诉至法院，请求确认管理人未予确认的1,107,769,763.64元为对海南机场的破产债权。	1、依法对管理人未予确认的1107769763.64元确认为破产债权； 2、本案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110,776.98	已达成和解，待撤诉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3	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洋浦国兴游艇制造有限公司	融资纠纷	海南文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琼海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海南澄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陵水黎	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洋浦国兴游艇制造有限公司	2017年，农商联社与海航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海航资产）签订借款合同，贷款金额6.5亿。同年，农商联社与儋州公司、洋浦游艇签订抵押合同，以位于儋州市那大北部新区控规H02-01号地块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以及位于海南省洋浦国家经济开发区洋浦保税区港区D15-1-1地块工业用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提供抵押担保。2021年12月，因海航资产逾期偿还贷款，农商联社起诉儋州公司、洋浦游艇要求就抵押物折价或对其拍卖、变卖所得价款在6.59亿贷款本息范围内优先受偿。	一、判令原告对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名下位于儋州市那大北部新区控规H02-01号地块21685.6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面积为40855.95平方米的建筑物折价或对其拍卖、变卖所得价款在6.59亿元债权范围内优先受偿；二、请求判令原告有权对洋浦国兴游艇制造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海南省洋浦国家经济开发区洋浦保税区港区D15-1-1地块面积为120000平方米的地上面积32151.52平方米的建筑物折价或对其拍卖、变卖所得价款在6.59亿元贷款本息范围优先受偿。三、判令由各被告共同承担本案	65,967.02	一审中	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

			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海口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昌江黎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儋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乐东黎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全部诉讼费用。			
4	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融资纠纷	三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三亚农村商业银行签订贷款合同, 贷款金额为 4 亿元。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名下位于儋州市那大北部新区控规 H02-02 号地块 30782.61 平方在建工程及对应分摊土地使用权为该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1、判令原告对被告一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名下位于儋州市那大北部新区控规 H02-02 号地块 30782.61 平方米在建工程及对应分摊土地使用权折价或以拍卖、变卖所得价款在原告对海航基础集团有限公司享有的 5.06 亿元债权范围内优先受偿; 2、判令由各被告共同承担本案诉讼费以及原告为实现债权而发生其他各项合理的费用。	50,625.59	一审中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5	广州海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三亚临空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三亚临空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荣海达实业有限公司、李慧、广州海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天玑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成都荣海盛达实	宝源创建 100%股权已于 2018 年 11 月 12 日过户至被告一指定的受让方深圳市荣海通实业有限公司(“荣海通”)并取得新营业执照, 但天玑财富并未安宅支付完毕股权款。	1. 判令被告一立即向原告支付股权转让款 229,189,213.59 元; 2. 判令被告一自逾期付款之日起至实际付款之日每日按应付未付金额的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 暂计至 2020 年 5 月 15 日为 43,175,683.35 元; 3. 判令被告一承担本案案件受理费、保全费、保函费、律师费等所有诉讼相关费用; 4. 判令被告二、三、四、五、六对被告	27,236.49	已申请强制执行。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业有限公司、深圳宝源创建有限公司、唐皓		一的上述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6	泰昇房地产(沈阳)有限公司	融资纠纷	海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泰昇房地产(沈阳)有限公司	2015年6月,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原告认购本金2.4亿元并支付全部价款。2020年6月,原告与被告签署了抵押合同,被告以涉案房产提供抵押担保,并办妥抵押登记。后发行人未偿还原告本息,原告诉诸法院。	1、判令原告有权对被告名下位于辽宁省沈阳市皇姑区黄河大街118号甲面积为16238.51m ² 的房产及对应土地使用权以及位于辽宁省沈阳市皇姑区黄河大街118号(一门)面积为46093.03m ² 的房产及对应土地使用权折价或在以下金额范围内对拍卖、变卖价款优先受偿:截止2021年2月10日止的债券本金2.4亿元及利息11786301.37元,本息合计为251786301.37元。2、判令本案的案件受理费、诉讼保全费等由被告承担。	25,178.63	一审中	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
7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琼海男爵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琼海男爵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14年2月26日,原告与被告就“海阔天空·国兴城二期(A14、C21地块)建设工程”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及补充协议。2021年9月2日管理人作出“确认本金94903002元为普通债权”的决定	1.要求被告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办理房产更名手续及过户手续; 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13,834.25	一审中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8	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12年,原被告签署一二期施工合同。2017年被告委托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与原告签订三期施工合同。2019年9月6日,被告与天津海航签订补充协议,被告取代天津海航作为建设方,继受三期合同中所有权利义务,天津海航承担保证责任。一二期于2015年12月30日竣工,于2018年8月15日完成结算。三期在2021年2月10日进行现状结算,拖欠原告7614.65万元未付。	1、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儋州望海国际广场项目一期、二期工程款1208.24万元及利息违约金。2、判令被告向原告返还一、二期质保金892.52万元及自2021年1月14日起至全部质保金支付完毕之日止的利息。3、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儋州望海国际广场项目三期工程款7614.65万元及相应的利息、违约金。4、判决确认原告对被告应付的上述款项在儋州望海国际广场项目工程的折价或拍卖价款中享有优先受偿权。5、由被告承担本案案件受理费、保全费机原告支出的保险费、律师费。上述合计10885.35万元。	10,885.35	一审中	海南省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9	营口机场有限公司	融资纠纷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营口机场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6日,营口机场与光大银行签署五份《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共计贷	1、请求贵院依法判令被告偿还原告贷款本金95551514.42元,利息7110871.8	10,266.24	一审中	辽宁省营口市站前区人

			公司营口分行		款 10000 万元，后双方签署《借款展期合同》，将借款 10000 万延期至 2020 年 12 月 26 日至 12 月 30 日，截至 2021 年 9 月 27 日，营口机场欠付本息共计 102662386.22 元。	元（利息暂计至 2021 年 9 月 27 日）及自 2021 年 9 月 28 日起按借款合同中约定年利率 8.7% 继续计付利息至给付之日止；2、本案的诉讼费用、律师费、保全费用等由被告承担。			民法院
10	琼海男爵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琼海男爵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4 年 2 月 26 日，原告与被告就“海阔天空·国兴城二期（A14、C21 地块）建设工程”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及补充协议，原告积极履行合同义务，完成施工内容，双方签订了《海阔天空·国兴城二期（C21 地块）建设工程（合同内+合同外）工程结算定案表》，结算金额 325031133.42 元，双方于 2020 年签订了《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2021 年 9 月 2 日管理人作出“确认本金 94903002 元为普通债权”的决定。	1. 要求被告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办理房产更名手续及过户手续； 2. 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9,490.30	一审中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11	海南海航恒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融资纠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分行	海南海航恒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三亚农行与三亚海航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简称三亚海航城）签订了相关借款合同，经两次展期后均未能还贷，海南恒实以三亚市三套房产对剩余贷款 2.34 亿元进行了抵押担保。贷款到期后，三亚海航城未能还款，且进入破产重整程序。三亚农行诉至法院，请求判令：1、海南恒实在抵押担保范围内承担担保责任，担保金额暂作价 88,687,220 元，最终价值以抵押权实现时实际处置抵押物所得价款为准；2、三亚农行对抵押物拍卖、变卖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	一、请求判令被告在其抵押担保范围内承担担保责任，担保金额暂作价 88,687,200 元，最终价值以抵押权实现时实际处理抵押物所得价款为准。 二、请求判令原告对抵押物即三亚市三亚湾路海坡度假区三亚海阔天空二期 B 座 B-2-1766 房、B-3-1799 房、C 座 C-2-1799 房拍卖、变卖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 三、请求判令被告承担原告为实现债权所支付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服务费、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差旅费等。	8,868.72	一审中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12	营口空港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万宁海航康乐悦居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营口空港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万宁海航康乐悦居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至 2020 年，原告陆续申购了被告破产范围内 4 个项目开发房源，共计房屋 67 套，据此申报了债权。截止目前，仍有 15 套房未办理房产更名过户手续。因管理人不确认债权故成诉。	1、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办理房产更名手续及过户手续；2、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8,423.15	2022 年 4 月，因原告不按期缴纳案件受理费，法院裁定视为原告撤诉，已结案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团有限公司								
13	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长春市宏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成都海航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长春市宏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成都海航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2017 年原告与天津海航建筑签订总承包合同，2020 年达成结算，结算金额 72132952.52 元。截止至 2021 年 2 月 10 日，尚欠付本金 66132952.52,；截止至 2021 年 2 月 10 日，延期付款利息为 322820.79 元，后续签订工程冲抵房款协议。2021 年 9 月 2 号，管理人做出确认债权 58567579.1 元的决定，并确认为普通债权。	1. 要求被告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办理房产更名手续及过户手续。 2. 要求确认未支付工程款 7565373.42 元为合法债权，依法享有建设工程优先受偿权，支付工程款延期付款利息 322820.79 元； 3. 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6,645.58	一审中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14	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海航集团有限公司、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L3 COMMERCIAL TRAINING SOLUTIONS LIMITED	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海航集团有限公司、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底，天羽飞训与 L3 签署了 11 台模拟机采购合同。2017 年下半年，公司受资金问题影响开始出现逾期欠款。L3 在仲裁申请中要求天羽飞训支付购买模拟机欠款约 834 万欧元，并要求海航集团、海航航空及海航控股承担连带责任。根据合同约定，本次仲裁地为纽约，适用纽约州法，仲裁机构为 ICC。	L3 要求天羽飞训支付模拟机购机款 834 万欧元，并要求海航集团、海涵该航空、海航控股承担连带责任。	6,337.13	仲裁中	国际商会仲裁院 (ICC)
15	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博鳌机场与北京四建于 2015 年 10 月 15 日签订《海南琼海博鳌民用机场配套工程施工承包合同》，合同金额 90932029.95 元，截至 2021 年 2 月 20 日，尚欠本金 54553618.83 元，因博鳌机场破产重整，管理人作出并维持了“确认本金扣减部分利息，共计 56801109.54 元”的决定，并将北京四建债权确认为普通债权，北京四建故提起诉讼。	1、对申报债权依法享有建设工程优先受偿权； 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5,680.11	一审中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				
16	琼海男爵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琼海男爵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4 年，原被告签订海南大厦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及补充协议一。原告履行合同义务，双方签订海南大厦项目总包工程结算定案表，双方于 19 年签订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21 年 9 月，管理人确认本金为普通债权，遂诉至法院。	1、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办理房产更名手续及过户手续；2、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5,231.81	2022 年 4 月，一审下判，我方胜诉。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17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刘福勇	海南融腾智力俱乐部有限公司、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融腾智力俱乐部有限公司（被告一）通过工程款抵房方式购买海岛临空名下海南大厦 7 套房产，后被告一将该七套房产更名至原告名下，现因该七套房产被公安机关以涉黑房产查封，故无法办理产权证。	1、请求法院判令二被告协助原告办理位于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 5 号海南大厦 24 层 2401、2408、2409、2410、2411、2412、2412A 号共七套房屋的产权登记手续，将该七套房屋所有权登记至原告名下；2、请求法院依法判令两被告以 1432.02 平方米为基数，按每天每平方米 4 元的标准向原告支付自 2020 年 3 月 12 日至前述七套房屋所有权登记至原告名下之日止的房屋租金损失；3、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由被告一承担。	3,891.59	一审中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18	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原被告于 2015 年 9 月 20 日签署《海南琼海博鳌民用机场航站楼工程项目施工承包合同》，合同金额 62017620.38 元，2019 年 10 月 16 日完成结算，结算金额 88649643.71 元，因博鳌机场破产重整，原告申报债权后，管理人维持了“确认本金 31982570.97 元并确认为普通债权”的结论，原告遂诉至法院。	1、对申报债权依法享有建设工程优先受偿权； 2、请求依法确认被告欠付工程款利息 1610587.95 元为原告的合法债权； 3、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3,359.32	一审中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19	海航地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融资纠纷	海南白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陵水黎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定安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李维军、黎学盛	海航地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李维军、保亭海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黎学盛	2014 年 1 月 3 日，保亭海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与各原告签订编号为保亭联社 2014 年（项）社团固借（诚）字第 1 号《海南省农村信周社固定资产社团贷款合同》，合同项下贷款金额 7500 万元。被告未能按期还本付息。被告海航地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李维军、黎学盛与原告签订保证合同。各被告未依约归还借款本金或履行担保责任，原告有权依据约定要求被告保亭海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偿还借款本金	一、判令被告保亭海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偿还原告借款本金 26343208.61 元及利息（截至 2021 年 2 月 10 日，拖欠利息 4163641.33 元（含罚息复利），自 2021 年 2 月 11 日至借款实际清偿日止的利息以实际拖欠的借款本金为基数按照年利率 9.6% 计收，对应付未支付的利息按年利率 9.6% 计收复利至本息实际还清之日止）； 二、判令被告海航地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李维军、黎学盛对第一项债务承担连	3,050.68	一审中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社联社、琼海市农村信用合作社、海南万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屯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屯昌县农村信用合作社）		息,各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	带清偿责任; 三、判令由各被告承担案件受理费及原告实现债权的其他费用。			
20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奥美德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30日,海南慈航医院(第三人)作为承租方与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被告)作为出租人签署了《海口优联国际医院楼宇租赁合同》。根据该合同约定,被告将租赁物按照合同约定建设完工并交付给第三人的截止日期为2017年9月30日,由于被告未按照约定交付日期完成租赁物的建设,截止原告起诉之日,被告仍未履行租赁交付给第三人的义务。	1. 请求被告确认第三人破产债权人民币27122228.13元; 2、本案律师费暂记人民币200000元,及诉讼费由被告及第三人共同承担。	2,732.22	一审中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21	海南海建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上海京汇美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海南海建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洲际酒店精装项目停工,双方因结算发生争议,无法达成一致意见	1、判令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工程款9433774.66元; 2、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逾期支付工程款违约金182897.53元(以2457749.5元为基数,自2017年12月28日起,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暂计至2019年7月15日); 3、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工程停工违约金182897.53元; 4、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窝工损失847360元; 4、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合理的利润12586396.89元及税金1512247.77元; 6、判令原告对于被告涉案海口洲际酒店项目精装修工程折价或	2,469.72	原告撤诉,已于2021年4月结案。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拍卖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7、本案受理费、鉴定费等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以上诉讼标的额暂计至 2019 年 7 月 15 日，为 24697222.92 元）			
22	唐山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正太集团有限公司	唐山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3 年 4 月 15 日，亿城公司与正太公司签订《唐山大城山住宅小区项目一期、二期总承包合同》（简称总包合同），约定正太公司作为亿城公司开发的“唐山大城山住宅小区项目一期、二期”的总承包人。案涉工程于 2016 年 4 月完成施工，双方对最终的结算金额发生争议，正太公司诉至法院，请求判令：1、亿城公司支付工程款 21,321,106.50 元（包括质保金 8,065,966.90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2、确认正太公司享有建设工程优先受偿权。	1、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欠付工程款共计人民币 21,321,106.5 元（包括质保金 8065966.9 元）； 2、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逾期付款利息（21,321,106.5 元中 13255139.6 元以同期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自 2016 年 10 月 28 日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8065966.9 元以同期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自 2018 年 10 月 28 日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 3、判决确认原告对“亿城大城山住宅小区一期、二期”工程具有优先受偿权； 4、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2,132.11	一审中	河北省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23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29 日，原告与被告就国兴城 2 期 C21 地块海航豪庭南苑 1 号楼住宅签订了 15 套商品房买卖合同，合同金额 20767057 元，2021 年 9 月 2 日管理人作出不予确认的决定。	要求被告继续履行 15 套商品房买卖合同，办理房产更名手续及过户手续；	2,076.71	一审中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24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	海南国瑞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第三人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理由：原被告与案外人龙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海阔天空国瑞城二期工程 S6 地块 钢结构供应制作及安装分包工程之合同文件》被告将涉案工程交由原告负责完成。涉案项目于 2015 年 5 月 8 日验收合格，2020 年 12 月 11 日原被告确认结算价 115193915.94 元，被告已支付 96960060 元，尚欠结算尾款 12474160.15 元及质保金 5759695.8 元，被告未支付引发纠纷。	1、原告要求判令被告支付结算尾款 12474160.15 元及利息 60 万元（暂计）2、判令被告支付质保金 5759695.8 元及利息 120 万元（暂计）。	2,003.39	一审中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25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融创基业房地产有限公司	原告、被告以及第三人于 2018 年 8 月 2 日就原告收购被告持有的第三人公司 100% 股权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截至起诉之日，被告仍拒绝支付款项。被告欠付上述费用的行为，已经构成违约，其应当按照《协议书》的约定履行付	1、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人民币 16,822,696.5 元； 2、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人民币 2,583,966.18 元（违约金以逾期应付款 16,822,696.5 元为基数，按照每日万分之三的标准，自 2020 年 6 月	1,940.67	一审中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人民法院

					款义务, 并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5 日起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 暂计算至 2021 年 10 月 30 日为 2, 583, 966. 18 元); 3、请求判令本案的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等所有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26	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博鳌机场与北京四建于 2016 年 2 月 14 日签订《海南博鳌机场二期扩建工程国际楼工程项目施工承包合同》, 合同金额 34601893. 78 元, 截至 2021 年 2 月 20 日, 尚欠本金 18330980. 6 元, 因博鳌机场破产重整, 管理人作出并维持了“确认本金扣减部分利息, 共计 19295274. 67 元”的决定, 并将北京四建债权确认为普通债权, 北京四建故提起诉讼。	1、对申报债权依法享有建设工程优先受偿权; 3、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1, 929. 53	一审中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27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国瑞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诉海南国瑞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第三人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一案, 被告海南国瑞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欠付原告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款引发诉争, 本案中原告未起诉海岛临空, 法院依法追加海岛临空作为第三人参加诉讼	海南国瑞未与中铁集团结算工程款。	1, 866. 64	一审中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
28	海南海控置业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海控置业有限公司	原告承接被告《海航国际广场项目 B 座 7-17 层写字楼公共部分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竣工日期 2014 年 8 月 30 日, 涉案工程 2015 年 12 月 11 日竣工, 2016 年 9 月 5 日移交了竣工结算资料。该工程结算双方谈判同意按照固定单价计算。原告单方结算工程总造价 37285783. 92 元, 被告仅支付了 24201967. 32 元工程进度款, 尚拖欠本金 13083816. 60 元, 故原告向海航集团管理人申报工程款债权 16201452. 8 元 (本金 13083816. 6 元+利息 3117636. 2 元), 管理人确认债权金额 807020. 63 元, 不予确认债权 15394432. 17 元。	1. 请求经确认原告对被告享有工程款债权人民币 13083816. 6 元及利息 3117636. 2 元; 2. 被告支付原告工程保修金人民币 1864289. 2 元。3、本案诉讼费全部由被告承担。以上暂合计 16201452. 8 元。	1, 620. 15	对方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撤诉。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29	海南海建商贸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广州奥的斯电梯有限公司	海南海建商贸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21 日广州奥的斯与海健商贸签订《海口双子塔 (D5) 项目电梯工程供应合同 (标段一)》, 约定由奥的斯向海健商贸提供电梯, 合同总价	一、确认原告对被噶享有 1503 万元的破产债权。(待鉴定机构鉴定后调整) 二、诉讼费被告承担。	1, 503. 00	2022 年 3 月判决生效, 我司胜诉, 已结案。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54022892.49 元。因双子塔项目自 2019 年 4 月起停止施工，因此公司一直未通知奥的斯供货亦未支付任何款项。但奥的斯前期已经提前排产（部分定制产品），其认为已经发生实际损失合计 1503 万，并申报了债权，管理人均不予确认，故成诉				
30	成都海航基础投资有限公司、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成都海航基础投资有限公司、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结算后签订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但在 2021 年 9 月 2 日管理人作出不予确认的决定。	1. 要求被告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办理房产更名手续及过户手续； 2. 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1,480.28	一审中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31	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深圳中装未海航豪庭南苑 A05 地块装修，天津设计院作为合同相对方。工程结算后，公司以海岛临空名下南苑房产冲抵房屋，其已经大部分转让给第三方。因原告申报的债权未被确认，故起诉。	1、请求法院确认原告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1,378.02	一审中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32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纠纷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星鑫房地产中介服务有限公司、海南凤凰机场总公司	被告海南星鑫房地产中介服务有限公司对海南凤凰机场总公司享有到期债权，并于 2020 年 3 月 9 日向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执行标的为 31067640 元。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查封海南凤凰机场总公司名下的凤凰苑 A、B 栋宿舍楼。该房产系海南航空发展公司购买所有，后内部转让给三亚凤凰机场，自竣工验收后一直由凤凰机场占有使用，由于历史遗留问题，房产证一直未能过户至三亚凤凰机场名下。故三亚凤凰机场作为资产实际所有人，对被告星鑫公司执行海凤总名下的凤凰苑 A、B 栋提出执行异议之诉。	“1. 判令立即停止对位于三亚市河东区港门上村证号为三集房证字第贰佰叁拾肆号房产的强制执行，并解除对前述房产的查封； 2. 判令确认位于三亚市河东区港门上村证号为三集房证字第贰佰叁拾肆号房产归原告所有； 3. 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1,237.49	一审驳回凤凰机场异议，二审上诉中。	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
33	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纠纷	何清、林国豪、杨亚强、赖健全	甘肃机械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甘肃机械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刘华	2015 年 6 月，原告与刘华山签订《土石方施工合同》，承包博鳌机场地基处理工程，因完工后项目一直未结算，无法获得剩余工程款，原告诉至法院，请求判令： 1、被告 1 和被告 2 支付工程款 9,751,885.60 元及利息；2、被告 1 和被告 2 支付机械使用费及油费 308,710.51	1、判令被告一和被告二向原告支付工程款人民币 9751885.60 元及利息(利息计算方法为:以 9751885.60 元为本金，自 2016 年 3 月 18 日至付清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利息暂算至 2019 年 1 月 17 日为 1331741.93 元)；	1,183.68	二审审理中	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

				山、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及利息；3、被告2对上述（1）和（2）项承担连带责任；4、被告4在欠付被告1的工程款范围内向原告承担（1）和（2）项债务支付责任。	2、判令被告一和被告二向原告支付机械使用费及油费共计人民币 308710.51 元及利息(利息计算方法为:以 308710.51 元为本金,自 2017 年 12 月 18 日计至付清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利息暂算至 2019 年 1 月 17 日为 16089.39 元); 3、判令被告三对以上第 1 项和第 2 项债务承担连带责任;4、判令被告四在欠付被告一工程款范围内向原告承担第 1 项和第 2 项债务支付责任 5、判令被告四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34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深圳市国艺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国艺园林承包日月广场园林景观工程,双方达成一致意见用海岛临空名下的海航豪庭南苑 2 套房用于冲抵工程款共计 11641749 元。后因我司进入破产重整,该公司向我司申报债权,管理人确认该笔工程款为普通债权,原告不服故向法院起诉。	1、判令确定海航豪庭二期 C19 地块 801 房归原告所有,并协助过户给第三人陈亚芳; 2、判令确定海航豪庭二期 C19 地块 802 房归原告所有,并协助过户给第三人陈亚芳; 3、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费用。	1,164.17	一审中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35	西安草堂山居置业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陕西建工第十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西安草堂山居置业有限公司	西安草堂山居项目拖欠工程款	1、请求判令支付工程款 8678247.16 元; 2、请求判令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至实际给付之日,现暂计至 2020 年 5 月 19 日为 948507.64 元; 3、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962.68	一审中	陕西省西安市鄠邑区人民法院
36	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纠纷	王文昌	湖北宏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 2 月 20 日,原告与第三人合作挂靠被告湖北宏鑫与博鳌机场签署了《海南博鳌机场二期扩建工程综合保障用房等工程项目施工承包合同》,合同价 18603465.47 元,原告王文昌为实际施工人。2017 年 1 月 5 日,该工程通过验收,因湖北宏鑫一直不予配合工程结算,致使原告起诉,要求博鳌机场在欠付工程款范围内向原告承担支付责任。截至目前,博鳌有限共计已拨付工程款 16398615.97 元。	1、请求判令被告湖北宏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扣留的工程款 4312414 元及利息支付给原告(以 626123.25 元为基数从 2017 年 1 月 14 日计算至 2018 年 1 月 18 日,以 3812414 元为基数从 2018 年 1 月 19 日计算至 2020 年 1 月 20 日,以 4312414 元为基数,从 2020 年 1 月 20 日计算至清偿之日止。) 2、请求判令被告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支付工程款 4679803.6 元(以最终鉴定为准)及利息(以 4679803.6 元为基数,从 2020 年 1 月 21 日起至付清之日止按 LPR 计); 3、请求判令被告承担诉讼费、保全费、	899.22	二审	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

						鉴定费、担保费。 以上请求金额暂总计：8992217.6 元。			
37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深圳市融信弘贸易有限公司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原告以房抵债方式购买被告名下海南大厦六套房产，但剩余 8898003 元一直未支付。在被告进入破产重整前，已经发函解除前述合同。进入破产重整后，管理人依法也解除前述六套房屋的商品房买卖合同，并依法确认原告申报的债权 18099146 元。原告不服，故成诉	1、请求被告履行双方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签订的六份《商品房买卖合同》，将该六套房产所有权准已登记到原告名下；2、案件受理费等费用由被告承担。	889.80	一审中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38	海南海控置业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海控置业有限公司	原告承接被告《海航国际广场项目 A 座 7-16 层写字楼公共部分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工程竣工日期 2014 年 8 月 30 日，涉案工程 2015 年 12 月 11 日竣工，2016 年 9 月 30 日移交了竣工结算资料。该工程结算双方谈判同意按照固定单价计算。原告单方结算工程总造价 115811022.66 元，被告仅支付了 8887419.39 元工程进度款，尚拖欠本金 6923603.27 元，故原告向海航集团管理人申报工程款债权 8595795.31 元（本金 6923603.27 元+利息 1672192.04 元），管理人确认债权金额 679410.19 元，不予确认债权 7916385.12 元。	1. 请求经确认原告对被告享有工程款债权人民币 6923603.27 元及利息 1672192.04 元；2. 被告支付原告工程保修金人民币 790551.13 元。3、本案诉讼费全部由被告承担。以上暂合计 8595795.31 元。	859.58	对方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撤诉。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39	营口机场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营口机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营口机场有限公司、营口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2 年 10 月 11 日，原告与被告一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原告承建营口临空经济区物业管理综合楼工程，合同价款 92890229.66 元，工程结算后，被告一仍欠付 7201912.61 元，因营口机场为实际使用人及资金主体，原告遂诉至法院。	“1、被告一、二共同支付原告工程款 7201912.61 元，并付连带给付责任，及支付利息 1270697.46 元（暂计） 2、被告三对原告诉讼请求承担连带责任； 3、本案诉讼费由三被告承担。”	845.24	一审中	辽宁省营口市西市区人民法院
40	海航地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琼海男爵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天津住宅集团建设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海航地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琼海男爵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被告逾期支付琼海男爵项目工程款	1、请求判令被告支付工程款 7554697.58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2、请求贵院判令被告支付维修工程款 525908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	808.06	执行中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司									
41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琼海男爵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琼海男爵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14 年原告与被告签订了《海阔天空·国兴城二期(A14)地块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及补充协议。原告履行义务完毕,双方签订了相关结算定案协议, 结算金额 554026043.34 元,2021 年 4 月 13 日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上,管理人作出不予确认的决定,债权人提出异议要求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及补充协议,截至 2021 年 9 月 25 日,管理人未给与书面债权异议回复。	1、要求被告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 办理房产更名手续及过户手续。 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777.67	一审中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42	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地块项目建设工程签订了海航首府项目 B18 地块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金额 1662684214.99 元,原告依约履行了合同该义务,完成施工内容,2018 年被告将工程转让给第三方,双方于 2018 年 12 月 20 日薪艾定了《工程结算定案表》, 结算金额 738048067.04 元。2019 年,三方签订了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2021 年 9 月 2 日,管理人作出确认本金 7172917.8 元为普通债权的决定。	1、要求被告继续履行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 办理房产更名手续及过户手续; 2、对已确认债权 7172917.8 元依法确认为建设工程优先受偿权,并确认工程款延期付款利息 600642.2 元。3、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777.36	一审中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43	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湖北海航通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宜昌市名之窗建材有限公司	湖北海航通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10 月 8 日,原告与第三人(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签订《海航通航产业园(宜昌)项目一期工程 1 号综合楼幕墙工程施工合同》,由原告承包施工第三人开发建设的海航通航产业园(宜昌)项目一期工程 1 号综合楼幕墙工程,合同价款为 7284500 元。该工程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办理结算, 结算金额为 7125185 元。截止到目前,第三人尚欠原告工程款本金 3628625 元。由于原告进入破产重整程序,故申请: 1.判令被告依约履行保证责任,向原告支付第三人所欠工程款本金 3628625 元、利息损失 64407 元(以 3628625 元为基数,自 2021 年 5 月 25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年利率 7.1%的标准计算。截止到 2021 年 8 月 25 日,利息暂计算为 64407 元)、违约金 362862 元,	1、要求湖北通航履行合同保证责任, 支付主合同未付金额为 3628625.15 元, 并承担利息损失 64407 元及违约金 362862 元,合计 4055894 元。2、履行担保义务,以湖北通航名下通航空港城 5 套房屋冲抵第一项诉讼请求的欠款金额。	728.45	已和解。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三项合计 4055894 元。2. 判令被告依约履行付款责任, 以其名下的通航空港城(宜昌)项目的五套房屋(具体房号为:56-1-1301、56-1-1302, 23-1-1、10-1-1301、10-1-1302)冲抵第一项诉请的欠款金额。3. 本案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由被告承担。				
44	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西安亮丽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17 年 11 月 7 日原告与被告签订采购与安装工程合同。由于原告进入破产重整程序, 2021 年 3 月 8 日, 原告就享有的债权向被告管理人申报债权, 确认了债权 6743227.48 元, 及享有优先受偿权。但在后续公告中又将其列为不享有优先受偿权。	674.32	2022 年 3 月 17 日, 法院裁定撤诉。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45	长春市宏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中冶沈勘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长春市宏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长春海航荣御项目拖欠工程款	651.12	一审中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46	长春市宏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长春市宏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吉林省宏运达餐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张宏伟	长春荣御项目底商负一层商户即吉林省宏运达餐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自房屋交付以来履约情况较差, 主要表现为长期欠付租金, 经营项目不符合合同规定, 未按照约定进行转租等。截至当前, 宏运达欠缴租金、物业费、供暖费数额为 4,352,154.80 元, 逾期付款违约金为 1,379,675.06 元(以实际欠付的本金为基数, 按照年利率 24%计算), 总计欠款金额达到 5,731,829.86 元, 长春项目组经过多次口头及书面催缴已无法回收所欠费用, 现进行诉讼追缴。	633.92	二审中	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	
					1. 判令向原告支付工程费及措施费共计 5975813.76 元; 2. 判令向原告支付欠付工程款利息 535374.84 元(按照同期人民贷款利息, 自 2017 年 10 月 26 日开始计算); 3. 判令本案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由被告承担。				
					一、依法判令原告与二被告之间的《长春宏亿数码广场项目地下一层租赁合同》、《长春宏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负一层房屋租赁合同变更协议》、《备忘录》已于 2019 年 9 月 24 日解除; 二、依法判令二被告立即将位于吉林省长春市朝阳区工农大路 1035 号的长春宏义数码广场项目地下一层的房屋按照《长春宏亿数码广场项目地下一层租赁合同》附件 1《房屋交接确认书》的标准恢复原状并交还给原告; 三、依法判令二被告向原告支付租金、物业费、供暖费共计 4,352,154.80 元; 四、依法判令二被告向原告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1,379,675.06 元(以实际欠付的本金为基数, 按照年利率 24%计算); 五、依法判令二被告向原告支付占用费				

						<p>(占用费 6198 元/天, 从 2019 年 9 月 25 日起计算至二被告实际交还房屋之日止, 暂计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为 607,404 元) 以及占用期间的物业费 (按照 5.5 元/m² 的标准, 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计算至二被告实际交还房屋之日止)、供暖费 (按照 47.5 元/m² 的标准, 从 2020 年供暖期起计算至二被告实际交还房屋之日止);</p> <p>六、依法判令二被告向原告支付扶梯的维护维修及养护费用 668 元;</p> <p>以上暂计算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6,339,233.86 元。</p> <p>七、依法判令被告承担本案案件受理费、保全费等所有诉讼费用。</p>			
47	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CMS Hasche Sigle	<p>大新华航空 (香港) 有限公司、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海航集团有限公司、海航航空 (香港) 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海融通运投资有限公司、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海南航空 (香港) 有限公司</p>	<p>其中涉及 GTI 案件的约 509 万元, 因海融通运作为在香港设立的公司, 本次尚未进入内地破产程序中, 导致该部分债权全额无法清偿; 涉及 L3 案件的 233.26 万元中天羽飞训及股份仅对 179.66 万元进行确认并认定为普通债权, 在多次催促未果后, CMS 向香港国际仲裁中心提起仲裁要求海融通运、天羽飞训等上述关联公司共同承担该笔债务。</p>	<p>本案系 CMS 针对上述 L3 案件及 GTI 案件欠付的律师费共计 7,429,430.78 港币提起仲裁</p>	605.50	仲裁中	香港国际仲裁中心
48	成都海航基础投资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	成都海航基础投资有限	<p>2016 年原告与被告签订了《海航香颂湖国际社区 (C、F、G、H 区) 项目二期后续</p>	<p>1、要求被告继续履行《工程冲抵房款协议》, 办理房产更名手续及过户手续; 2、</p>	565.50	一审中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有限公司、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公司、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及补充协议。原告积极履行合同义务,完成施工内容并签订相关结算协议,结算之后,双方又签订了《工程款冲抵房款协议》。2021年9月2日管理人作出确认本金7693543.29元的决定,并确认为普通债权。	要求确认质保金4327865元为合法债权,依法享有建设工程优先受偿权;3、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院
49	海南望海青云公寓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海南望海青云公寓管理有限公司	海南易租好房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吴淑新、何路路、孙方中、王雨风、魏依婷、海南银邦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原被告双方于2020年签订《海尚丝寓·耘所客房及场地租赁合同》,合同期限自2020年2月1日起至2030年1月31日止。原告依约将房屋提供给被告使用,但被告未能依约向原告支付租金,鉴于被告严重违约,原告于2021年1月14日解除租赁合同,截至解除之日,被告共拖欠租金3922916.13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1424554.84元。另外,被告为引进直播公司入驻,将会议室6及贵宾室天花板拆除,但由于资金问题一直未完成装修,致使原告无法继续使用,目前,双方租赁关系解除,被告理应恢复原状。原告多次对被告进行欠费催缴,均无效果。被告拒不交纳租金行为已严重违反了合同约定,为维护原告合法权益,特诉至法院,请求法院查明案件事实,判如所请。	1.请求判令确认原告与被告签订的《海尚丝寓·耘所客房及场地租赁合同》已于2021年1月14日解除。 2.请求判令被告将会议室6和贵宾休息室恢复原状。 3.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2020年2月1日至2021年1月14日租金费用3922916.13元。 4.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1424554.84元(按应收金额的30%计)。 5.请求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534.75	双方已和解,正在执行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
50	西安草堂山居置业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西安市鄠邑区园艺绿化中心苗圃	西安草堂山居置业有限公司、西安市鄠邑区园林局	西安草堂山居项目被政府强制拆除后,政府指定了原告进行了复绿工作,完成后政府和我司均未向其支付复绿费,故成诉。	1、请求被告共同支付工程款5600000元; 2、诉讼费、保全费由被告承担。	532.90	2022年2月,一审下判,我方部分败诉。	陕西省西安市鄠邑区人民法院
51	成都海航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四川拉蒂斯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海航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四川海航基础投资有限公司将温泉会所及湖区土地出租给原告四川拉蒂斯酒店有限公司,后合同解除。原告申报债权,管理人确认债权472810.17元。原告提起债权确认之诉。	1、请求确认债权4179016.9元。2、案件受理费由被告承担。	417.90	二审中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52	长春市宏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铁岭鼎昊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长春市宏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原告诉称其已按照合同约定完工,但我方长春市宏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一直未向其付清工程款,且当前质保期已结束,我方还应按照合同约定向其还款质保金。	1、请求法院判决方支付欠付工程款3949372元;2、因延期支付工程款的滞纳金和增加的税费全部由被告承担。	394.9372	一审中	吉林省长春市朝阳区人民法院
53	海南海岛	经营纠纷	海南海岛临	潘福干	原告与被告2019年9月《海口市商品房	1.判令被告支付原告代偿其向第三人支	328.27	执行中	海南省海口

	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由被告购买原告名下1套房产。因被告涉黑逾期偿还银行贷款，银行划扣原告保证金3282337.4元，原告多次要求被告偿还，但均无果。故此，原告依据合同相关法律规定，请求贵院判令被告履行偿还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付的购房贷款人民币3282337.4元，其中本金3239333.24元、利息及罚息43004.16元。 2. 请求被告自2019年12月13日起以3282337.4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支付利息至上诉购房贷款全部清偿完毕之日。 3. 判令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市龙华区人民法院
54	长春市宏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长春市宏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长春市新和盛泰商贸有限公司	长春项目1-5层商户疫情期间欠租，现通过诉讼手段催收。	一、依法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租赁费共计2844042.75元； 二、依法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逾期支付租金的违约金232,319.07（违约金以未支付租赁费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4倍的标准计算，计算至2020年12月31日止）； 三、依法判令被告承担本案案件受理费、保全费等所有诉讼费用。	307.64	2022年4月，二审下判，我方败诉。	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
55	海南海控置业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海控置业有限公司	2012年海控置业与深圳瑞和签订的《海航国际广场5层酒店2套样板房项目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简称《案涉合同》）。《案涉合同》于2012年5月1日竣工验收，并于2014年5月5日结算定案，结算定案金额为：1,895,596.77元。合同签订后，原告主张被告未支付合同款项。	1. 请求确认原告对被告享有的工程款债权人民币1895596.77元及利息907018.04元（暂记至2021年2月10日）； 2 诉讼费由被告承担。以上合计2802614.81元。	280.26	二审已开庭，等待下判	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
56	海南海建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海南海建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海南海岛航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原、被告双方于2016年12月12日签署《望海科技广场项目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简称“施工合同”），合同总价为人民币8,751,600元。合同签订后，双方于2018年9月25日完成全部工程竣工验收，于2019年11月15日完成结算，结算金额为人民币5,066,746.5元。但截至原告起诉之日，被告仅向原告支付工程款人民币2,334,652.53元，剩余工程款人民币2,732,093.97元未支付。经原告多次催	1、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工程款人民币2,732,093.97元； 2、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人民币323,049.53元（违约金以逾期应付款2,732,093.97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标准，自2018年10月5日起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暂计算至2021年10月30日，共计为323,049.53元）；	273.21	被告上诉，目前二审中	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

					告, 被告仍拒绝支付。 被告欠付工程款的行为, 已经构成违约, 其应当按照《施工合同》的约定履行付款义务, 并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3、请求判令本案的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等所有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57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劳动争议	陈树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陈树 2010 年 7 月 3 日进入海航, 先后担任海航地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行政办公室后勤服务中心业务助理、海航临空人资行政部总经理、海航基础临空开发项目海航中心项目组项目副经理等职务, 2021 年 11 月 5 日劳动合同到期公司不再续签, 遂劳动者提起仲裁。	1、支付因违法劳动关系的经济补偿金 519092.75 元; 2、支付 2014 年 2 月 20 日至 2021 年 11 月 5 日期间应当签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而未签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二倍 92 个月工资差额 1686636 元; 3、支付拖欠 2020 年年度绩效工资 176000 元; 4、支付 2021 年应当支付拖欠暂扣的工资 34440 元, 2021 年度绩效工资 183333 元; 5、支付 2021 年度剩余 13 天未休年假工资 21915.31 元。	262.14	仲裁中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58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9 年原告承建海航大厦工程, 2014 年双方签订商品房抵偿债务协议书, 由海岛临空将飞行公馆 18 套房用于冲抵欠付工程款。后被告进入破产程序, 原告申报债权, 被告管理人不予确认。	1、要求被告支付延迟办证违约金 2465589.88 元; 2、要求被告为原告办理所购房屋的产权证书。	246.56	一审中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59	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亿城集团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原、被告双方于 2015 年 12 月签订《上海前滩项目设计管理服务合同》, 约定原告为被告开发的上海前滩项目提供设计服务工作。因被告的股东海航投资集团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故原告、被告、上海励匠于 2018 年签订《备忘录》, 其中第 3 条约定, 海航上海 100%股权变更至上海励匠名下, 并且原告向被告交付项目相关资料和成果以及税率为 6%增值税专用发票后五(5)日内, 被告向原告支付设计管理费 2,075,409 元。《备忘录》签订后, 原告已经按照约定向被告交付项目相关的所有资料及成果, 但截至原告起诉之日, 被告仍欠付设计管理费 2,075,409 元, 在此期间原告曾多次催促被告履行付款义务, 但被告却始终未予理会, 至今仍未予支付。	一、依法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设计管理费 2,075,409 元以及逾期付款违约金(违约金以 2,075,409 元为基数, 自 2018 年 9 月 30 日起至实际履行完毕之日止, 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标准计算, 暂时计算至 2021 年 10 月 20 日, 为 269,689 元); 二、依法判令被告承担本案案件受理费、保全费等所有费用。	207.54	一审中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60	天津海航建筑设计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	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	要求全额确认其债权	1. 请求确认被告管理人未确认的 1,936,874.04 元为破产债权; 2. 请求确	193.69	2022 年 4 月 12 日一审驳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

	有限公司		团有限公司	公司		认原告对被告享有的 1,802,961.57 元破产债权为有担保债权(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 3. 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回原告的诉讼请求, 已生效, 案件已办结。	院
61	西安草堂山居置业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陕西建工第十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西安草堂山居置业有限公司	西安草堂山居项目拖欠工程款	1、请求判令未进场损失费 1888866 元; 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188.89	二审下判	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62	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	瑞丽航空有限公司	双方 2019 年 9 月 1 日签署《飞行训练服务协议》, 约定原告按服务协议内的条款在其正式运营的训练基地为被告参训人员培训提供训练设备及训练服务; 被告在收到原告增值税专用发票并核对无误后在三十个日历日内向原告汇付训练费用。原告与被告自 2019 年 9 月开展训练合作, 截至起诉之日共产生训练费用 2010700 元, 被告已支付 240600 元, 剩余 1770100 元未支付。原告多次要求被告支付训练费, 在 2020 年 6 月和 7 月两次发送催款函并于 2020 年 7 月底赴被告处进行账款催收。但被告拒不配合, 仅在 2020 年 9 月支付了 50000 元, 之后未再进行账款支付也未提供付款计划。 同时根据双方《飞行训练服务协议》约定, 如被告逾期付款应向原告支付违约金, 以应付金额为基数按照每日万分之五计算, 直至付清之日止, 截至 2020 年 11 月 26 日, 已产生违约金 218630.8 元。原告认为被告未能按照协议约定按时支付训练费已构成违约, 应当向原告支付欠付的训练费以及违约金。	1、请求法院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训练费 1770100 元; 2、请求法院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 218630.8 元。(违约金计算时间从收到发票后 30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 以 1770100 元为基数暂计至 2020 年 11 月 26 日); 3、请求判令本案诉讼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等由被告承担。	177.01	一审下判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
63	海南海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劳动争议	肖伟	海南海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肖伟于 2018 年 6 月 7 日路上骑车摔伤, 截止 2019 年 9 月 30 日已累计病休 15 个月, 根据国家相关规定, 肖伟应享受的医疗期限已满, 结合项目实际情况, 肖伟劳动合同 2019 年 9 月 30 日到期不再续签, 人资行政部已按劳动法规提前一个月通知本人, 并已就其申述补偿金及工资发放差额、企业年金、员工宝等事项逐一向肖	1、支付经济补偿金差额 29440 元即赔偿金 194190; 2、支付一次性伤残医疗补助金 191490 元, 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 249000 元; 3、支付住院期间扣发工资及住院期间伙食补助费及 34206.67 元及保险赔付费差额 27625.09 元; 4、支付 2019 年 9 月绩效考核扣工资款	174.37	二审下判, 已于 2022 年 3 月结案。	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

					伟本人详细说明。员工以此为由提起仲裁。	1320 元； 5、支付从 2018 年 6 月 7 日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医疗期间工资差额 67200 元 6、支付 2019 年 10 月 1 日至 2019 年 10 月 17 日期间工资及五保一金费用 20288.19 元； 7、支付从 2017 年 11 月至 2019 年 3 月企业年金 32216.96 元； 8、支付员工宝 89.4 万元。			
64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刘轩非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刘轩非购买海岛临空名下海航豪庭北苑五区 2 号楼 S103 房，其认为海岛临空逾期交房，申报违约金 1,676,662 元，管理人未予确认，刘轩非起诉至法院	1. 请求确认原告对被告享有普通债权 1676662 元；2. 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	167.67	一审中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65	营口机场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营口机场有限公司	北京锦龙海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中泰恒达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北京中泰恒达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双方于 2015 年 1 月 22 日签署了《营口机场广告业务特许经营合同书》，北京中泰恒达在支付了第一年度和第二年度特许经营费后，便长期恶意拖欠特许经营费，我方多次以催款函件及电话、邮件方式索要欠款均未果	1、请求法院依法确认《营口机场有限公司关于广告业务特许经营合同的解除函》（营口机场函【2018】72 号）合法有效，且《广告特许经营合同》自被告收到函件之日起（即 2018 年 12 月 23 日）已经解除。 2、请求法院判令被告支付截至《广告特许经营合同书》解除之日拖欠的广告特许经营费共计 532604.16 元，违约金 600000 元，上述费用合计 1132604.16 元。 3、请求法院判令被告支付自《广告特许经营合同书》解除之日起实际占用营口机场广告点位的费用共计 174520.86 元，费用参照《广告特许经营合同书》约定的对应年度广告特许经营费标准，暂且计算至 2019 年 3 月 20 日； 4、请求法院判令由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包括案件受理费、保全费、保函费。	130.70	执行中	辽宁省营口市西市区人民法院
66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劳动争议	詹光耀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劳动者于 2004 年 1 月 9 日入职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1 年 3 月 31 日调动至金海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 5 月 26 日调动至海航集团董事局监察室，2018 年 8 月 10 日调动至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 11 月 24 日，劳动者收到单位发送的《自主择岗通知书》，要求	1、确认双方自 2018 年 8 月 15 日至 2022 年 1 月 19 日期间存在劳动关系；2、单位向劳动者支付 2021 年 12 月工资 56025 元及 2022 年 1 月工资 56025 元；3、单位向劳动者支付 2020 年绩效奖金 192838.34 元及 2021 年度绩效奖金 227700 元；4、单位向劳动者支付 2021	128.22	2022 年 4 月，仲裁委调解结案	海南省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其自主择岗,择岗期为2021年12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限内工资按税前3000元/月执行。2022年1月19日,劳动者向单位发送《解除劳动合同通知书》解除劳动合同关系。	年度未休年假(15天)工资77275.86元;5、单位向劳动者支付经济补偿金672300元。			
67	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儋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朱雄彬、许平、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案件具体情况:业主朱雄彬、许平购买我司儋州望海国际花园项目3栋1层37号商铺,由于业主自身资金问题,自2020年7月开始就无法按时偿还该笔贷款本金及利息,按照购房合同及我司与儋州市农信社的贷款合同约定,银行有权提前终止业主的个人贷款并要求偿还本金及利息,我司需承担连带责任。现银行对贷款个人及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公司提起诉讼。	1、判令朱雄彬、徐平立即归还原告借款本金1198975.77元,及直至贷款实际清偿之日止的利息及复利。2、儋州海航投资承担连带责任。3、原告对房屋折价、拍卖或变卖具有优先受偿权。4、各被告承担为实现债权而实际发生的一切费用。	126.39	被告朱雄彬已偿还全部银行贷款,2022年4月案件办结。	海南省儋州市人民法院
68	海南海建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海南海建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海南海岛航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双方于15年4月签署工程项目委托代建合同,于18年3月签署委托代建合同补充协议。原告已按约定提供代建服务。双方于2020年1月完成结算,结算金额为6160846元。但被告仅支付4984567.52元,剩余代建费未支付。	1、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代建服务费1176278.48元;2、判令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77049.46元;3、判令被告承担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等费用。	125.33	一审中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人民法院
69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向荣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国瑞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第三人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国瑞欠付向荣公司货款未支付。	一、判令被告立即支付原告货款1104238.86元及逾期利息合计1109553元。二、判令被告支付诉讼费。	110.96	一审中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
70	海南海建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经营纠纷	海南海建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海南海岛航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双方于15年12月签署电梯设备供货合同,于18年12月完成结算,结算金额5682680元。但被告仅支付4773451.9元,剩余款项未支付。	1、判令被告支付工程款909228.1元;2、被告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98302.5元;3、被告承担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等费用。	100.75	一审中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人民法院

注 1: 海南物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物管”）及其子公司北京亿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城物业”）作为原告涉及诉讼案件共 97 件，均系因物业管理费纠纷诉讼，合计金额 243.89 万元；海南物管、亿城物业及北京一卡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作为被告涉及诉讼案件共 13 件，系因物业服务、劳动争议纠纷及合同纠纷，合计金额 807.94 万元。

注 2: 唐山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山亿城”）诉自然人孙虎，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购房款 500,000 元以及逾期付款违约金 142900 元，唐山亿城诉自然人孙翠、孙启林，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偿还垫付的按揭款 122860.2 元以及利息 1748.27 元，唐山亿城作为被告涉及诉讼案件共 22 件，其中 16 件为唐山项目三期违建被拆除引发，原告为李剑、陈磊、蒋菲、杨芳、任秀军、阎英娟、李文山、董桂荣、费振杰、朱丽、高玉明、刘竞、王东、刘娜、祖燕、赵廉江、王世琨、陈强、高玉明、刘竞、郑付香、孙志强、包占晨、周小丽、张雅楠、闻强，主要请求判决判令支付逾期交房违约金及利息，共计 634.73 万元，其余 6 件案件，为交付房屋质量不达标、因为违建拆除后影响的防水问题，原告为赵海军、梅冬侠、孙晨、张鑫、章新宝、李丹、李学忠、李凤芝、刘丽萍，请求判决赔偿损失共计 14.26 万元。

注 3: 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岛临空”）诉自然人曹晓鹏 1. 判令立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剩余购房款 370000 元及违约金 12334.43 元，海岛临空诉自然人戴秀英，请求判令解除双方签订的商品房买卖合同及支付违约金等，诉讼金额 15.95 元，对方已上诉，海岛临空作为被告涉及诉讼案件共 8 件，系海南易境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诉海岛临空，请求依法判决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佣金（佣金按被告从“全享通”收取的首月租金 90%的比例），共计 90 万元，海南港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海岛临空，请求确认海南港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对登记在海岛临空名下的位于海口市国兴大道 5 号海南大厦主楼座 3805、3806、3807 号房产享有物权，请求判令海岛临空立即协助原告办理海口市国兴大道 5 号海南大厦项目主楼座 3805、3806、3807 号房产的不动产转移登记手续，请求确认违约金债权 387689.2 元，剩余 6 件案件主要为海岛临空逾期交房所致，原告系郑洪财、徐琼翠、刘凯臻、刘凯武、蒙锦春、邵耀旦，请求确认普通债权，共计 61.25 万元。

除上述未决诉讼事项外，本公司另有 41 笔未决诉讼，海南望海青云公寓管理有限公司诉海南易租好房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吴淑新、何路路、孙方中、王雨风、魏依婷、海南银邦财务咨询有限公司；吴畏、四川华西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诉成都海航基础投资有限公司；海南英礼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诉王建峰、邝育新；周生生（中国）商业有限公司、李现诉海南海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海南海建商贸有限公司诉海南海岛航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琼海男爵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诉刘立勇；海南海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诉海南和一美医疗美容诊所有限公司、陈彬尚；潍坊南苑机场有限责任公司诉潍坊鲲鹏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宋伟杰诉天津宁河海阔天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杨立海；谢飞诉海南新珠江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海南博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海口海甸支行诉胡德训、赵樱、海南华晶置业有限公司；海口海航城 22 名业主诉海南华晶置业有限公司；长春市宏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诉张巍、长春市申体倍力健身管理有限公司；贾维忠诉天津创信投资有限公司；佳能（中国）有限公司、天津住宅集团建设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诉海南海航美兰临空产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安亚梅、李晶诉西安草堂山居置业有限公司；张钰诉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张钰诉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诉 Korea Express Air Co. LTD；栾新然诉万宁海航大康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谭从钊、肖玲诉湖北海航通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肖伟诉海南海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海南分公司；陈伟诉泰昇房地产（沈阳）有限公司；中恒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诉儋州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中建八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诉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海南海建工程管理总承包有限公司、海南英平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北京建工四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诉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琼海男爵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刘文涛诉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宜昌三峡机场有限责任公司诉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海航机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李恩华诉徐佳蕊、三亚海航凤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谢钰；该部分未决诉讼涉案金额均较小，合计金额为 691.95 万元。

(2) 大英山路网事项

本公司孙公司海岛临空在开发大英山片区时，根据规划，部分土地需用于修建市政道路。该部分土地已分摊大英山片区土地总成本，同时部分道路已开始施工建设。公司管理层预计后续政府不会回购该项目，支付款项无法收回，相关成本已在各项目中进行分摊。

(3)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

关联担保事项详见附注“六、32 短期借款”和“附注六、45 长期借款”以及“附注十一、5（4）关联担保情况”。

(4) 其他担保事项

为保障银行向购房人发放贷款的安全，按房地产行业经营惯例，凡购房者需要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在办妥房地产抵押登记且将他项权证交付给银行之前，由开发商为上述项目的购房者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购房人取得所购房屋的房地产权证并以其所购房屋为银行方贷款设定抵押担保、银行方取得抵押登记证明文件正本之日起，开发商的保证解除。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开发的海航豪庭、国兴城、三亚海航城、海口海航城等项目均存在该类担保情形。

(5)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关联交易

2022 年 2 月 14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下属子公司与深圳市三鑫科技公司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机场”、“公司”）子公司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岛临空”）和琼中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琼中海航投资”）旗下的海航豪庭二期 C13 地块项目、琼中海航庭院剩余工程为公司存续的地产项目，为盘活公司地产项目资产，进一步推进两个项目的工程建设，海南机场拟与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三鑫”）签订《海航豪庭二期 C13 地块项目幕墙及外门窗工程施工合同》以推进海航豪庭二期 C13 地块项目建设，合同价款 8,392.07 万元；琼中海航投资拟与深圳三鑫签订《琼中海航庭院剩余工程（土建整改、精装修、园林景观提升、机电及消防等工程）合同》以推进琼中海航庭院剩余工程建设，合同价款 9,136.80 万元；上述两个合同总价款为 17,528.87 万元。

3、购买理财产品

2022 年 2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30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法人代表及其授权签署人进行投资决策并组织实施，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原有 30 亿元人民币额度基础上追加 40 亿元人民币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人代表及其授权签署人进行投资决策并组织实施，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2022 年 4 月 18 日，该事项经过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4、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本预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破产重整

2021 年 2 月 10 日，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海南高院”或“法院”）受理债权人对本公司及 20 家子公司的破产重整案，并指定海航集团清算组担任公司及 20 家子公司管理人，负责重整各项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暨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编号：临 2021-025）、《关于公司相关子公司被法院裁定受理重整的公告》（编号：临 2021-027）

2021 年 10 月 31 日，海南高院裁定批准《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二十家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

根据重整计划，将以原有 A 股股票总股本 390,759.25 万股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转增 20 股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转增股票约 781,518.49 万股，拟用于原大股东（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履行业绩承诺的股份注销、消除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引进战略投资人、本公司偿还债务等。

具体安排如下：

(1) 全体股东共同等比例让渡约 330,000.00 万股用于引入战略投资者；

(2) 全体股东共同等比例让渡约 158,324.80 万股抵偿上市公司债务；

(3) 剩余约 293,193.70 万股中，①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取得的约 29,746.78 万股注销以履行业绩承诺补偿义务；②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取得的约 149,229.52 万股让渡本公司，用于解决海航基础于 2021 年 1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报告的公告》（编号：临 2021-019）和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发布的《关于针对自查报告的整改计划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4）中披露的相关问题对公司造成的损失；公司获得该等让渡的股票后可用于抵偿本公司及 20 家子公司债务；③中小股东获得的约 114,217.40 万股自行保留。

在二十家子公司层面，就凤凰机场的下述出资人权益进行调整：平安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凤凰机场 144,578.3133 万元注册资本调整为由海南机场持有。其他子公司出资人权益不调整。

此外，战略投资者从受让的转增股票 33 亿股中，将无偿提供其中 5 亿股股票用于管理人专项解决重整其他非直接相关问题。

针对本公司及 20 家子公司的债务偿还安排如下：

(1) 职工债权：职工债权不作调整，由本公司及 20 家子公司各自在本重整计划执行期限内以现金方式全额清偿。

(2) 税款债权：税款债权不作调整，由本公司及 20 家子公司各自在本重整计划执行期限内以现金方式全额清偿。

(3) 有财产担保债权：有财产担保债权的本金及利息部分可在担保财产的市场价值范围内优先清偿。市场价值范围外的本金及利息，以及全部罚息、复利、违约金、维持费等惩罚性费用将调整为普通债权，按普通债权的清偿方式清偿。调整后的有财产担保债权将由担保人或建设工程所有权人留债清偿，具体安排如下：

a、留债期限：对于债务人以其特定财产提供担保的债权，留债期限为 10 年；对于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留债期限为 3 年。

b、清偿安排：对于债务人以其特定财产提供担保的债权，以 2022 年为第一年，自第四年起逐年还本，首期还本日为 2025 年 12 月 21 日，还本比例分别为 10%、10%、10%、15%、15%、20%、20%，每年按照未偿还本金的金额付息；对于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以 2022 年为第一年，自第一年起开始逐年还本，首期还本日为 2022 年 12 月 21 日，还本比例为 30%、30%、40%。

c、留债利率：对于债务人以其特定财产提供担保的债权，按原融资利率与 3%/年孰低者确定，利息自本重整计划获得法院裁定批准次日起算，该利率不受中国人民银行的利率政策调整影响，首期付息日为 2022 年 12 月 21 日；对于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不再计算利息。

d、还款时间：对于债务人以其特定财产提供担保的债权，每年度最后一个月的 20 日为结息日，结息日的次日（即 21 日）为付息还款日；第四年起每年的结息日的次日为还本日。对于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每年度最后一个月的 21 日为还本日。

e、担保方式：就安排留债清偿的负债，应根据本重整计划规定的留债安排、留债条件等重新办理/变更对应担保财产的抵质押登记。在留债主体履行完毕有财产担保债权清偿义务后，有财产担保债权及担保物权消灭，债权人不再就担保财产/建设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并应注销抵质押登记。未及时注销的，不影响担保物权的消灭。

(4) 普通债权：调整后本公司及 20 家子公司的普通债权中，每家债权人 10 万元以下（含 10 万元）的部分，由本公司及 20 家子公司于法院裁定批准本重整计划后 60 日内以自有资金一次性清偿完毕，自有资金不足的，以战略投资者投入的资金依规统一安排清偿。每家债权人在本公司及 20 家子公司合计最多可受偿 10 万元。超过 10 万元的部分处理如下：

a、救助贷款债权：债权本金及利息部分参照有财产担保债权的清偿方式清偿，留债主体为本公司及 20 家子公司，具体由本公司根据实际财务状况指定。债权的其他部分，包括但不限于全部罚息、复利、违约金、维持费等，按其他普通债权的清偿方式清偿。

b、其他普通债权：其他普通债权以本公司转增股票抵债的方式清偿，抵债价格为 15.56 元/股。

2021 年 12 月 31 日，海南高院裁定《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二十家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根据《重整计划》裁定和执行，解决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报告问题减少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和关注类资产 725,521.11 万元；本公司及 20 家子公司重整企业，有财产担保留债金额 1,912,079.73 万元（含救助贷和融资租赁留债）；通过破产重整，本集团引入战略投资者，战略投资款增加资本公积 855,000.00 万元；原控股股东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履行业绩承诺增加资本公积和减少股本 29,746.78 万元；本集团获得股票偿债资源用于抵偿债务，本期产生资本公积 300,411.76 万元。

3、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务重组

公司在进行破产重整的同时，海航集团有限公司等 321 家公司、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 10 家子公司、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 24 家子公司同步进行破产重整，均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法院受理重整申请、2021 年 10 月 31 日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涉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十家子公司（以下简称“十一家公司”）、海航集团有限公司等三百二十一家公司（以下简称“321 家公司”）、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二十四（以下简称“二十四家公司”）破产债权共计 501,789.07 万元（不含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关注类资产和未披露担保需解决的金额）。

根据十一家公司重整计划，普通债权 10 万元以下（含 10 万元）的部分由十一家公司以自有资金一次性清偿，剩余部分 64.38% 的债权由 321 家公司清偿、35.61% 的债权以股票抵偿，抵债价格为 3.18 元/股；

根据 321 家公司重整计划，普通债权 3 万元以下（含 3 万元）的部分由 321 家公司以自有资金一次性清偿，剩余部分按照统一比例以普通类信托份额受偿。

根据二十四家重整计划，普通债权 1 万元以下（含 1 万元）的部分由二十四家公司以自有资金一次性清偿，剩余部分，每 100 元可获得 25 股供销大集股票（不足 1 股的部分，按 1 股受偿），抵债价格为 4 元/股。

上述债务重整事项在本期形成债务重组收益为 111,426.41 万元。另，本期合并范围内非重整企业承担关联方担保责任，产生损失 42,578.47 万元

4、立案调查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立案字 0372021091 号”《立案告知书》，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海南机场进行立案调查，截止财务报告报出日，证监会的立案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尚未收到证监会就上述立案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

5、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6、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7、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8、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经营业务根据业务的性质以及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分开组织和管理。本集团的每个经营分部是一个业务集团，提供面临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风险并取得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报酬的产品和服务。

本集团的经营分部的分类与内容如下：

本集团的经营分部的分类与内容如下：

A、机场业务分部：主要指机场集团等相关收入；

B、地产业务分部（含工程）：主要指海岛临空公司相关收入和工程总承包公司相关收入；

C、物业管理业务分部：主要指物业管理等相关收入；

D、免税及商业分部：主要指海岛商业等相关收入；

E、其他业务分部：主要指包括酒店运营、飞行训练等相关收入；

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或市场策略，本公司管理层分别单独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经营活动，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分部间转移价格按照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各分部单独核算资产、负债、收入、成本、费用等。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机场业务分部	地产业务分部 (含工程)	物业管理业务分部	免税及商业	其他业务分部	未分配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营业收入	1,580,538,279.70	1,122,869,953.48	727,307,758.40	490,363,680.45	603,474,101.87			4,524,553,773.90
分部间交易收入		43,460,938.81	122,049,229.16				165,510,167.97	
销售费用	3,972,136.66	35,888,739.17		65,856,175.03	32,060,233.69			137,777,284.55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488,898.72	-24,058,909.34		304,955,647.20				260,407,839.14
信用减值损失	-20,335,242.30	273,988,882.86	927,184.84	7,314,070.58	-86,759,213.83	-61,484,247.26		113,651,434.89
资产减值损失	-13,138,870.67	-161,017,800.08						-174,156,670.75
折旧费和摊销费	287,108,335.52	47,828,990.65	6,847,579.13	18,752,299.52	122,952,442.76		5,867,170.57	477,622,477.01
利润总额(亏损)	277,919,069.14	1,022,678,366.20	60,772,853.92	376,293,845.73	-534,190,067.23	-156,664,112.90	216,700,002.68	830,109,952.18
资产总额	21,904,439,075.67	60,821,526,598.18	1,138,712,293.60	1,275,248,808.81	5,736,688,550.28	86,435,316,863.05	116,143,003,871.14	61,168,928,318.45
负债总额	24,025,127,156.24	46,371,240,182.25	1,147,951,295.93	144,358,289.35	5,796,362,652.83	27,596,774,723.66	64,272,594,637.69	40,809,219,662.57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2,356,600,147.96	54,676,950.31		435,936,533.60				2,847,213,631.87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645,229,943.39	1,254,930,616.40	92,226,874.00	-11,214,627.31	177,008,318.03	-261,184,897.70		1,896,996,226.81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对外交易收入信息

A. 每一类产品和劳务的对外交易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机场业务分部	1,580,538,279.70
房地产业务分部（含工程）	1,122,869,953.48
物业管理业务分部	727,307,758.40
免税及商业	490,363,680.45
其他业务分部	603,474,101.87
合计	4,524,553,773.90

B. 地理信息

本集团所有的对外交易收入以及所有的非流动资产均来自于国内。

C. 主要客户信息

本集团的客户较为分散，不存在单个与本集团交易超过 10% 的客户。

9、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0、股份回购注销进展事宜

2016 年 7 月 18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海南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579 号）核准，本公司向基础控股发行 2,249,297,094 股股份购买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础产业集团”、“标的公司”）100% 股权。本公司与基础控股于 2015 年 11 月 27 日签署《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并于 2016 年 2 月 3 日补充签署《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经双方协商，基础控股承诺标的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数额分别不低于 79,508.85 万元、153,424.29 万元和 290,975.62 万元。海航基础和基础控股一致同意，若标的公司于利润承诺期内各年度累计实际实现净利润未达到《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及《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规定的相应年度累计承诺净利润数额，则基础控股应就未达到承诺净利润的部分依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相关规定向上市公司承担补偿责任。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众环专字[2019]170038 号），基础产业集团 2018 年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4,523.05 万元，与承诺的 290,975.62 万元相差 -66,452.57 万元。根据《业绩补偿协议》中“各方确认，若基础产业集团利润承诺期内各年度实际实现净利润数超出该年度承诺净利润数（即超额利润），超额利润在利润承诺期内此后年度实际实现净利润数额未达到承诺净利润数额时可用于弥补差额。”的条款，2018 年度未达到承诺的金额可以使用 2016 年度超额利润 8,333.49 万元和 2017 年度超额利润 36,800.15 万元进行弥补，弥补后仍有 21,318.93 万元的差额，未能完成业绩承诺。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及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并注销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补偿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确定补偿义务人基础控股应通过股份补偿方式补偿公司股份数为 99,155,926 股，公司将以 1.00 元总价回购全部补偿股份并进行注销。

以前年度，因基础控股股票被质押，且数量较大，其应补偿股份 99,155,926 股的解押事宜目前仍未获得质权人的同意，故无法办理股份回购手续。

2021 年公司进入破产重整，基础控股通过上市公司差异化转增股票的方式，取得的 297,467,778 股注销以履行业绩承诺补偿义务。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800.00
1 年以内小计	800.00
1 至 2 年	70,053,020.00
2 至 3 年	119,64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70,173,46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0,000,000.00	99.75	35,119,600.00	50.17	34,880,400.00					
其中：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0,000,000.00	99.75	35,119,600.00	50.17	34,880,4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3,460.00	0.25	20,605.00	11.88	152,855.00	115,508,920.23	100.00	1,240,094.90	1.07	114,268,825.33
其中：										
账龄组合	173,460.00	0.25	20,605.00	11.88	152,855.00	115,508,920.23	100.00	1,240,094.90	1.07	114,268,825.33
合计	70,173,460.00	/	35,140,205.00	/	35,033,255.00	115,508,920.23	/	1,240,094.90	/	114,268,825.33

①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天津正德置业有限公司	70,000,000.00	35,119,600.00	50.17	预计损失比例
合计	70,000,000.00	35,119,600.00	50.17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73,460.00	20,605.00	11.88
合计	173,460.00	20,605.00	11.8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35,119,600.00				35,119,600.00
账龄组合	1,240,094.90		1,140,137.90	79,352.00		20,605.00
合计	1,240,094.90	35,119,600.00	1,140,137.90	79,352.00		35,140,205.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70,166,260.00	99.99	35,139,397.00
合计	70,166,260.00	99.99	35,139,397.00

其他说明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70,166,260.00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9.9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35,139,397.00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4,484,149,891.34	1,086,040,859.11
合计	24,484,149,891.34	1,086,040,859.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

①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69,200,869.49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减：坏账准备	-69,200,869.49	
合计		

②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③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①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②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

①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23,490,186,847.18
1年以内小计	23,490,186,847.18
1至2年	223,718,820.65
2至3年	332,390,590.12
3年以上	
3至4年	319,561,071.57
4至5年	28,191,887.43
5年以上	90,215,238.61
合计	24,484,264,455.56

②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21,471,946,171.25	1,083,774,122.92
非关联方往来款	2,288,284.31	2,294,957.91
战略投资款	3,010,000,000.00	
财务公司存款		1,054,955,015.90
破产债权待现金清偿款	30,000.00	
合计	24,484,264,455.56	2,141,024,096.73

③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28,221.72	1,054,955,015.90	1,054,983,237.62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50.00	86,192.50		86,342.5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1,054,955,015.90	1,054,955,015.90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50.00	114,414.22		114,564.2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④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1,054,983,237.62	86,342.50		1,054,955,015.90		114,564.22
合计	1,054,983,237.62	86,342.50		1,054,955,015.90		114,564.2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⑤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⑥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海航地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6,606,863,082.74	1年以内	26.98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4,941,354,703.24	1年以内	20.18	
海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4,457,986,875.35	1年以内	18.21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战略投资款	2,550,000,000.00	1年以内	10.41	
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31,480,037.77	1年以内	8.30	
合计	/	20,587,684,699.10	/	84.08	

⑦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⑧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⑨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3,546,952,876.38		23,546,952,876.38	23,531,952,876.38		23,531,952,876.3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19,747,308.66		119,747,308.66
合计	23,546,952,876.38		23,546,952,876.38	23,651,700,185.04		23,651,700,185.04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1,067,228,720.63			21,067,228,720.63		
长春市宏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00,724,208.37			800,724,208.37		
泰昇房地产（沈阳）有限公司	677,282,752.71			677,282,752.71		
海南海岛一卡通汇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425,688,447.60			425,688,447.60		
海南海航迎宾馆有限公司	313,845,991.76			313,845,991.76		
海口国兴基础设施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29,191,040.00			129,191,040.00		
哈尔滨科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5,011,115.31			45,011,115.31		
海南望海商务酒店有限公司	32,980,600.00			32,980,600.00		
天津市东丽临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5,000,000.00		45,000,000.00		
天津创信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23,531,952,876.38	15,000,000.00		23,546,952,876.3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海南第一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119,747,308.66									-119,747,308.66	
小计	119,747,308.66									-119,747,308.66	
合计	119,747,308.66									-119,747,308.66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2,464,351.27	2,021,063.55	50,618,406.29	
合计	2,464,351.27	2,021,063.55	50,618,406.29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49,902.0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788,036.27	-404,345,383.4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294,289,740.79	
合计	291,501,704.52	-406,195,285.48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6,553,686.6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5,449,400.0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1,114,264,082.31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240,000,000.0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0,169.9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4,728,304.34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61,963,046.05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5,539,933.0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441,636.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3,650,627.4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3,784,594.01	
合计	402,421,705.37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5	0.0405	0.04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9	0.0053	0.005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杨小滨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年4月28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